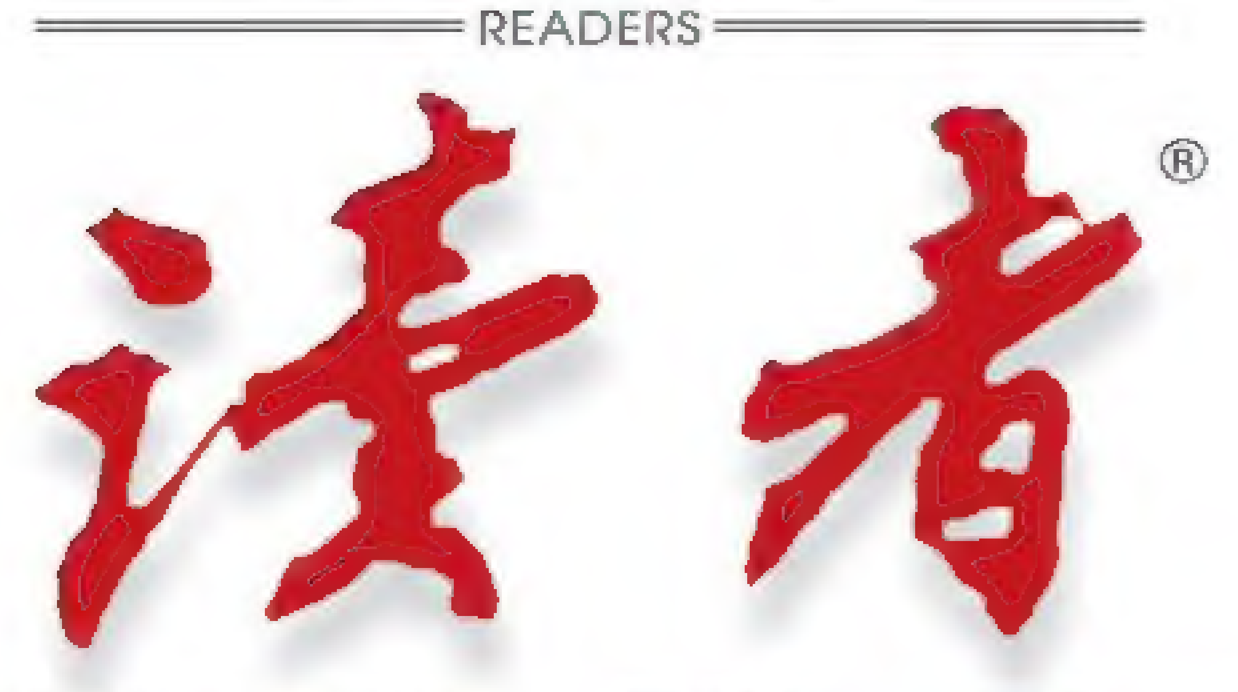


READERS



猫冢　我们和我们的信仰　壶碎　孟山都的转基因世界

ISSN 1005-1805









2014 - 5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62期　三月上



罗伦佐的油

◉耿　悦

"这些年，人们一直对我说：'奥古斯都，你的占有欲太强了，这个孩子终究会死去，何必让他受这么多折磨呢？'但罗伦佐也是一个有思想有灵魂的人，而不是一个只会呼吸的空壳。最重要的是他一直和我们在一起。他喜欢听音乐，喜欢我们给他读文章。这种感情太复杂了，但是我们一直坚信自己的选择。"

2013年10月24日，奥古斯都·奥登在故乡意大利去世，这位世界银行前经济学家更为世人所知的是他发明的"罗伦佐的油"。儿子罗伦佐·奥登在5岁时患上罕见的疾病肾上腺脑白质失养症（ALD）。1987年，奥古斯都为照顾儿子提前从世界银行退休。当年罗伦佐开始出现突然暴怒，以及逐渐失去听觉、平衡感与身体协调等症状，医生估计他只能再活两年。为了治疗儿子的病，没受过任何医学训练的奥古斯都和妻子一道开始大量阅读医学期刊并向医师们求教。后来他读到一篇有关给动物喂食橄榄油可降减长链脂肪酸的文章，受到启发，研发出饮用三油酸甘油酯与三芥子酸甘油酯的混合油疗法，罗伦佐因此比医生预期的多活了22年，在2008年30岁生日后一天去世。这种油因此也被称为"罗伦佐的油"。这个故事也被拍成了电影《罗伦佐的油》。

（嘉　午摘自《文景》2013年第12期）

卷首语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主 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韩继善
编辑 黎珈禾 李秀娟 高翔飞
刘学成 蔡 喆 孙烈举
美术编辑 刘全儒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0931)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斌 8773039 韩学斌 8773092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845947 顾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希瑛 (0931) 8773309
广告经理
李耀武 8773073
杨荣波 8773075
尹 臻 8773042

新媒体部 (0931) 8773170
副总监 李 进
经 理 欧阳薇 蔡梦云 周 丹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2014年第5期（总第562期）







首届
国家期刊奖

中国邮政
发行畅销报刊

目 录 三月上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和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猫家

◉宗 璞

10月份到南方转了一圈，成功地逃避了气管炎和哮喘——那在去年是发作得极剧烈的。月初回到家里，满眼已是初冬的景色。小径上的落叶厚厚一层，树上倒是光秃秃的了。风庐屋舍依旧，房中父母遗像依旧，我觉得似乎一切平安，和我们离开时差不多。

见过了家人以后，觉得还少了什么。少的是家中另外两个成员——两只猫。“媚儿和小花呢？”我和仲同时发问。

回答说，它们出去玩了，吃饭时会回来。午饭之后是晚饭，猫儿还不露面。晚饭后全家在电视机前小坐，照例是少不了两只猫的。媚儿常坐在沙发扶手上，小花则常蹲在地上，若有所思地望着我，我总是和它说话，问它要什么，一天过得好不好。它以打哈欠来回答。有时它试图坐到我膝上来，有时则看看门外，那就得给它开门。

可这一天它们没有出现。

“小花，小花，快回家！”我开了门灯，站在院中大声召唤。因为有个院子，屋里屋外，猫们来去自由，平常晚上我也常常这样叫它，叫过几分钟后，一个白白圆圆的影子便会从黑暗里浮出来，有时快步跳上台阶，有时走两步停一停，似乎是在闹着玩。有时我大开着门它却不进来，忽然跳着抓小飞虫去了，那我就不等它，自己关门。一会儿再去看时，它坐在台阶上，一脸期待的表情，等着开门。

小花被家人认为是我的猫。叫它回家是我的差事，别人叫，它是不理的，仲因为给它洗澡，和它隔阂最深。一次仲叫它回家，越叫它越往外走，走到院子的栅栏门了，忽然回头，见我站在屋门前，它立刻转身飞箭似的跑到我身旁，没有衡量，没有考虑，只有天大的信任。

对于这样的信任我有些歉然，因为有时我也不得不哄骗它，骗它在家等着，等到的却是洗澡。可它似乎认定了什么，永不变心，总是坐在我的脚边，或睡在我的椅子上。再叫它，它还是高兴地回家。

可是现在，无论我怎么叫，只有风从树枝间吹过，好不凄冷。

上世纪70年代初，一只雪白的、蓝眼睛的狮子猫来到我家，我们叫它狮子，它活了5岁，在人来讲，约30多岁，正在壮年。它是被人用鸟枪打死的。当时它刚生过一窝小猫，好的送人了，只剩一只长毛三色猫，我们便留下了，叫它花花。花花5岁时生了媚儿，因为好看，没有舍得送人。花花活了10岁左右，也还有一只小猫没有送出。也是深秋时分，它病了，不肯在家，曾回来有气无力地叫了几声，用它那妩媚温顺的眼光看着人，那便是它的告别了。后来它忽然就不见了。猫不肯死在自己家里，怕给人添麻烦。

孤儿小猫就是小花，它是一只非常敏感，有些



神经质的猫，非常注意人的脸色，非常怕生人。它基本上是白猫，头顶、脊背各有一块乌亮的黑，还有尾巴是黑的。它的尾巴常蓬松地竖起，如一面旗帜，招展得很有表情。它的眼睛略呈绿色，目光中常有一种若有所思的神情。我常常抚摸它，对它说话，觉得它不知什么时候就会回答。若是它忽然开口讲话，我一点儿不会奇怪。

小花有些狡猾，心眼儿多，还会使坏。一次我不在家，它要仲给它开门，仲不理它，只管自己坐着看书。它忽然纵身跳到仲的膝上，极为利落地撒了一泡尿，仲连忙站起时，它已方便完毕，躲到一个角落去了。"连猫都斗不过"成了仲的一个话柄。

小花也是很勇敢的，有时和邻家的猫小白或小胖打架，背上的毛竖起，发出和小身躯全不相称的吼声。"小花又在保家卫国了。"我们说。它不准邻家的猫践踏草地。猫们的界限是很分明的，邻家的猫儿也不欢迎客人。但是小花和媚儿极为友好地相处，从未有过纠纷。

媚儿比小花大4岁，今年已快9岁，有些老态龙钟了。它浑身雪白，毛极细软柔密，两只耳朵和尾巴是一种娇嫩的黄色。小时可爱极了，所以得一媚儿之名。它不像小花那样敏感，看上去有点儿傻乎乎。它曾两次重病，都是仲以极大的耐心带它去小动物门诊，给它打针服药，终得痊愈。两只猫洗澡时都要放声怪叫。媚儿叫时，小花东藏西躲，想逃之夭夭。小花叫时，媚儿不但不逃，反而跑过来，想助一臂之力。其憨厚如此。它们从来都用一个盘子吃饭。小花小时，媚儿常让它先吃。小花长大，就常让媚儿先吃。有时一起吃，也都注意谦让。我不免自夸几句："不要说郑康成婢能诵毛诗，看看咱们家的猫！"

可它们不见了！两只漂亮的、各具性格的、懂事的猫，你们怎样了？

据说我们离家后的几天中，小花在屋里大声叫，所有的柜子都要打开看过。给它开门，又不出去。之后就常在外面，回来的时间少。再以后就不见了，带着爱睡觉的媚儿一起不见了。

"到底是哪天不见的？"我们追问。

都说不清，反正好几天没有回来了。我们心里沉沉的，找回的希望很小了。

"小花，小花，快回家！"我的召唤在冷风中向四面八方散去。

没有回音。

猫其实不仅是供人玩赏的宠物，它对人是有帮助的。我从来没有住过新建成的房子，旧房就总有鼠患。在城内乃兹府居住时，老鼠大如半岁的猫，满屋乱窜，实在令人厌恶，抱回一只小猫，就平静多了。风庐中鼠洞很多，鼠们出没自由。如有几个月无猫，它们就会偷粮食，啃书本，坏事做尽。若有猫在，它不用费力去捉老鼠，只要坐着，甚至睡着喵呜几声，鼠们就会望风而逃。一次父亲和我还据此讨论了半天"天敌"两字。猫是鼠的天敌，它就有灭鼠的威风！驱逐了鼠的骚扰，而对猫的温柔娇媚，感到平静安详，赏心悦目，这多么好！猫实在是人的可爱而有益的朋友。

小花和媚儿的毛都很长，很光亮。看惯了，偶然见到紧毛猫，总觉得它们没穿衣服。但长毛也有麻烦处，它们好像一年四季都在掉毛，又不肯在指定的地点活动，以致家里到处是猫毛。有朋友来，小坐片刻，走时一身都是猫毛，主人不免尴尬。

一周过去了，没有踪影。也许有人看上了它们那身毛皮——亲爱的小花和媚儿，你们究竟遇到了什么！

我们曾将狮子葬在院门内的枫树下，大概早融在春来绿如翠、秋至红如丹的树叶中了。狮子的儿孙们也一代又一代地去了，它们虽没有葬在家内，也各自到了生命的尽头。"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生命只有这么有限的一段，多么短促。我亲眼看见猫儿三代的逝去，是否在冥冥中，也有什么力量在看着我们一代又一代在消逝呢？

（月月鸟摘自作家出版社《霞落燕园》一书，李　晨图）

真想做一条金鱼

◉〔挪威〕阿澜•卢　◎宁　蒙译

有时我很嫉妒金鱼。据说它们只有几秒钟的记忆。重温一段记忆对它们来说是不可能的。所有的体验都是第一次。每一次，假使它们自己无法认知自己的缺陷，生命就必然变成唯一一段阳光灿烂的故事，一场盛宴，从早晨激动到夜晚，直至夜深。

（碧雪飘零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我是个年轻人，我心情不太好》一书）



我们和我们的信仰

◉宋石男

这是我眼中的现世：所有的利益都集中在大城市，在那里，铁石心肠的野心家可以大显身手，其余的人则"路断车轮生四角"。城市在侵略乡村，乡村则在模仿城市。我们迷失在慢性自杀般的孤立之中，对我们的出生地茫然不知，切断了与过去的所有联系，被迫生活在匆匆忙忙的现实中，像尘埃一样被吹向广阔无垠的平原。故土已经变得无关紧要，因为我们的心灵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寄托了。

然而生活仍有希望，我们仍有希望。希望来自力量——如果不感到自身充满力量，就不可能有生活；力量来自信仰——如果没有坚如金石的信仰，生活就不值得过。

这信仰翻译成一个字，就是爱。

一旦我们有爱，生活就开始有意义。一旦我们将责任赋予爱，生活就持久而丰盈。一旦我们在充满责任的爱中发现诗意，生活就再也不可能被毁掉。

所有爱情都是短暂的，爱情到最后要维系下去，只能变成爱情、亲情和友情的复合体，变成责任的主体和客体。责任就是为所爱者许下无需说出的大小承诺，然后一一实现。责任听起来不浪漫，但我觉得它是世界上最浪漫的东西之一。

不过，仅仅拥有责任还不够。如果说责任是爱的骨骼，那么诗意则是爱的血肉。



海德格尔引荷尔德林的诗说，"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这是一句非常深刻的话，触到了人类生活的本质。生活若没有诗意，可能沦为一张纸币；这诗意若没有爱，则可能走向纳粹美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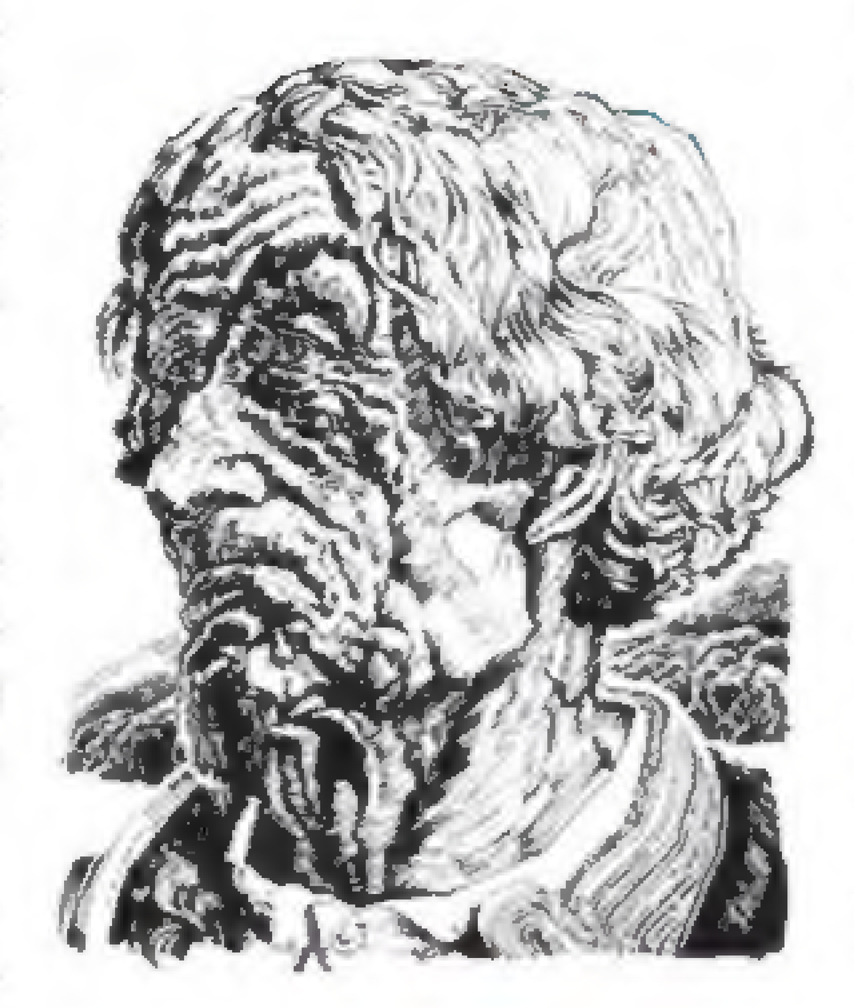
当然，我们也承认，生活常是令人震惊的单调和雷同。但你若有勇气，就要战胜这种单调，要在单调中保护生活。诗意即是生活最大的保护伞。那么，如何让生活充满诗意？有三个好法子：重返天真、浪漫付出、共同梦想。

重返天真意味着，你要让自己的目光变得清澈，让心灵变得干净，让皮肤变得敏感，而且双脚穿上童鞋。你在人前，再不用堆上世故的微笑，也不用戴上防尘的口罩。你们是爱人，不是需要彼此厮杀的敌人，或者相互猜忌的对手。你们应该像孩子一样，无拘无束地交谈，毫无保留地做事。

浪漫的本质是付出——出人意料的、富有想象力的以及有一定难度的付出。浪漫不一定需要大场面，尽情运用你的创造力，让生活洋溢细小的温暖，即是浪漫。浪漫没什么禁忌——也许唯一的禁忌只是自私。

共同梦想可以让诗意持久，实现梦想则会让生活达到巅峰。我们不妨设计两个梦想，一个大梦想，一个小梦想。大梦想终生未必能实现，但要持有；小梦想两三年内或可碰及，乃至实现。大小理想的具体内容，因人而异，但一定要有，这样我们才能携手驾驭灵魂的马车往高处行去。

即使穿越每一条路，人也永远不能发现灵魂的边界——它拥



一个普通人

◉李　娟

有一个人，他的名字实在太复杂了，因此我们就忘记了。他的脸却长得极寻常，因此我们再也想不起他的模样。总之我们实在不知道他是谁，可是他欠了我们家的钱。

当时，他赶着羊群路过我家商店，进来看了看，赊走了八十块钱的商品，在我家的账本上签了一个名字（几个不认识的阿拉伯字母）。后来我们一有空就翻开账本的那一页反复研究，不知这笔钱该找谁要去。

在游牧地区放债比较困难，大家都赶着羊群不停地跑，今天在这里扎下毡房子住几天，明天又在那里停一宿。从南至北，绵绵千里逐水草而居，再加之语言不精通，环境不了解……我们居然还敢给人赊账！

幸好牧民都老实巴交的，又有信仰，一般不会赖账。我们给人赊账，看起来风险很大，但从长远考虑还是划得来的。

春天上山之前，大家刚刚离开荒凉的冬牧场，羊很瘦弱，牧民手头都没有现钱，又急需生活用品，不欠债实在无法过日子。而到了秋天，羊群南下，膘肥体壮。大部队路过喀吾图一带时，便是我们收债的好日子。但那段时间我们也总是搬家，害得跑来还债的人找不着地方，得千打听万打听，好不容易才找上门来。等结清了债，亲眼看着我们翻开记账的本子，用笔划去自己的名字，他们这才放心离去，一身轻松。在喀吾图，一个浅浅地写在薄纸上的名字就能紧紧缚住一个人。

可是，那个老账本上的所有名字都划去了，唯独这个人的名字还稳稳当当在那页纸上停留了好几年。

我们急了，开始想法子打听这家伙的下落。

冬日里的一天，店里来了一个顾客，一看他沉重扎实的缎面狐皮帽子就知道是牧人。我们正好想起那件事，就拿出账本请他辨认一下是否认识那人——用我妈的原话，就是那个“不要脸”的、“加蛮”（不好）的人。

谁知他不看倒罢了，一看之后大吃一惊：“这个，这个，这不是我吗？这是我的名字呀！是我写的字啊！”

我妈更加吃惊，加之几秒钟之前刚骂了人家“不要脸”并且“加蛮”，便非常不好意思，支支吾吾起来：“你？呵呵，是你？嘿嘿，原来就是你？……”

这个人掀着胡子想半天，也记不起自己到底什么时候买了这八十块钱的东西，到底买了什么东西，以及为什么要买。

他抱歉地说：“实在想不起来啦！”却并没有一点点要赖账的意思。因为那字迹的确是他的。但字迹这个东西嘛，终究还是他自己说了算，我们又不知道他平时是怎么写字的。反正他就是没赖账。

他回家以后，当天晚上立刻送来了二十元钱。后来，他在接下来的八个月时间里，分四次还完了剩下的六十元钱。看来他真的很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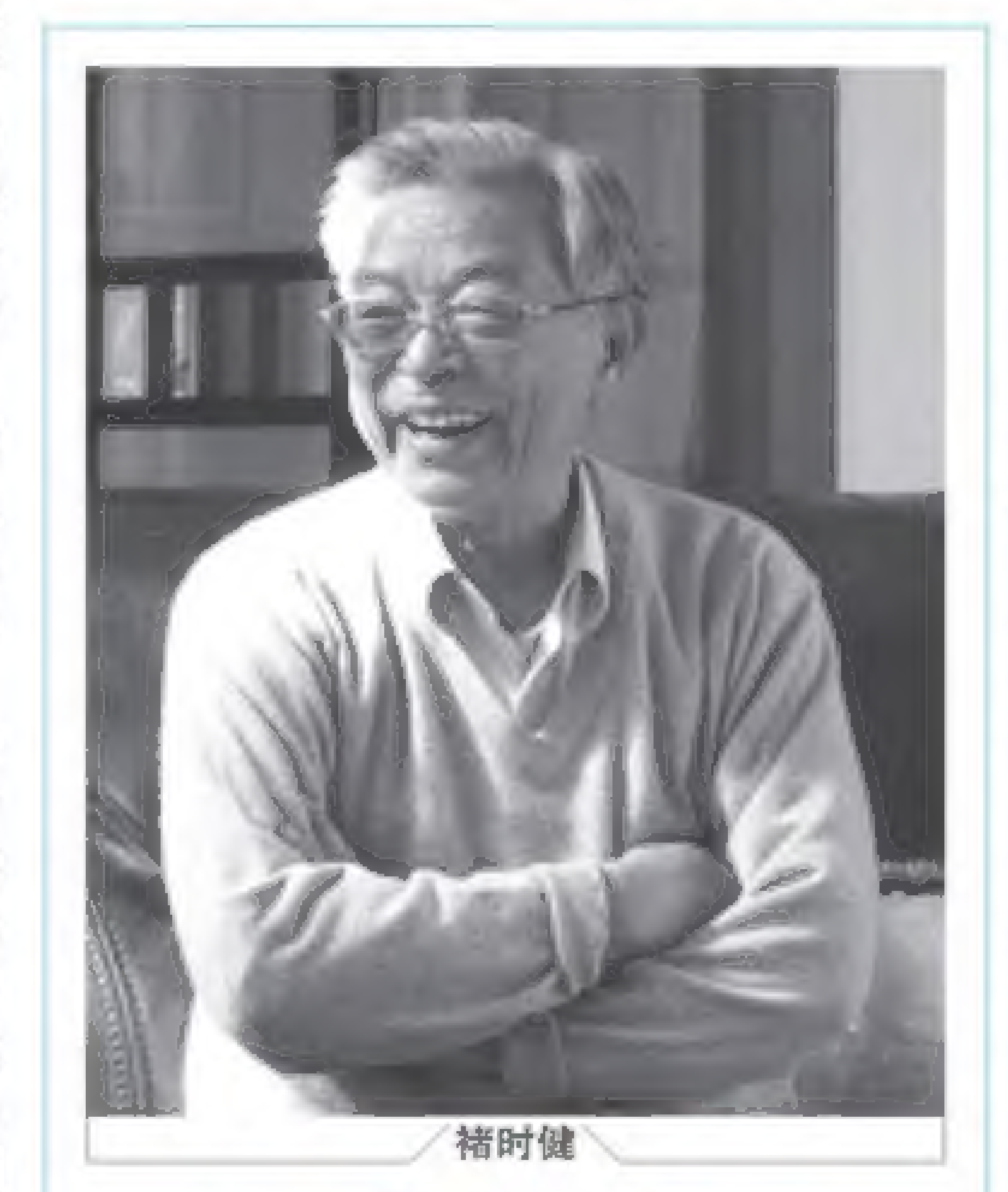
（阳　子摘自万卷出版公司《阿勒泰的角落》一书，冯　煌图）

有的范围无限深广。生活永远是一场探索，一种实验。这种实验需要被检验。苏格拉底说得再好不过了，“未经检验的生活是毫无价值的生活”。用什么来检验？用理性，也用情感，更用信仰。

让我们低声吟诵陀思妥耶夫斯基那感人至深的话，带着信仰重新走上生活之路：“第一要真诚，其次要善良，最后还要我们永不相忘。”

让我们返乡。再次爱上某个人，某件事，某个地方，就是返乡。灵魂的噪音只有在爱的故土才能得到过滤、平息。当我们爱着，我们就已经回到故乡。

（史志鹏摘自新星出版社《不曾苟且3》一书，图选自山东友谊出版社《中央工艺美术学院装潢艺术设计系黑白画作品集》一书）



褚时健

褚橙的昭示

◉叶　檀

褚橙，褚时健种出的畅销橙。

褚时健是值得尊敬的中国人，他绝不仅仅是企业家。他与人生困苦搏斗。从打仗、反右开始，他51岁成为玉溪卷烟厂厂长，打造出价值千亿的“烟国”。1995年，他唯一的女儿在狱中自杀身亡，1999年他因“贪污174万美元”被判处无期徒刑，后减为有期徒刑17年，74岁保外就医，75岁在哀牢山种橙，在荒山上种出的褚橙如今供不应求。

褚时健的苦难史是制度苦难史的缩影，很多人都可以在他身上看到自己的倒影，回想起曾经的峥嵘。

他给国企带去过希望，糖厂、烟厂，做一行成一行，无论什么年代都无法掩盖他天才企业家的光芒。他总是能找到正确的激励机制，让企业在行业中脱颖而出。但他违反了规则，他在烟厂创造出991亿元利税时，却因为174万美元锒铛入狱。一个天生的企业家进入了错误的激励机制，这是个悲剧，更悲哀的是，个人无力改变这一体制，他只能低头。

出狱种橙，褚时健终于在低谷找到了正确的出口，虽然被动而无奈，他的投入却主动而积极。事实上，他无意中找到了中国现代化农业运作的方式。租下2000亩荒山，在果园工作的农民成为农场工人，可获得体面的收入。

因为褚时健对品质的坚持，农民学会了靠品质获取收益，学会了追求质量而不是数量，摆脱价格战的阴影。一棵树留多少花，挂多少果，用什么样的肥料，如何浇水……细节决定褚橙的品质。在正确的激励机制中，没有小农意识下的坑蒙拐骗，反而有大量合格的追求利益的员工。

难得的企业家素质，与最起码的诚信相匹配，才是今天中国尤其是城镇化过程中的扛鼎素质。企业家的赢利能力与诚信，是现代中国的稀缺资源。褚时健用电商平台销售，说明他不保守，但他拒绝了上市的可能性，说明他对诚信的坚持。

为了城镇化，为了现代农业，政府给农业、农企丰厚的补贴，这吸引了一批“绿眼龟”。他们大规模进入农村圈地，与基层干部合谋拿到大量补贴，对农业敲骨吸髓。这样的企业家进入农村，是农村的悲哀，农业丧失希望，农民没有转化为尊重市场规则的产业工人的前景。中国如果有数万个褚时健这样的企业家在农村踏实干活，中国的农业现代化才有希望。

没有必要美化褚时健，在人生低谷独坐一隅时的伤心，只有他自己承受，老年丧女的悲哀，无人为他分担。而他对于财富的态度在沉淀之后早已坦然，他坦承晚年种橙是“心理不平衡”，“现在的国企老总一年收入几百万、上千万，我也不想晚年过得太穷困。另外，我70多岁出监狱，总得找点事做，让生活充实点”。正因为人生跌宕起伏，所以坦然，所以不喜不悲，坚持自我。种橙不会让褚时健暴富，却让他得到尊重，有发挥才能的空间。他的企业家才能因种种原因被耽误了几十年。

绝大多数人不愿意经历褚时健这样的起伏人生，褚时健也是被迫的，并非他天生觉悟高。到了谷底之后绝境反弹，发挥才能，坚守底线，成为励志的榜样，这是褚时健的了不起之处。他显示了中国企业家对抗制度性逆境的能力。

（库　肯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3年第45期）





“地下”卖书记

◉远　子

我曾在一家书店工作了两年。书店在某商城的地下二楼，每天早上钻进去，天黑了才爬出来，一整天都看不到阳光。不过，好在北京也没多少机会看到阳光。

来书店买书的人千奇百怪，最少见的恰恰是那种真正喜欢读书的人。

很多人并不知道自己想要买什么样的书。有的人只买畅销榜上的图书，即使我们偷偷把一些滞销的书摆到畅销书的架子上，不出几天也能卖光。有一位顾客在畅销榜上看到了一本名为《百年孤独》的书，她问我这本书是讲什么的。这种问题很难得，一般除了问有没有某本书之外，顾客们只会问“厕所在哪里?”“居然没有凳子?”“不卖咖啡吗?”因此，听到这个顾客的问题后，我立即滔滔不绝地跟她讲了一通魔幻现实主义、长河小说、宏大叙事、历史关怀等我觉得可以简要概括这本书的关键词。结果，听完我的介绍，她默默地把书放回了原位。我感到无地自容。

更多的人买书是为了装饰。这其中有一部分人是为高级宾馆或餐厅采购相关图书和杂志的，还有一部分人纯粹是因为有钱没处花。一天，一个一身名牌的中年女子幽幽地走到前台，嗲声嗲气地说：“我想请你们帮个忙，我最近在海边买了一套别墅，我想用书摆满客厅背海的那面墙，你们帮我挑一下吧。”我立刻用对讲机叫来了几位同事帮她挑书。她一口气买了13万元的书。

有不少明星来过。老狼来过几次，有一次我鼓起勇气跟他聊了几句——其实是一句，我问他最近有没有演出，他笑着说没有。汤唯来过一次，这是来过的明星里我偷偷在一旁注视时间最长的一个。我一直在她身边的架子前装作整理书，心里盼望着她会问我某本书放在什么地方，但她自始至终也没问，最后她买了一本室内装修的书。基努·里维斯来过一次，不少人想跟他合影，他也没有推辞。很多国内明星被认出来后，一般都会拉长脸拒绝粉丝的拍照请求……遗憾的是，绝大多数明星所买的书，除了一些实用类的外，基本上都是心灵鸡汤（周迅是个例外，她只买世界名著）。

一天，一个我还比较有好感的二线女明星让我给她推荐几本好看的外国小说，我给她推荐了卡佛、理查德·耶茨和赫拉巴尔的书，每本书她只翻了一分钟，一边翻一边摇头，最后她买了一本治疗拖延症的书。

书店的工作并没有想象中那么轻松闲适。每天都有新书要上，要去地下三层的车库把新书拉上来，要根据书籍的销售情况不停地调整书的摆放位置，还要处理顾客的各种需求。

比如，有的人要找某本禁书，我们告诉他是禁书之后，他会把怨气都撒到我们头上：“Bullshit，这种书你们也禁?!”书店不准拍照，但是闪光灯到处都在闪。还要防盗，每天都有好多书被偷，有一段时间我们还特意安排员工不穿工服伪装成顾客去抓小偷，但是没有用，那些看上去是小偷的最后都被证实不是小偷。

（似　玉摘自《壹读》2013年第23期，刘程民图）

小毕跟我小学同班，又是邻居。

毕家五口人，毕妈妈年轻时在桃园一家加工厂做事，跟工厂领班恋爱，有了身孕，那领班却是已有家室的人，不能娶她。毕妈妈割腕自杀过，被救回来了，生下小毕。

毕伯伯原在大陆已有妻室，逃难时离散了，一直在铁路单位工作，横短身材，农夫脚农夫手。过了中年想要讨老婆为伴，他有一个河南老乡极为热心，多方打听了觉后，介绍了小他二十岁的毕妈妈认识。头一次见面安排在外面吃饭，毕妈妈白皙清瘦可怜见的，毕伯伯只觉惭愧，恐怕亏待了人家母子。毕妈妈唯一的条件是必须供小毕读完大学。第二次见面就是行聘了，中规中矩照着礼俗来，毕妈妈口上不说，心底是感激的。

小毕五岁时有了爸爸，七岁时有了一个弟弟，隔年又来一个弟弟，两个弟弟都乖，功课也好。印象里的毕妈妈不是那么快乐的，也不是不快乐，她总把自己收拾得一尘不染，走进走出安静地忙家事，从不串门子，从不东家长西家短，会有礼地与邻人打招呼。又或是小毕打破了谁家的玻璃，拔了谁家鸡的毛做毽子，毕妈妈在人家门口细声细气地道歉，未语脸先红。而毕伯伯不，红通通的大骨骼脸，大嗓门，大声笑。下班回来洗了澡，搬张藤椅在院子里闲坐，两个男孩轮流去骑爸爸的脚背，毕伯伯脚力大，一举举到半空中，小的男孩吓得要哭，放下了倒又咯咯地傻笑起来。毕妈妈有时收了衣服立在门首看他们父子闹腾，面容沉静。多半这个时候小毕还在外头野荡。有时毕妈妈也笑，实在因为太瘦太白了，笑一下两腮就泛出桃花红。如今回想，毕妈妈的桃花红其实竟像是日落之前忽然烧映的晚霞。

毕妈妈每天中午来给小毕送饭，夏天会连着送水壶，[illegible]，[illegible]送雨衣，天气变凉必送夹克，没有谁家的[illegible]像她这样殷勤的。小毕[illegible]，绝对懒穿雨衣，绝对不加衣服；可是奇怪，小毕那样不驯，唯毕妈妈不必疾言厉色就伏得住他。

上了初中，小毕给分到比较不好的班级，学抽烟，跟人打架，和不良少年一直纠缠不清，毕伯伯三天两头跑到学校摆平，还是给闹了一个大过出来。

小毕初三时偷了家里的钱，那笔钱本是毕伯伯准备替他们缴的学费，小毕偷去和朋友花掉了。那晚毕伯伯盘问小毕的大嗓门，我们在隔壁听得清清楚楚。小毕从头到尾没吭一句，毕伯伯气极，拿皮管子下了狠手打他。小毕给打急了，连连叫道：“你打我，你不是我爸爸你打我！”啪啪两声耳光，是毕妈妈甩的，屋子里沉寂下来。吱呀一声，毕伯伯跌坐在藤椅里。我打赌我们这半边眷村都在聆听他们家的动静，后山的松风低低吹过，院中晒着忘了收的旧杂志，给吹得哗哗作响。良久，良久，差不多要放弃下文了，显然是毕妈妈押着小毕，而小毕不肯跪，毕妈妈的声音喘促起来：“跪落！死囝仔，谁给你教的，你不是我生的！死囝仔，不认伊是

小毕的故事

●朱天文





一切贪皆从身体来

◉梁钦宁

我祖父（梁漱溟）教育孩子不用说教的方式。我年轻的时候吃得比较咸，他经常看我加酱油。他没有批评我，而是找到一本科普的书，拿红笔把题目勾勒出来，让我看。当时情景历历在目，那天我在客厅做俯卧撑。他说钦宁你抽空把这个看一看。那本书上说，吃盐过多等于慢性自杀。我看完文章之后自然懂它的道理，就改变了这种生活习惯。

他对人、对事物都是非常包容和宽容的。我上大学的时候，大概是1984年，西方的霹雳舞刚刚进入中国，我们父辈那个年龄段的人都很反感，认为有资产阶级性质。我在学校也学了一些招式。回到家中，我是最小的孙子，胆子大，就表演给爷爷看。表演完了问，爷爷你喜欢吗？我记得他扶了扶眼镜，莞尔一笑：你喜欢就好

1981年他给我写过一封信，"钦宁来信，阅悉，甚好。古训云：过而能改善莫大焉。为人要堂堂正正、顶天立地、俯仰无愧，此义亦由你父母给你讲明。我最近给钦东讲不贪是根本，一切贪皆从身体来，有心，有自觉，即有主宰，唯身体之主，自然不贪。祖父手字。1981年7月12日。"

（雨　亭摘自《南方周末》2013年11月7日）

爸爸，那年啊，你早就无我这个妈妈！"毕伯伯气嘣道："我不是你爸爸，我没这个好命当你爸。找你爸爸去跪！"遂又都沉寂了下来。真正的沉，沉沉的夜，睡不稳，几次醒来，嘤嘤的哭声，听不真，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吧。第二天，毕妈妈开煤气自杀了。

出殡当天，毕伯伯的河南老乡都到了。小毕带两个弟弟跪在灵堂一侧，向祭奠的每一位来宾叩头致谢。穿着麻衣的小毕显得更瘦更黑，孝帽太大，一叩头便落下来遮了整个脸。

小毕决定投考军校，毕伯伯知悉大怒，坚持要他参加高中联考。小毕讲理由给毕伯伯听，第一，他是考不上高中的。毕伯伯道："考不上补习一年再考。"第二，不必花学费。毕伯伯气得把小毕拉到毕妈妈的灵前，道："你不要跟我讲学费，你妈妈希望你好好读书，考高中、考大学，出来风风光光做人，你不要对不起你妈！"第三，预校念完直升官校，跟一般大学是一样的。毕伯伯跳脚吼道："嘎，我不知道官校跟大学一样！"小毕有一点没说，他是决心要跟他从前的世界了断了，他还年轻，天涯地角，他要一个干干净净的开始。

后来是学校里的导师、训导主任和校长连番将毕伯伯说服了。毕业典礼，毕伯伯给安排在贵宾席观礼，自始至终腰杆坐得笔挺，两只大手放在膝上。小毕和另外一个男生被保送预校，皆上台接受表扬和欢送，小毕胸前斜挂一条大红绶带，肩上结一朵绣球。当台下的掌声响起来时，拍得最久、最响的，小毕你猜是谁？

隔年毕伯伯退役，搬离了村子，用退休俸跟河南乡亲合伙开了间杂货店。彼时正值我们村子拆建为国民住宅，众皆纷纷在附近觅屋暂住。毕伯伯回来办房屋移交手续，带了好些自己店里卖的干货来，仍称呼我们干女儿。走时毕伯伯站在院子里，隔竹篱望着自己的家出神，蔷薇凋零，酢酱草铺地正开

我想，毕妈妈的一生是只有毕伯伯的

其实，这世上的哪一桩情感不是千疮百孔？她是太要求全，故而宁可玉碎。果真那是毕妈妈唯一能做的了吗？

再见到小毕是在中学同学会上，在西餐厅聚餐，有人拍我的肩膀，回头一看，是小毕，空军中尉军官毕楚嘉。

我问毕伯伯好吗，小毕朗声一笑，食指敲敲额头，说："我爸的狗头军师，专出馊主意。"原来，在小毕的鼓动计划下，毕伯伯的杂货店已扩建改为青年商店，手下三四人管货卖货，乐得毕伯伯做现成老板，闲时去河南老乡那里吃茶聊天，赏豫剧。两个弟弟都念高中了。

（许　夏摘自《爱人》2014年第1期，戴晓明图）



◉袁劲梅



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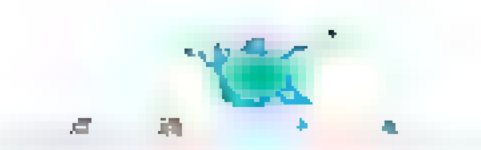
我们这个小镇有一所大学，一个麦当劳快餐店，一个比萨屋，还有一家"老约翰理发店"。我们只有这些社交场所。教授在大学里教书，学生在麦当劳和比萨屋打工。教授和学生都在"老约翰理发店"里理发。

"老约翰理发店"已经开了50多年了。50多年来，老约翰给一代代教授和学生剪头，永远只有一个发型：后脑勺从下到上，头发由短变长，到了额头，不管头发多少，一律剪成平平的一条线，正在离眉毛两厘米的上方，像20世纪30年代中国姑娘额头上留着的刘海儿。这使得我给学生们上课的时候，十分赏心悦目，一屋子学生，不论男女都是一样的发型。平平的刘海儿底下就是一双双蓝眼睛，被刘海儿衬托出来，清澈明亮。我双目来对视，上下极其容易。我想，学生看我也一样亲切，因为我也有一条和他们一样的刘海儿。等某个人的刘海儿离眉毛的距离从两厘米变成一厘米或半厘米的时候，其他人就会提醒他或她：嘿，你该找老约翰去了。

老约翰理发的价格和他剪出的发型一样，也从来不变。50多年里，无论物价如何上涨，老约翰给人理发都是5块钱。从我们这个小镇出去的人，很快发现在大城市里理个发至少也要十来块钱。于是，即使头发长了，只要有可能，也要留着回来找老约翰剪。所以，老约翰很忙。他整天红光满面，一边笑眯眯地转动着大大小小的脑袋，把它们修成一个式样，一边向那些理发刀下的脑袋们灌输着他自己简单的人生哲学。他说："我为什么要涨价？什么东西要变化了都不是好事。我年轻的时候没有皱纹，姑娘喜欢亲我。现在我变老啦，满脸都是皱纹，大家都尊重我，可姑娘不亲我了，只这么轻轻拥抱一下。这好吗？变化是什么？变化就是不可靠。你们大学的教授、科学家整天在忙着干什么呀？在忙着找出不可靠的原因，好让人儿、事儿恢复可靠。我若一涨价，他们就会说：'老约翰的理发变得不可靠了。'所以，我只要一切不变。"

老约翰门口的每天基本上都是"一切不变"：理发店后面的小溪天天流着和前一天同样清澈的水，理发店前面的鸟架子上天天停着一群愉快的蓝乐鸟，他的玫瑰花到了春天就高高地爬在墙上，在窗前探头探脑地对里面的客人点着多情的朵儿，他的休息日必定是带着女儿在绿茵茵的高尔夫球场上玩一下午。

后来，我们大学来了一位教数学的年轻教授。这位教授是上海人，据说精通术数。他生在大城市，又是从芝加哥来，所以刚来的时候和我们这个小镇格格不入。学生们暗地里笑他油亮的头发二八开，分出了一条白亮的杠。学生们给他起了个绰号叫"不等式"，尽管3个月后，他的"不等式"被老约翰毫不留情地



敌机不支，腾空逃去

●舒　芜

抗战时期的重庆，常见报纸上有这样一则消息："中央社重庆×日讯：敌机××架本日上午×时×分窜入本市上空。我防空部队当即奋勇迎击。敌机不支，腾空逃去。"不留心粗粗一看，好像我们打了一场防空胜仗，把偶然窜入的敌机打得狼狈不堪，来不及从地面上逃，只好腾空逃去似的。

当然没有人真这么傻，大家都知道：敌机不是偶然窜入，而是按计划来犯。我国少量飞机根本不敢升空迎击，反而在老百姓躲避之前赶快逃走，地面上只有高射炮在发射，于敌机无碍，它们按计划完成轰炸或骚扰任务之后，从容飞回去了。

这条新闻有什么错误么？我们的高射炮的确在发射，敌机的确是从空中飞走的，什么都没有错，可是文字魔术一变，每一次落后挨打都成了一次胜利。

发布新闻者自己不相信，也明知读者不相信，然而总是要那么说，好像演员不是说自己要说的话，而是依照剧本说台词一样。鲁迅曾经把这种现象叫作"做戏的虚无党"，什么戏都可以演，却什么都不相信。

（辛　蕾摘自新浪网舒芜的博客）

推平了。

"不等式"来了6个月后，我发现他有两个习惯。一是每隔两个星期就要去"老约翰理发店"理发（所以他的刘海儿总是离眉毛两厘米）；二是每周三都要等在我的教室门口，有一搭没一搭地跟我谈话，谈"变化即新生"，直谈到我教室里所有学生都走光了为止。

有一天，老约翰的女儿简妮来找我。简妮在我的班上，是一个极标致的金发小美人。她说是来问问题的，可问题没问两句，就转去谈"不等式"的滑稽。简妮边说边笑："'不等式'上课时脸对着黑板，从来不看我们学生，他是全世界能在50分钟里在黑板上写字最多的人。"简妮还说："他说的英文很难懂，我花了两个星期也想不出他说的'etch'是什么意思。半学期后，我终于猜出来了，他说的是'letter h（字母h）'。"我也跟着笑，心里却突然明白了，原来"不等式"醉翁之意不在酒，他是看上了简妮。

教授和学生谈恋爱，在美国大学里是大忌，所以"不等式"做得非常隐蔽。他从来不约简妮单独出去，却对简妮关怀备至。简妮再次跟我谈起"不等式"时，口气已经从取笑变成了欣赏。简妮说："他说我是金嗓子，等我毕业，他要帮助我到匹兹堡去当歌剧演员。"

简妮毕业的那个夏天，有一天我在"老约翰理发店"碰巧撞上老约翰在给"不等式"剪头。老约翰按住"不等式"的头，一边剃他的后脑勺，一边说："女朋友今天可以爱你，明天可以不爱。只有你妈对你的爱永远不变。你要对你妈比对女朋友好。""不等式"含糊不清地说："爱母亲是爱过去，爱女朋友是爱希望。过去永远不会变了，所以不必费心，女朋友琢磨不定，追起来才让人兴奋。"老约翰不同意："你以为明天就会比今天好？琢磨不定的希望就能比平淡的过去好？""不等式"说："人类进步的趋势总是明天会变得比今天好啦。"老约翰说："那是你的'人类'在自己骗自己。地球还没有想要毁灭人类，等它要毁灭的时候，所有人造的文明不过就是一个玩笑。我们在这个地球上蹦跶，人多了，楼高了，活得长了，这就叫'进步'？我还不如不要这进步，就停在几十年前，藏在母亲的围裙下嬉笑呢。"

老约翰的哲学当然没能说服"不等式"放弃他崇尚变化，天天折腾新花样的嗜好。"不等式"也终于没能说服简妮放弃她和她老爸那种平庸的小镇生活，到大城市里去唱歌剧。结果倒是"不等式"又在大城市里找到了工作，走了。走之前，他对我承认追求过简妮，但失败了。他说："我就是不懂，她怎么就是不要求进步，跟她老爸一个发型。"

后来我也离开了那个小镇。几年后再回去的时候，镇里的大学生们发型乱了，还有染成橘红色的，好像他们脱下了一套朴素、平和的制服，换上了一些吵吵闹闹的戏装。我路过"老约翰理发店"时，看见门口的标价涨成每人7元了。我想起老约翰的话："变化就是不正常啦。"

果然，老约翰死了。简妮嫁给了一个木匠。

（李中一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父亲到死，一步一回头》一书，李晓林图）



●去 夫

做个能讲出细节的人

北岛曾经说我们生活在一个没有细节的时代。他在大学里教散文写作，让大家写写童年，发现几乎没有人会写细节，这非常可怕。意识形态化、商业化和娱乐化的时代正在从人们生活中删除细节。一个概念出来，大家纷纷去跟风。话语中也是一样，有些人，说话只会炫耀和抱怨，却听不到任何清新动人的细节，这个情况是越来越明显了。所以，有些话越说越累人，越说越不想开口，有些人见了不如不见。但是，有些话，过去了这么多年，我却一直记得。

几年前，一位友人曾对我说："我去了七次凤凰，将来老了，我还愿意穿一件红衣裳坐在沱江边喝一杯自己亲手煮的奶茶。"她说到了冬天，凤凰的人很少，她在吊脚楼上吃火锅，漫天的雪飘飘扬扬，红灯笼，热气，雾气……这样的细节，有审美的成分。我一直记得，对生活的热爱是通过细节表现出来的。现在，太多的人会说，我去了哪些地方，花了多少钱，用什么相机拍了什么照片……但是，他们一个细节都讲不出来，他们说的你一句也记不住，因为没有真正的热爱，只有炫耀和跟风。

我记得最让人悲伤的一个细节是三年前一位朋友讲的。那段时间，她妈妈刚去世不久，她说："昨天，我开着车子走在深南大道上，儿子坐在车后，开着开着，我突然控制不住情绪，只得把车停在路边，趴在方向盘上泣不成声。儿子在身后怯怯地问，妈妈，怎么了？我静静地说，我想我妈妈了……"这个细节让我忍不住潸然泪下，友人后来对我说："趁父母在时，好好待他们吧。"那天下班，我就回了父母家，陪他们吃了一顿漫长的晚餐，慢慢吃，慢慢聊……

我还记得这样的一个细节。女主人住在一套只有70平方米的旧房子里，却打理着一个漂亮的花草露台。夏天的黄昏，她穿着一件宽松布裙，把冰镇西瓜挖空盛了凉面端出来，浇上芝麻酱，再泡一壶绿茶。她端着西瓜凉面走向露台时香风习习，伴着夏天的蝉鸣。这样有创意、漂亮的场景一直留在我的脑海里。

前段时间与一位长辈聊天，他谈起自己的女儿。他说女儿上小学、中学时他从未接送过，但是上了大学后，他反而每个周末送女儿上同城的大学，这成了一件让他愉快的事。为什么？因为一路上可以聊天，什么都聊，边走边说，一两个小时的步行，他很享受这个过程。路上有风吹，有鸟叫，有甜品铺，还有青春的女儿神采飞扬的表情……类似的是在一个多人饭局上，听某位男士聊起自己刚上大学的女儿。他说暑假时，他每天最快乐的事是陪着女儿看一档电视节目，房间里开着空调，父女俩坐在地板上吃着瓜子评头论足，他觉得很满足很特别很惬意。假期结束，女儿要回上海，他第一次有一种浓浓的离别伤感，不敢去送别，而是让孩子的妈妈去送……讲这段话时，他的眼睛湿润了。这些细节我一直记得，父亲的深情，有时旁人看着，也是感动的。这个世界再怎么喧嚣、浮躁、动荡、变迁，还是有无可替代的深情和简洁纯粹的爱存在。

相信点什么，保持某种天真，做个能讲出细节的人吧。

（睿 雪摘自《幸福·悦读》2013年第12期，杜凤宝图）

诗歌和钱毫无关系，它必然受到冷落。

——于坚谈诗歌的衰落

20年时间，《名侦探柯南》总计有754人死在剧情中，北京的房价翻了87倍，再不治霾，我们就老了……

——绿色和平在一份图表类报告中不无调侃地写道，以获得支持最多、治霾决心最大的北京为例，按官方的大气治理时间表，要到2030年空气质量才会达标

2001年，日本提出要在50年内拿30个诺贝尔奖。当时世界为之一笑，中国人更是嗤之以鼻。截至2012年，过去的12年中日本有10名诺贝尔奖得主，人数仅次于美国，几乎每年都有一个，涵盖了物理学、化学、医学领域。

——旅日作家林萍

在过去200多年，发达国家之所以发达，就是因为最优秀的人才流向了企业。但在我们中国，最聪明最优秀的人仍然在政府，所以西方把企业做大了，我们把政府做大了。

——张维迎

1.我们真的能从苦难和不幸中获益吗？2.我们是否过于看重成功了？3.身份是与生俱来的或者别人给予的，还是我们自造的？4.我们是该接受现实，还是争取更好的？

——美国高考作文题

活着就是猜谜语，被一个又一个一厢情愿的假设灌醉，英语



翻译成中文就叫“完败完”。

——冯小刚

云中藏不住云雨事，雪里埋不住雪花银。官易头热，民易心寒。怕云乱翻，怕官太贪。

——央视天气预报节目主持人宋英杰

在机场出发入口，常看到父亲送孩子远行，恋人相送，真情流露很感人。飞机落地，舱门刚打开，拥上一批人来接领导，又不是残疾人，用得着这么夸张吗？

——[illegible]

每天下班后，我都会在街上看到三位韩国明星：车太多、车太堵和车太慢。

——网友语

或许在平行世界里是某团虾在剥我的壳，练习册在写我，漫天的我落在枫叶上、雪花上，而你想到了我。

——嘿嬷子

我和后海是青梅竹马，可如今她变得如此风尘，你说我什么心情？

——摇滚歌手何勇感叹，北京的老房子被拆了很多，元气已伤，“以前的后海是一个多么清纯的小女孩啊”

没有人能得到免费的门票，除了你们。

——有记者问美国网球明星费德勒：“明年还能重返ATP总决赛吗？”费德勒如此回答

一个网友说：“生在这个国家是我的无奈，但是我的孩子已在这个国家，就是我的无能。”另一位网友说：“我们生下来时国家是这样，是我们的无奈；我们的孩子生下来时国家还是这样，就是我们的无能。”

——两种不同的态度，让人深思

王子们都开始隐居了，女人们看见的都是白马。

——某专栏作家说，白马王子的时代似乎已经结束，只剩下动物的本能

医生，请把孩子取出来之后，顺便给我吸吸脂。

——广州一妇女在做剖宫产手术前对医生说

跑赢的是中国的现实，跑输的是中国作家的想象力。

——作家阎连科认为，中国现实的复杂、荒诞、丰富和深刻，已经远远把作家的想象力甩在了后面，生活中的故事，远比文学中的故事传奇、有趣得多，也深刻得多。但作家没有能力把握这些

希望之星

●〔美〕斯宾塞·郝斯特
◎匡咏梅 译

猴子跳到男人的肩膀上。男人知道是谁，身上一阵发抖。直布罗陀巨石附近游荡着数万只猴子，它们鸽子般驯服自在，在公园街区间溜溜达达。他闭着眼睛也能知道哪只是它。

那是只鬼一般灵异的猴子。

那是他驯养出来的一只猴子。月光照耀下的饭店卧房里，它从酣睡的女人们那里盗来无数的项链、珍珠、石榴石、琥珀及其他珠宝。

此刻，猴子在他眼前晃动着世界上最大的一颗钻石。

事情就发生在几天前，整个直布罗陀都被它搅得沸沸扬扬。正在巨石那里参观的英国王室——王太后、公主、随从，为那条著名项链的丢失吵成一团。那是一条镶嵌着世上最大钻石的项链，人们叫它"希望之星"，即使是公主，也只是在参加一些重大国事活动时才佩戴一下。但是你要知道，这颗钻石是被诅咒过的，19世纪中叶成为英国王室的珠宝之前，谁要是拥有了它，谁就会和厄运相伴。

就是在第一天晚上的那个皇家宴会上，猴子为他的吉卜赛主人带回了这条项链。不用说，它是无价之宝，根本不要指望能把它卖出去，直布罗陀的警察会倾巢出动搜寻它的下落。

吉卜赛人让猴子搞得心烦意乱。猴子的天分让他生气，他害怕警察会顺藤摸瓜逮住他。还有，虽说吉卜赛人和政府没什么瓜葛，他还是挺喜欢"公主"这个词的，但做梦也不会想到要去偷她的项链。后来，吉卜赛人把项链包好，写上公主的地址，丢到了一个平平常常的邮箱里，寄还给了她。他还没忘在包裹里夹了张字条，上面写着"你真是应该小心保管好你的项链"云云。

第二天晚上，猴子又把项链带了回来。

再寄回去时，他在字条里请求她找警察替她小心看管好项链。他甚至还给了她一些忠告，建议他们把项链锁在一个笼子的中央（因为猴子是肯定无法进到一个锁着的笼子里的）。

但第三天晚上，也就是故事开始的时候，猴子再一次把项链带给了吉卜赛人。它把项链给了他后就倒地死了。它中了枪，很可能是在试图逃走时受了卫兵致命的一击。

吉卜赛人在项链前打着摆子。他对自己朋友的死丝毫不感到意外。

前两天一切看起来还像是种种巧合——不期然地拥有了英国王冠上的一件宝贝！但现在……

当他第三次得到钻石时，事情就变得有些意味深长了，看起来不像是巧合，项链就是送给他的，命运开始作祟。现在，项链是他的。

他把项链塞进了口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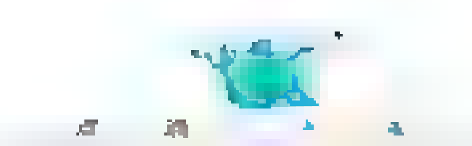
作为一个吉卜赛人，他从未想过要去怀疑那些伴随着钻石而来的咒语的真实性。他接受了自己的命运，一声不吭地把猴子埋了。

每每想到自己一个吉卜赛人，被高高在上的东西选中了，去替英国王室、替公主承担一些厄运，他甚至还有一丝高兴。

他向地中海的海滨走去，在海边脱光了自己的衣服。项链一下子无处可放，他索性就把它套在自己的脖子上。他跳进海里，开始游泳。

天上是一轮满月，海面平静如初。

地中海直布罗陀地段的近海处，有一处较深的



放松出精品

●莫言

诺贝尔文学奖似乎是一个魔咒。很多作家获得诺奖之后，创作就开始走下坡路了。原因有的来自外界，就是事务太多，但这还是次要的，最关键的是他内心深处的变化，就是在意识里规定了自己下一部作品一定要有上乘表现，一定要比过去的作品更好。对此，有一个关于岳阳楼的故事对我启发颇大。

现如今，当人们很身车，游江南，来到岳阳楼前，可以看到郭沫若题写的“岳阳楼”三个金色大字匾额，远远观去，它据[illegible]

[illegible]毛批示郭沫若为岳阳楼题字时，郭沫若写了数百幅“岳阳楼”的字，并从中挑选了觉得比较好的三幅，寄给了毛泽东。可是，毛泽东却选中了郭沫若写在信封上的“岳阳楼”三个字。大家知道毛泽东是公认的书法大家，眼光独到，造诣很深。由此让我想到，在最放松的状态下，才能出名篇。

我曾经遇到过一种游戏之笔，就是在创作长篇小说的时候，突然有一个小灵感，于是就信笔写了一个小短篇，结果长篇没写好，短篇却成了精品。这种例子在我个人的创作当中有过好几次。所以，今后能否写出好的作品来，关键还是在于自己内心深处放松不放松、解放不[illegible]。

（阿[illegible]2013年9月30日）


郭沫若题字的岳阳楼

地方就叫作直布罗陀海峡，离岸边只有1英里，那个地方水深也有1英里。

吉卜赛人是个游泳好手。

他向外游了1英里，在那海峡的水面上，取下项链丢了下去。

那一刻，他脸上充满光亮，他想象着成百上千个福尔摩斯在其后的50年间玩命地寻找这条项链。

男人懒洋洋地往回游，项链落到了水的深处。

他们两个都有1英里的路程要走——男人有1英里的路程要游，钻石有1英里的路程要落。

而项链下落的速度要比吉卜赛人游泳的速度快。

项链直直地下落，在离海底100英尺的地方，它跌落在一只鲨鱼的脊鳍上。

鲨鱼正在小憩，项链弄醒了它。它慢慢悠悠地游，心里疑惑着到底出了什么事，最后它决定游上去看个究竟。

鲨鱼游泳的速度比项链下落的速度还要快。

这时，吉卜赛人还在慢吞吞地向岸边游去，他沉浸在从未有过的皇家节日的激动中，千万只灯泡在闪烁……他想到那咒语，这钻石以后再也不会给任何人带来厄运了，咒语的威力永远消失在1英里外的水底下了。

他抬头看去，忽然发现项链浮在水面上，慢慢向他游来。

吉卜赛人没有看到鲨鱼的鳍，他只看到项链在月光下闪烁，仿佛是[illegible]在空气里，不是向他游来，而是要[illegible]起，现在[illegible]在他前面不远处。吉卜赛人瞬间意识到两件事情中至少有一件是真实的。显然，要么是他看到了奇迹（整个事件就有些神奇），要么是他出现了幻觉。

奇迹？幻觉？

他开始叫喊，奋力划水，水花四溅。他向项链游去。

当然项链也停止了移动，不一会儿就开始向男人游过来。

男人向项链游去，项链向男人游来。

故事就在这儿结束了。

但我不禁注意到，此刻，乍一看，有些事是不可避免的——要知道，鲨鱼会吃了男人。

可我不太相信结果不可逆转，我相信有许多种原因，比如以下几条：

1．鲨鱼以前可能从未这样被人靠近过，这样的鲨鱼不会吃人。

2．男人是个吉卜赛驯兽师，他能驯服鲨鱼。

3．现在拥有钻石的是鲨鱼。

（碧雪飘零摘自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爱上仙人掌的蝴蝶》一书，夏大川图）



黑泽明

婚姻是场意外

● 张佳玮

黑泽明33岁时，拍了处女作《姿三四郎》。按规矩片子得送内务省审核，而审的是上头派的一个检察官，田坂导演和小津安二郎。面对当天，检察官一一挑字，絮絮叨叨，没完没了。黑泽明性烈如火，虽然心里念着忍耐忍耐千万别动手，还是按捺不住火气，正站起身，想抡椅子砸人的当儿，小津安二郎说话了：

"按百分制，《姿三四郎》有120分。黑泽君，祝贺你！"说完，眼角都不扫检察官，拉黑泽明一起喝酒去了。

一年后，黑泽明和矢口阳子合作了《最美》。在片场，两人常吵架。那段时间，黑泽明的父母回乡下了，他一个单身汉，日子过得乱七八糟。森田信义劝他说：结婚吧。

黑：对象呢？

森：矢口不是挺好的？

黑：此人不太好对付。

森：我看你俩挺合适。

黑：好吧，我跟她求婚！

黑泽明向阳子求婚，阳子说考虑考虑。黑泽明托个死党去玉成此事，如石沉大海。黑泽明性烈如火，急了，对姑娘摆出导演的架子：结不结？给个准信！

阳子说：这几天就答复你。阳子拿来一摞信，是黑泽明那个媒人死党给阳子写的。打开一看，全是骂黑泽明的话。知人知面不知心，黑泽明被死党卖了都不晓得。也是阳子的妈妈有智慧，跟女儿说："一个是骂人的，一个是挨了骂却还相信骂人者的——你觉得哪个说的话靠谱呢？"

真在一起之后，阳子才晓得：导演都是穷光蛋，收入不及演员的一半。《姿三四郎》，黑泽明拿了100元导演费、100元剧本费。因为结婚后阳子就不做演员了，所以那会儿，两人日子过得艰难。黑泽明曾经同时写3个剧本，写完后，喝酒，[illegible]。

山口百惠15岁那年，认识了大她近7岁的三浦友和。初识之时，"我把他当作长兄"，但在许多广告、电视、电影里扮过情侣后，二人自然生出情意。那时，日本演员歧视歌手，歌手也自觉低了一等。山口有时跟三浦吵完架，就"自我嫌弃"，觉得自己孩子气，生出"他不会喜欢我的"之类的想法。

某一天，在夏威夷，拍摄间隙，两人和一个朋友，开车出去玩。中途朋友去买冰淇淋（怎么看都像是故意安排的），车上剩下他们俩。三浦趁这几分钟，就跟山口摊牌：在一起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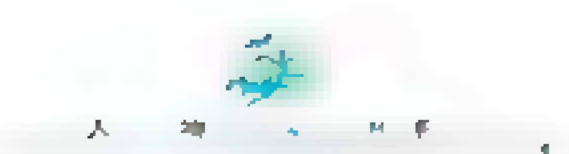
时间太紧，山口又太震惊，没来得及细琢磨就点了头。刚说完这话，那个朋友买完冰淇淋回来了。4年之后，早春时节，三浦和山口在六本木一个朋友的饭局上，吃喝了一会儿，朋友都离席了（怎么看都像是故意安排的），桌上剩下他们俩。三浦趁这几分钟，对山口说："我正在考虑结婚，希望你有思想准备。"

时间太紧啦，山口又太震惊，当时她只来得及答应："嗯。"刚说完这话，那些离席的朋友又回来了。于是他们就在一起了。



三浦友和与山口百惠

手冢治虫真名叫手冢治，17岁去大阪帝国大学学医，第一年开始连载《小马日记》，用手冢治虫作笔名。他大学里就有无数拥趸，追着"画漫画的阿治"看。他画漫画太勤苦了，还留级一年，24岁才拿到医师执照，



沉默的尊重

◉罗　斯

顾颉刚有口吃，再加上浓重的苏州口音，说话时很多人都不易听懂。

有一年，顾颉刚因病从北大休学回家，同寝室的室友不远千里坐火车送他回苏州。室友们忧心顾颉刚的病，因而情绪并不高。在车厢里，大家显得十分沉闷，都端坐在那儿闭目养神。顾颉刚为了打破沉闷，率先找人说话。顾颉刚把目光投向了邻座一个和自己年龄相仿的年轻人身上，主动和对方打招呼："你好，你也……是……是去苏州的吗？"



顾颉刚

年轻人转过脸看着顾颉刚，却没有说话，只是微笑着点点头。

"出去……求学的？"顾颉刚继续找话。

年轻人仍是微笑着点点头。一时间，两个人的谈话因为一个人的不配合而陷入了僵局。

"你什么……时候……到终点站呢？"顾颉刚不甘心受此冷遇，继续追问着。



冯友兰

年轻人依旧沉默不语。而这时，坐在顾颉刚不远处的一位室友看不过去了，生气地责问道："你这个人怎么回事？没听见他正和你说话吗？"年轻人没有理他，只是一个劲儿微笑着。

顾颉刚伸手示意室友不要为难对方。室友见状，便不再理这个只会点头微笑的木疙瘩，而是转过身和顾颉刚聊起天

当他们快到上海站准备下车的时候，顾颉刚突然发现那个年轻人不知什么时候已经走了，只留下果盘下压着的一张字条，那是年轻人走时留下的："兄弟，我叫冯友兰。很抱歉我刚才的所作所为。我也是一个口吃病患者，而且是越急越说不出话来。我之所以没有和你搭话，是因为我不想让你误解，以为我在嘲笑你。"

（雪　茹摘自《高中生》2013年第1期）

所以后来他画《怪医黑杰克》，实非空穴来风，是有专业背景的。儿子画漫画，老妈不乐意，觉得他该做医生；又嫌他事业忙，催他结婚。

手冢大神的老妈发急，跟一位律师远亲的千金打招呼，催相亲，"我儿子是个医生"，当然不说是漫画家了。约会两次。第一次，手冢治虫在东京被编辑盯着画稿子，姑娘在大阪机场等了两小时，绝望了，回家。还亏姑娘的妈妈到机场，拣着了迟到3小时的手冢，带回来，继续约会。但手冢太累了，刚喝了两杯就睡着了，睡了两小时，睁眼道："啊，得回东京了！"

第二次，看电影。因为等位子，熬了一个多小时。进场后坐在前排，看了5分钟，手冢说："我的时间到了，接下来你一个人看吧。"后来该姑娘说，她其实特别讨厌福尔马林和哥罗仿（氯仿）的味道，跟一个医生相亲纯属礼节性质，过了这段就找机会分手。但她也纳闷：这个男生太奇怪了，忙成这样，飞来飞去，真是医生吗？按照手冢大神的说法，他俩之间的情节，是如此逆转的——



手冢治虫

"你究竟是干哪行的？"

"我是个漫画家！"

"啊，其实我很喜欢漫画！尤其是，打小我就喜欢阿治！"

"我就是阿治啊！"

于是他们就在一起了。

（尘中塑摘自《世界博览》2013年24期）





一个王朝的能量

●许石林

世间万事一理——一个王朝的能量，犹如一个核反应堆，开国之初，如反应堆核能量最充沛强劲之时，至其衰亡覆灭，则其能量也衰减微弱，不足以供应整个王朝运作对于能量的需求。至于其消亡后，仍余脉不绝，那就是核废料的降解过程，不足道，仅充渔樵闲话而已。

帝王以礼乐化民，祭祀之事，非常重要。明朝洪武年间，要制作太庙的祭器，礼部反复研究，以为必按照古礼制作，丝毫不能马虎，为此一些儒生还展开了激烈的讨论，各自依据古书的描述，相互指摘挑剔，水火不容。就跟今天崇尚传统之学的年轻人一样，为一个汉服、儒服之类争论得不共戴天。朱元璋说，你们别争论了，“礼顺人情，可以义起。所贵者得宜，必有损益”。洪武十一年初秋，朱元璋祭太庙，由于祭祀用的板栗没成熟，负责祭祀工作的太常向朱元璋汇报，请求能不能用桃子代替。朱元璋听了，说：当然可以！礼从宜嘛。今后咱形成一个制度，所有用来祭祀的果品，不必常备，更不必让各地数千里供应，就用时令的果品即可。

同样的事，宋朝开国皇帝赵匡胤也是这样处理的。赵匡胤刚建立宋朝，到太庙祭祀，见祭器笾豆簠簋之类，陈列周详，他不认识，问这是什么？近臣汇报说是祭祀用的礼器。赵匡胤笑了：我的祖宗恐怕也不认得这些，撤了吧，用日常的膳食祭祀即可。赵匡胤自己行礼完毕，却对刚才的近臣说：你们将刚才那些礼器依然摆上去，方便其他人来祭，不能因为朕，让别人无所适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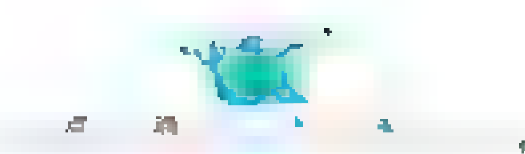
这就是王朝初期的核反应堆。帝王言行，大事小情，无不“达古今之宜”，垂范天下，上能推诚，下无逸口，国家呈现出兴旺的气象。

考诸往史，每个王朝后来的皇帝更替，无不是能量衰减的过程。再健康的事物，久则必然生弊，犹如衣服由新到旧，其污垢肮脏是不可避免的一样。各种各样的困难、矛盾越积越多。弊端这个东西，具有疯狂生长的能力，拼命革除，尚且不尽，稍有懈怠，满目尽是，以至于最后连个正常的参照都找不到，人都不知道什么是弊端了。

一个王朝出现的短期中兴，就是由于某个继位的皇帝奋力革除弊端，给核反应堆增添新的能量，能量增加，必然有腾旺的气象。

明朝帝王都学了朱元璋的坏脾气，嫉恶如仇。洪熙帝（仁宗朱高炽）刚继位，就下诏说：朕的脾气不好，如果过于嫉恶，对罪犯的处罚在朝廷的法律之外，即过分干预司法，请司法部门再三执奏，劝说提醒朕。如果你们再三执奏，朕还是不听的话，可五奏。五奏还不听，就联合其他大臣一起奏，提意见。你们把朕当成一个昏君、暴君来对待，直到朕同意回到法律的轨道上来为止。这要形成一个永远的制度。

宣德九年，朝廷想搬迁位于德胜门外的教场。京城的教场用于操练和检阅军队，是全国最高级别的。德胜门外的教场面积有些狭小。



香港廉政公署的考题

● 朱国勇

1998年10月，香港廉政公署执行处面向本处所有工作人员公开选拔一名首席调查主任。经过严格的资格审查和民主推荐，最后有40多人进入了笔试环节。

时年43岁的蔡双雄也参加了这次选拔考试。蔡双雄25岁就进入廉政公署工作，承办过多起大案要案，具有很高的专业水平。对于这次考试，他做了充分的准备。



蔡双雄

考试进行得很顺利，多是些专业性的题目，蔡双雄做起来轻车熟路。可是，最后一道题把蔡双雄难住了。这道题分值高达20分，成败在此一举。题目是这样的：请简述唐太宗李世民为了保护环境采取了哪些措施，并详细论述其合理性。蔡双雄知识面并不算窄，而且很崇拜李世民，平时读过许多关于李世民的书。但是此时，他绞尽脑汁也想不起来李世民曾在环保方面有过什么施政措施。

交卷的时间快到了，无奈之下，蔡双雄只好在试卷上写下了这么一行字：我实在想不起来李世民在环保方面曾有过什么举措，对不起，这道题我不会答。

一道20分的题没做，哪里还会有希望？交卷后，蔡双雄显得很沮丧。廉政公署选拔官员，考什么环保？一些关系好的同事了解情况后，都纷纷安慰蔡双雄。

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两个星期后，考试结果出来了，最后的那一道题，蔡双雄竟然得了满分，并且，只有他一个人得了满分。蔡双雄成了进入面试环节的唯一人选。

选拔委员会是这样解释的：唐太宗时，还没有环境保护这种说法，纵观李世民一生，他也没有为了保护环境采取过任何措施。这道题根本就没有答案，或者说，最标准的答案就是“不知道”。

其实，这道题是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试题库里抽出来的，目的就是测试应试者的诚信度“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这才是做人应有的态度。遗憾的是，竟然有那么多的考生妙笔生花地列出了李世民的多项环保举措，并洋洋洒洒地用了数百字去论述其科学性与合理性

一个人的德行，往往会在细节中自然而然地流露出来。

（忆前尘摘自《山东青年》2013年第12期）

皇帝（宣宗朱瞻基）派大臣去选新址，新址选在白云观附近。皇帝又派大臣去详细查看，看看修建新教场的工程进度和预算什么的。

大臣回禀：新址是很理想的。只是要拆迁三十六户老百姓的房屋，另外还有百姓种的麦子和一些果树，以及几座坟墓，有当地人家的，也有城里人家的，都要拆迁或平毁。尤其是旁边白云观周围的土地，都是当地百姓用来种植税粮的好土地，这些，朝廷都可以用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公共设施等名义拆除，给老百姓一点小小的补偿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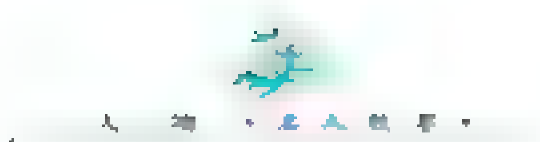
“行了！”宣德皇帝没听完就打断，让汇报工作的大臣别往下说了，他决定教场先不迁了，不折腾老百姓。

洪熙、宣德两位皇帝在位的时间都不长，但却创造了明代的“仁宣之治”。可见皇帝稍微一认真，很快就能见成效，犹如给核反应堆里增添了新的能量。

但是，明朝后期的皇帝就基本上都是在消耗能量而非增添能量了。最后到崇祯皇帝时，他想增添，但明朝的核反应堆却因年久失修，坏了，泄漏了，不能使用，想添都没法添。

至于有的短命王朝，虽号称王朝，但并不具备王朝的基本素质和条件，也没有什么反应堆，就是个蜡烛，还得怒着，不停地折腾，迎风流泪，不加节制地燃烧。其消亡和覆灭，就更不值得一说了。

（若子摘自《南都周刊》2013年第38期，王青图）



中国外交撷趣

● [illegible]

外交似乎是一项普通民众参与代入感最强，而实际距离感最远的政府事务，于是“误会”在所难免。最典型的“误会”发生在2011年，一名中国军人不满外交部的对日政策，给外交部部长杨洁篪寄去了钙片，暗示外交部“太软”。

时隔两年，2013年12月12日，外交部举行了一年一度的外国驻华记者新年招待会，外交部发言人在会上再次提到了钙片“误会”。总之，近年来随着聚焦度高的外交事件越来越多，“误会”不少。

这里撷取李肇星的新书《说不尽的外交》中的若干片段，为您释清有关中国外交的几个“误会”。

问：新闻联播里时常会说的“会谈取得了积极成果”，是不是表示双方聊得还不错？

答：有时候，“会谈取得了积极成果”也是“双方吵得厉害”的同义词。

1993年，中国与英国在香港回归问题上的沟通很艰难，中国当时的副总理兼外交部部长钱其琛在联合国一次大会上与英国外交大臣赫德争论激烈，双方寸步不让。直到会谈结束，英方的无理要求被中方一一驳回，中方的要求对方也没有接受。

这是一个让双方都失望的结果。

这时，钱其琛开始总结：“今天我们的会谈很重要，应该说还是取得了积极成果。”旁边的李肇星很纳闷：“今天吵得这么厉害，什么问题也没解决，何来积极成果？”

且听外交部部长解释：“第一，今天我们进行了十分坦诚的交流，双方争论得这么激烈，说明双方对香港回归问题都极为重视，这是今后我们解决具体问题的前提；第二，今天我们在许多问题上没有达成一致，但双方都愿意争取会谈，哪怕是吵架似的会谈，这为双方进一步沟通打下了基础。”

听完钱其琛的总结，才是外交人们的默契“心领神会”。

问：外交谈判就是西装革履、仪表端庄、[illegible]

答：[illegible]随时做好与外国领导人在厕所里会谈，在咖啡馆对暗号的准备。

中日关系曾因日本首相参拜靖国神社变得很僵。在这种情况下，两国高官不便安排正式的双边会见，但仍然有话需要当面说。怎么办？

2006年，李肇星在马来西亚出席一次会议，会议参加者也有日本外相麻生太郎。就在李肇星发言结束，起身去洗手间时，他发现麻生也走进了洗手间。在这个窄小的空间里，两人开始了一次计划外的“单独”见面。事后李肇星回忆：“交流效果不错，为两国高层恢复接触开了个头。”

不过也是“偶遇”发生后，李肇星才得知，这次见面其实是日方有意为之：当时麻生是专门跟进厕所的，秘书把住门，不让其他人进入。

所以，[illegible]对了人在厕所里时，还需要“上得位准”吗？

更何况，有时候连见上对方一面都要经过自我掩护、猜测对方身份以及“对暗号”等特工式环节。

2005年，中国与西非大国塞内加尔建交恢复外交关系，但双方有进一步接触的意向，所以双方将见面地点选在了第三国意大利。

李肇星刚下飞机就发现，除了来接机的中国驻意大使，同行的还有两名披着



长发、穿着花衬衫的男子。大使告诉他，这是意大利派来保护中国外交部部长的贴身警卫。有他们的存在，与塞内加尔外长的会谈明显进行不了。这时大使示意，先回宾馆。

到达宾馆后李肇星才知道，这个比平时下榻的住处豪华些的地方，在备餐间有一部直通楼下厨房的电梯，借助它可以顺利避开紧紧守在门口的警卫。

就这样，李肇星通过厨房出了酒店，并来到与塞内加尔外长约好的晚上6点半见面的咖啡厅。

不过中方人员都没见过这位外长，只知道他40岁左右，中等身材。

时间到了晚上7点，咖啡厅仍然不见人来。后来在一个角落里，他们发现一位看起来彬彬有礼的黑人，正在看报纸。

李肇星的秘书昆生走过去搭话：“先生，你觉得这儿的咖啡怎么样？”对方回答：“这儿的咖啡很好，对来自塞内加尔的客人来说更是如此。”昆生又说：“你喜欢这儿的咖啡吗？”对方说：“当然，似乎中国人也喜欢这儿的咖啡。”

这样，两人就像特工一样，在第三国意大利的咖啡厅里对上了“暗号”。那人马上又说：“欢迎你的到来，我是塞内加尔外长加迪奥。”

后来李肇星还通过加迪奥见到了塞内加尔的总统。5个月后，中塞两国签署复交公报。

问：联合国就美国提出的反华议案进行表决时，中国外交部能做的只是抗议？

答：私下也会有游说，而且投票国如果不想得罪美国，我们还会帮他们想办法。

上世纪90年代，在联合国的人权委员会会议上，美国几乎年年都会提出反华议案。有一次李肇星访问某拉美国家，该国外长表示，在人权会议上完全支持中国有困难。李肇星明白，美国向这个国家“施加了很大压力”。

于是李肇星提出，请对方在“关键时刻”支持中国。不过换来的回答仍然是否定的。李肇星再退一步：“你们至少不能支持美国。”对方直言：“弃权也有困难，美国施加的压力实在太大。”

最后李肇星给这个外长出了一个主意：“为了不让你们为难，中国不要求你们公开说弃权，到投票的时候你们的大使离开会场就行了。”

那个外长欣然接受了他的建议。

问：给领导当翻译的工作人员外语都很厉害？

答：当年李肇星的法语学了不到一年，也“客串”过外交部部长的法语翻译。

1982年12月，时任外交部部长吴学谦到阿尔及利亚、突尼斯、几内亚、纳米比亚等非洲国家出访，李肇星作为新闻司外国记者处副处长随团访问，为会谈会见写新闻稿。有一场计划外的临时活动需要用法文，吴学谦“随口”问李肇星是否学过法语，在得知李学过后，吴学谦马上说：“那就由你来当翻译，有些词我可以帮忙。”完全不管李肇星特别强调的“学了不到一年”。

网友问：如果别人说你长相不敢恭维，你怎么想？

李肇星：没有想到网友除了关心中国外交外，对我个人的情况也这么关心。记得我当外交部发言人时，就有人提出，外交部人才济济，就找不出比李肇星长得好点儿的发言人了？……这次问题又来了，我只好回答说：“我的母亲不会同意这种看法。她是山东农村的一位普通女性，曾给八路军做过鞋。她为我的长相感到自豪。我在美国的俄亥俄州立大学演讲时，近3000名学生曾起立给我鼓掌3分钟。如果我的工作使外国人认为我的祖国是美好的，我就感到幸福和荣耀。”

（李盾山摘自《壹读》2013年第24期，文章参考中信出版社李肇星著《说不尽的外交：我的快乐记忆》一书，黎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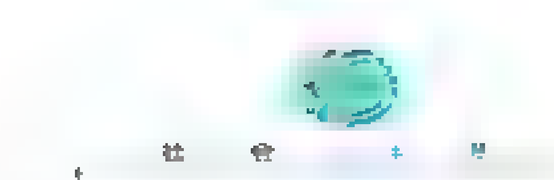
贵族首先是精神的

●冯骥才

路易十六的王后上绞刑台的时候，踩到了刽子手的脚，她下意识地说了一声“对不起”，我觉得这是贵族。《简·爱》里的罗切斯特也是。贵族首先是有很好的教养，他应该是一个文明的人。

有人理解的贵族一个是有钱，一个是傲慢，我觉得这恰恰是土豪。土豪这个词的发明真伟大。真正的贵族是一代一代慢慢培育出来的。第一代人一定带有暴发户色彩，所以托尔斯泰说过三代出贵族。贵族首先是精神的，不是物质的。他有一个不能轻易改变、带有真理性的信念。他是跟责任连在一起的，他必须是有担当的。

（椋十九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3年第43期）





● 洪　立

笔者家住上海市区一个小区的沿街房，不仅紧挨着马路，而且靠近一个十字路口。每天从早上八九点钟到下午四五点，都要忍受各种噪音：叫卖声，废旧电器收购者的吆喝，流动商贩播放的歌曲，扫街洒水车、垃圾车的提醒乐曲，不耐烦的汽车喇叭长鸣……

这种街头叫卖声完全没有相声《卖布头》的趣味，只是录下来的简单吆喝和粗鲁吼叫，很多说的还是古怪的方言；洒水车和垃圾车的提醒乐曲永远只有几个音符，比音乐贺卡上的曲子还要单调，音量却很大；至于骑电动车的流动音乐贩子的品位，则只能用恶俗来形容，而且就那么两三首歌，一日数次、日复一日地来回播放。

总之，这些声音都非常嘈杂刺耳，毫无美感可言，加上成千上万次的重复，简直能把人逼疯。俗话说："好话说三遍，任谁都生厌。"何况是烂歌？有时真希望自己有一把枪或一把弹弓——不打人，就打他们的音箱。

不过，与那些住在广场、体育场周边的居民相比，笔者的运气还不算最坏。因为马路噪音基本是间歇式的，你可以在它们响起时赶紧打开音乐或捂紧耳朵，然后熬到它们消失。

而所谓的"广场舞"、健身操的配乐却是每天早晚都要chain续数小时的，音量开得山响，歌曲同样就那么几首，有时还伴以高声的呼喊。难怪不堪其扰者会被逼得心生动粗甚至开枪的念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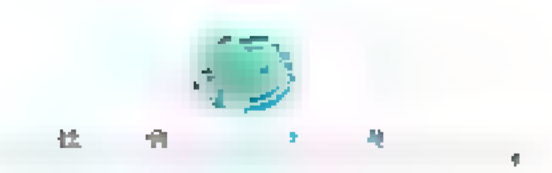
2013年8月30日，北京市昌平区56岁的居民施某对天天在大院里跳广场舞的人终于忍无可忍，取出双筒猎枪朝天鸣枪，又放出三只藏獒冲散跳舞者。

这件事引起了国际媒体的注意。《经济学人》杂志2013年10月26日那一期在"流行休闲方式"栏目中，借用ABBA的歌名《Dancing queens》（跳舞的女王）作标题提及此事，指出"该男子遭到逮捕，但在网上博得大量同情""合肥市市长热线2013年已接到超过200个有关广场舞的投诉"。

没有猎枪的人，也有其他激烈地表达抗议的方式：2013年4月，成都一小区几家临街住户因长期受广场舞音乐困扰，向跳舞人群投掷水弹；2012年8月到2013年5月，长沙市雨花区某小区跳广场舞的大妈三次被业主泼大便；2013年10月，武汉一小区内正在跳广场舞的人群遭楼上业主泼粪……

这些事件的一个共同点是执法者的缺席，迫使饱受噪音骚扰的人不得不自行维权。换作其他文明国度，"中国大妈"们这么乱来可就行不通了。

2013年6月，纽约布鲁克林日落公园一支华人舞蹈队的噪音让附近居民不堪其扰并报警，警察赶到后，给领队王大妈戴上手铐并开出传票，罪名是在公园里制造噪音。估计中国大妈们从此再也不敢"直把他乡当故乡"了。



她们其实应当庆幸这样的结局：美国有枪和有大型犬的人太多了，假如美国警察也袖手旁观的话，中国大妈们恐怕就得做好挨冷枪的准备了。

跳广场舞的人或其他噪音的制造者或许会自辩说（很难想象会有其他人为他们辩护，如有，肯定不是住在广场附近的听力正常者），反对者有希望休息和安静的权利，但他们也有健身和娱乐的自由。

问题是，别人不受打扰的权利更为优先。一旦你制造的音量大到让别人无法选择不听的地步，就是强加于人，就是侵犯了别人的权利。跳舞者可以选择他们"播放音乐"的时间和地点，而附近居民却没有选择的余地。

从实质上看，广场舞等制造出的噪音与大放鞭炮、在公共场所喧哗、插队、攀爬等中国式陋习性质相同，都是不尊重、不体谅他人的表现：我高兴怎样就怎样，全然不替别人着想，全然不顾虑别人的感受。越是在文明进步的社会，这种行为就越不可接受。

到过日本的人都会认同这一点：日本社会的一大人际交往准则，就是不要"迷惑"别人，也就是不给他人添麻烦。

《别跟我说你懂日本》一书举了几个例子：

——"某日在站台上，几名中学生大声喧哗，忘乎所以，同伴中便有人出来劝说他们打住，以免'迷惑'四周。"

——"还有一次，四五个七八岁的小女孩儿在车厢里不小心弄洒了饮料，就蹲下去用随身带的纸巾擦拭。旁边的一些成年人冷眼旁观，等到女孩儿们的纸巾用罄，有人不吭声地递过来几张。女孩儿们一边擦，一边向四周鞠躬致歉。"

——"（自杀手段中）跃轨的做法，无疑就是要给别人带来'迷惑'，就是要让自己的死成为公众事件……首都圈地区的跃轨事件，多半是在上班高峰时期的繁忙线路和车站，每一次都会令数万人被迫迟到。假如有人准备赶往机场，说不定还会因此错过航班。听说自杀者还会给家人添不小的麻烦，因为依照法规，运营受阻的铁路部门有向家属要求一笔高达数千万日元赔偿的权利，尽管考虑到其处境，多数时候并不付诸实施，可家属还是要按惯例缴纳所谓的'迷惑料'。"

我们还记得2013年北京马拉松的沿途撒尿现象。如果说在市区街道这样做可能引起争议，那么在山野举行的越野比赛中，就地方便似乎就是天经地义的。然而日本著名的"环富士山越野赛"却禁止随地大小便，所有选手都必须携带便携式马桶，否则会被取消参赛资格。

此外，选手还必须准备防熊铃——挂在包上用响声防止熊接近。但在有些路段却必须将铃子捂住，不许发出声音，因为这些路段属于私人领地，路过时不得打扰主人。

"广场舞之争"这类"文明的冲突"不仅存在于发展水平不同的国家，也存在于同一个国家的不同地区。

2013年8月的一项民调显示，纽约州被美国人票选为全国最粗鲁、最傲慢的州，尤其是该州的纽约市。不过纽约人对这个坏名声却不以为耻，反以为荣。

一位纽约人在《赫芬顿邮报》网站撰文解释："这样说是基于对纽约市的根本误解。纽约是一座巨型城市，多数人都工作压力大，时间很宝贵。它的公交系统十分发达，且人口达800多万，因此步行交通必然极其拥挤。这很重要，因为它影响了纽约市的基本礼貌规则……"

"在高峰时段纽约两个路口间的人行道上，可能有150个人正在赶路上班；一列地铁上可能有上千人；每分钟可能有50人要下公共汽车或地铁车厢，100人要上下台阶或自动扶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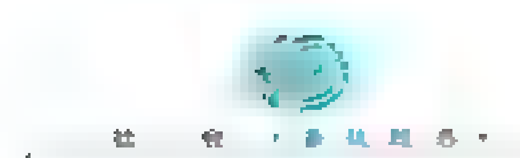
"每天我都能看到有游客站在人行道中央、乱拉车厢门导致地铁无法运行、堵住整个楼道或在地铁开门后抢着往里挤。"

"你没有任何借口影响1000人上班。如果你堵住地铁车门，就怨不得别人咒骂、冲撞你，因为这是你的错，就像你为了查地图而在高速公路上横着停车，堵住了三条车道一样。"

据说广州市正在起草《广州市公园条例》，规定在公园内临近学校、医院、居民楼、办公楼等的区域禁止开展喧闹的健身、娱乐活动。该条例有望在2014年年底前颁布。

但愿类似法规能够尽早在中国各地普及，并且得到真正有效的执行，让咱们在家中能图个耳根清净，为家这座"风能进，雨能进，国王不能进"的城堡抵挡住可怕噪音的侵袭。

（牧　歌摘自腾讯网"大家"栏目，小黑孩图）



李逵为了救柴进，和戴宗去蓟州寻找公孙胜。公孙胜的本师罗真人却不放公孙胜下山。李逵连夜砍杀罗真人，却被真人教训，一阵恶风，把李逵吹到蓟州府厅屋上，骨碌碌滚将下来，被蓟州知府当作妖人，打得一佛出世，二佛涅槃，驱押在蓟州大牢。

这可急坏了戴宗。戴宗一连五日，每日磕头礼拜，求告真人，乞救李逵。罗真人道：“这等人只可驱除了，休带回去。”

戴宗告道：“真人不知，李逵虽是愚蠢，不省理法，也有些小好处：第一，耿直，分毫不肯苟取于人；第二，不会阿谄于人，虽死，其忠不改；第三，并无淫欲邪心，不贪财背义，勇敢身当先。因此宋公明甚是爱他。不争没了这个人回去，教小可难见兄长宋公明之面。”

宋江爱李逵的理由，戴宗这里说了三点。这三点，乃是李逵的公德，而宋江之爱李逵，还因李逵和他的私人关系。

江州劫法场一役，李逵表现出来的对宋江肝脑涂地的赤胆忠心，给宋江留下了难忘的印象。更何况此前，宋江在狱中时，李逵还能克制自己的散漫和嗜酒恶习，对他悉心关照，送茶送饭。劫法场后，李逵亲自主刀，割了黄文炳，为宋江报仇雪恨。

当时宋江很想以自己的名义笼络众位好汉上山，增加梁山的力量，也增加自己的资本。他很夸张地跪在地上，恳请众位好汉随他一起上山。这时，李逵又不失时机地跳出来，挥动他那双令人生畏的板斧，大叫：“都去都去！但有不去的，我一斧头砍作两截便罢！”一个唱白脸，一个唱红脸，一个用膝盖，一个用大斧，配合得天衣无缝。

这也算是李逵在众人面前第一次显示自己作为宋江心腹人的角色。

从此，宋江私下里就把李逵看作心腹人了。

心腹人

● 鲍鹏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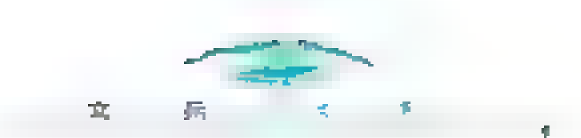
在一个封闭的、一切祸福摧谪都由系统内部决定的体系里，有无“心腹人”，对于一个领导来说，是很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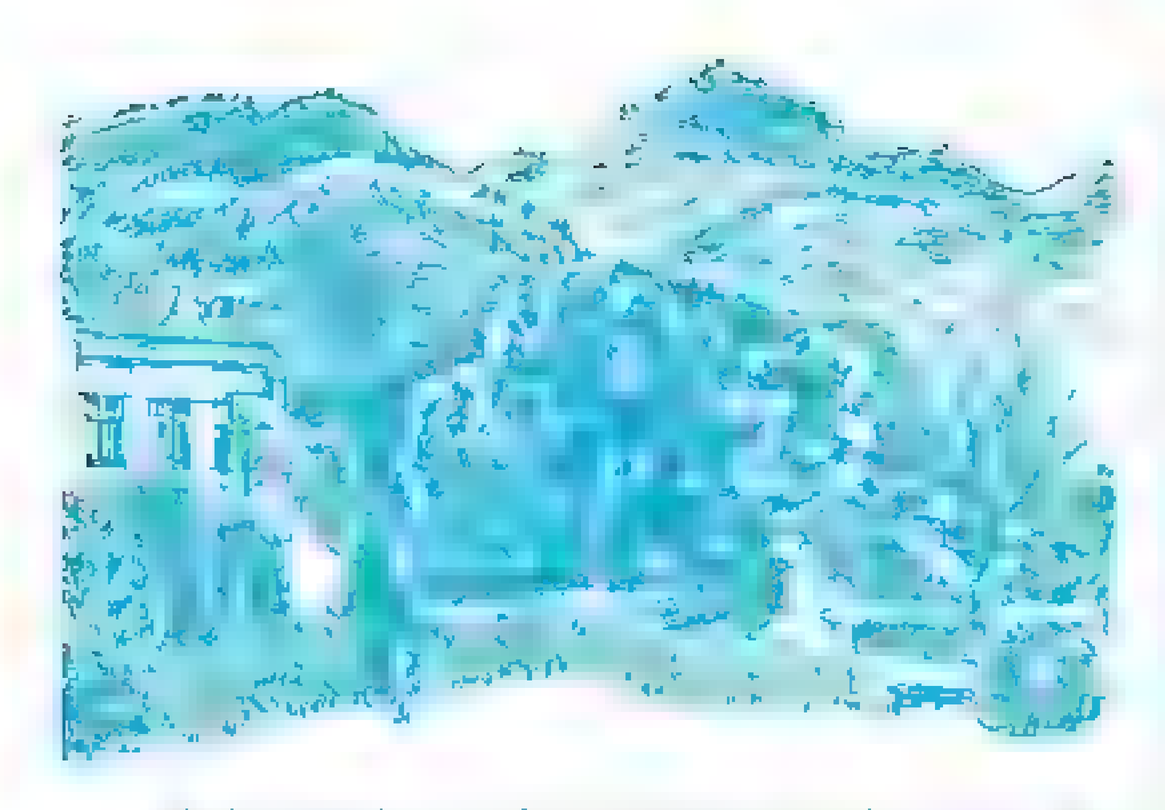
王伦在被林冲火并时，大叫：“我的心腹在哪里？”回答是一片沉默。他没有心腹，因此，下场很惨。卢俊义称呼燕青是“我的那个人”，因为有了燕青这个心腹，卢俊义虽九死而终于一生。宋江的心腹人，就是李逵。

元宵佳节，宋江与柴进、燕青、戴宗、李逵到李师师家。李逵素来缺少对男女之事的兴趣，看见宋江、柴进与李师师对坐饮酒，打情骂俏，肚里有五分没好气，圆睁怪眼，直瞅他三个。

李师师便问宋江道：“这汉是谁？恰像土地庙里对判官立地的小鬼。”众人都笑，好在李逵听不懂东京口音，否则说不定会劈了这个娘们儿。且看宋江的回答：“这个是家生的孩儿小李。”什么叫家生的孩儿？就是家中的奴仆生下的孩儿。这一句话透露出李逵在宋江心目中的地位：宋江亲近他，但不会敬重他。因为







远山有灯

● 简 媜

黄昏早早降临，我所能眺望的天空一派泼墨。最后一只野雀衔走小粟飞回它的巢，我捻亮案头的灯，灯笼轻轻晃起来，终于停止。不记得风怎么来去的，好像流失的光影也是如此。远山有些亮光，不知道什么样的人日复一日捻亮灯，他的心情也随着夜色与灯影摇曳吗？他知道哪些灯影穿越时空映入半山上小屋时，变成我最钟爱的风景吗？那么，我的案头灯又是谁人眼中的风景？

海浪研洗过的沙滩，应该有人去走字；雪花覆盖的野地，应该有鸿爪钤印；漠漠水田，应该有鹭鸶照镜；一远平铺的苔草，应该有人去点墨。这样，天地才不会寂寞。

返乡的火车什么时候开？我的行李已经准备好。这样的阴天想要回我心爱的宜兰，二十八个山洞，一片汪洋，不知道左脚还是右脚先沾染乡土。

若有人叛逆社会，其实是在背叛社会化至深的某一部分自己。人与人无仇，与自己的仇才不共戴天。

烟，真美。古人焚香净神，确有高妙之举。观烟，可以思索动静相偕、虚实互动、炎凉轮转之理，及苍天与玄黄参有的过程。中国人谈中庸，不无深意。唯有中庸才宽纳万物万事，使其相生不息。如此说来，这思想不是落伍（落伍者，今是昨非之义，难免以偏概全）。中庸思想落实于每个时代，其规则、条例或有不同，也理应不同；而顺物之至、秉事之情促进生息和谐的本旨，却是不易的。

今天的天空是手染青布，鎏云精雕细琢。我想成为风的一部分，向青天泼釉。

太阳从天空向我洒絮，案头一片水光浮影，照得笠叶、印石与炉烟都透亮起来。每当我感觉自然界步履轻盈地行进时，常想静静独坐，什么也不想，任凭心中的经卷被风翻起，字句惺忪一地。

上梁子是不是个偷米的人？为什么这梁子要以字还粮？

今天非常长，很多街道、行人交错成恍惚的梦。终于我回到自己的青苔路，雨下过了，今日的太阳正在驾马。我是最早响起的銮铃。

（生如夏花摘自九洲图书出版社《私房书》一书，丁建国图）

是家生的，所以天然一损俱损、一荣俱荣，休戚与共，生死以之；但是，同样因为是家生的，生下来就决定了他们之间不平等的主奴关系、依附关系。

宋江这样对李师师说，当然是随口诓编，但正因为是随口诓编，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说，恰恰反映的是现实中本质性的关系。

再往下看。李师师笑道：“我倒不打紧，辱没了太白学士。”

李师师错了，宋江要的不是能够对等交谈的朋友，他要的，是赤胆忠心、随时可以肝脑涂地的保镖。

宋江道：“这厮却有武艺，挑得三二百斤担子，打得三五十人。”

宋江称呼李逵，不过就是“这厮”“黑厮”等等。宋江在骨子里，对李逵是缺少敬重的。而在宋江心目中，李逵的价值，就是担得起担子，打得过人。这正是对心腹人的关键要求。

宋江知道他忠心而无头脑心计，更无自己这样的野心。这样的人，是最好的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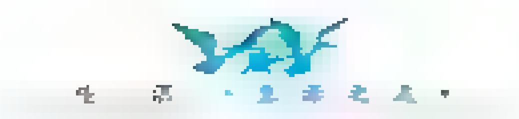
宋江被贼臣下药之后，请来李逵吃酒食，把那药也给李逵下了，并坦然相告，约他死后同葬蓼儿洼。

不是主人，岂敢决定人的生死，并自信对方不会翻脸？

果然，李逵见说，亦垂泪道：“罢，罢，罢！生时服侍哥哥，死了也只是哥哥部下一个小鬼！”

依托而至于生死不渝，真是心腹。

（归雁生摘自《中国周刊》2013年第8期，黎 青图）



比特币的命运

●梁　捷

从比特币的K线图上可以看到一个明晰的拐点，发生在2013年12月5日下午4点。当时比特币兑人民币的汇率几乎是1比7000，不到两个小时，它就跌到了1比5000。背后的导火索很明显，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委在那时发布了《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指出比特币“不能且不应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杜绝了其被纳入正式金融体系的可能。目前大多数国家都与中国一样，对比特币持谨慎观望的态度。

对比特币而言，“天”也许不是一个恰当的时间单位。因为比特币允许24小时交易，无休无止，而且它不设涨停或者跌停板，它的起伏波动巨大。如前所述，比特币在两小时内从7000跌至5000，可又在两小时内涨回至6000。它往往在一秒内就有5%的波动，倒一杯咖啡的工夫就可能波动10%，睡一觉醒来就可能面目全非。这既是很多“粉丝”钟情比特币的地方，也是很多专家拒绝它的理由。

顾名思义，比特币就是一种利用广泛的、全球通用的加密“电子货币”。它的本质是一串二进制代码，由一串二进制密钥来支配。比特币的核心思想是去中心化。它由一个化名为“中本聪”的人（或是团队）发明，货币总量目前约为1200万枚，以递减的速度逐渐增长，到2140年将最终达到2100万枚，并且不再增长。整个系统会以消耗电脑运算功能的“挖矿”手段来产生少量新的比特币，但新增数量很少，且随着参与挖矿电脑数量的增加而提高难度，2140年2100万个比特币的上限绝不会变。这样一来，任何人或机构都无法增发比特币，也就永远不存在通货膨胀。

这是一个很天才的想法，打破了传统的国家主导货币发行的惯例。任何国家发行的货币都存在两面性。一方面，货币有国家信用的担保，使得它在国境内外容易被广泛接受；另一方面，国家或者央行拥有控制货币数量的权力，如果缺乏约束，国家就始终会有多印钞票，从而导致通货膨胀的倾向。比特币克服了通货膨胀的困扰，却要面临前一个问题，即它是否可能被广泛认同为一种“电子货币”。

在这个问题上，不管专家还是民间都存在严重的分歧。有人认为它就是一个庞氏骗局，好比当年郁金香王朝中的郁金香球茎，甚至还不如——郁金香好歹还能摆在家里看看，一串二进制代码有什么用？美联储前主席格林斯潘就直接表示，“我看不出比特币任何内在的价值”。有人更为宽容，认为比特币是“电子黄金”似的交易品，有价值，但还达不到货币水平。最乐观的极客以及货币无政府主义支持者则相信，比特币终究能得到人们的广泛承认，变成一种跨国界的、被广泛接受的新货币。

比特币确实毫无“使用价值”，它的数量又几乎恒定，因而完全取决于人们对它和整个比特币用户网络的“主观价值”。1枚比特币可以值5000人民币，可以值500万人民币，还可以一文不值。因为它不存在任何可以参照的对象，所以任何汇率都合理。如果人们是绝对理性的，比特币的汇率应该迅速收敛到某一水平上，可我们看到的却是它的大幅震荡。其背后有两种解释：第一，人们对比特币的看法还







世界上最具价值品牌

《福布斯》杂志基于各品牌过去3年的盈利情况以及在各自行业的意义，评选出了最具价值的品牌。这些品牌遍布20个行业和15个国家，让我们一睹前10名的风采。

1. **苹果** 苹果的品牌价值是1043亿美元。在最新季度售出创纪录的3380万台iPhone、1410万台iPad和460万台Mac。

2. **微软** 品牌价值567亿美元。尽管激烈的竞争使它努力把业务从PC软件过渡到移动产品，但其2012年的经营利润率高达34%。

3. **可口可乐** 前五名中唯一的非技术品牌，品牌价值549亿美元。2012年，其核心饮料的销量达135亿瓶，同比增长3%。

4. **IBM** 品牌价值507亿美元。过去的20年，IBM把自己塑造成高科技软件和服务巨头，其“创造智慧地球”的广告吸引了许多人。

5. **Google** 价值473亿美元。2012年Google创造了130亿美元的息税前利润，在行业中遥遥领先。

6. **麦当劳** 品牌价值394亿美元。每天，在119个国家的3.4万间麦当劳餐厅，有6900万人在用餐。

7. **通用电气** 品牌价值342亿美元。作为奥运会的赞助商，通用还带动了周边的能源、医疗保健和水处理产业协同发展。

8. **英特尔** 尽管下降了4%，其品牌价值仍有300亿美元。与微软一样，它也在多种多样的移动设备中寻求新的发展。

9. **三星** 收入最高的品牌，价值295亿美元，市场占有率31.4%，得益于其Galaxy S4智能手机和内存芯片技术。

10. **LV** 品牌价值284亿美元。产品包括皮具、手袋、手表等，利润率高达40%，是最赚钱的品牌之一。

（云　影摘自《第一财经周刊》2013年第48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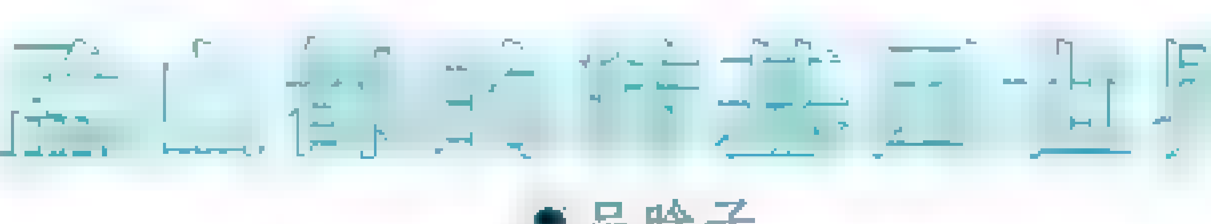
在波动；第二，比特币市场存在很严重的投机性。

12月5日比特币的暴跌，很清楚地表现出该市场的投机性。中国五部委所发的《通知》应该在比特币用户的意料之中。比特币基于遍布全球的互联网，任何一个国家都无法彻底抹杀比特币。但各个国家可以为比特币兑换其他货币或日常消费品提供便利，这将有助于比特币的流通和应用。《通知》的目的是要规范比特币市场，虽然拒绝承认比特币在中国的货币地位，却并没有禁止大家买卖比特币。可是比特币汇率出现如此剧烈的跳水，说明众多中国买家都将这个规范消息视为极大的利空。

据统计，目前中国和美国是拥有比特币最多、比特币交易最活跃的两个国家，中国的份额可能已超过美国。直到2013年10月底，比特币的价格都不过几百元。可就在短短一个多月的时间里，它一路攀升到7000元，然后跳水到5000元，其中的投机性一目了然。真正的比特币支持者倒持有乐观态度，认为这样的大幅震荡可以把那些投机客清洗出局，只有真正认同比特币去国家化货币理念的人才会持有它。长期而言，最终能决定比特币价值乃至命运的，必是所有民众对这个虚拟网络的“认同”。

（棕　叶摘自《新民周刊》2013年第48期，东方IC供图）





孟山都的转基因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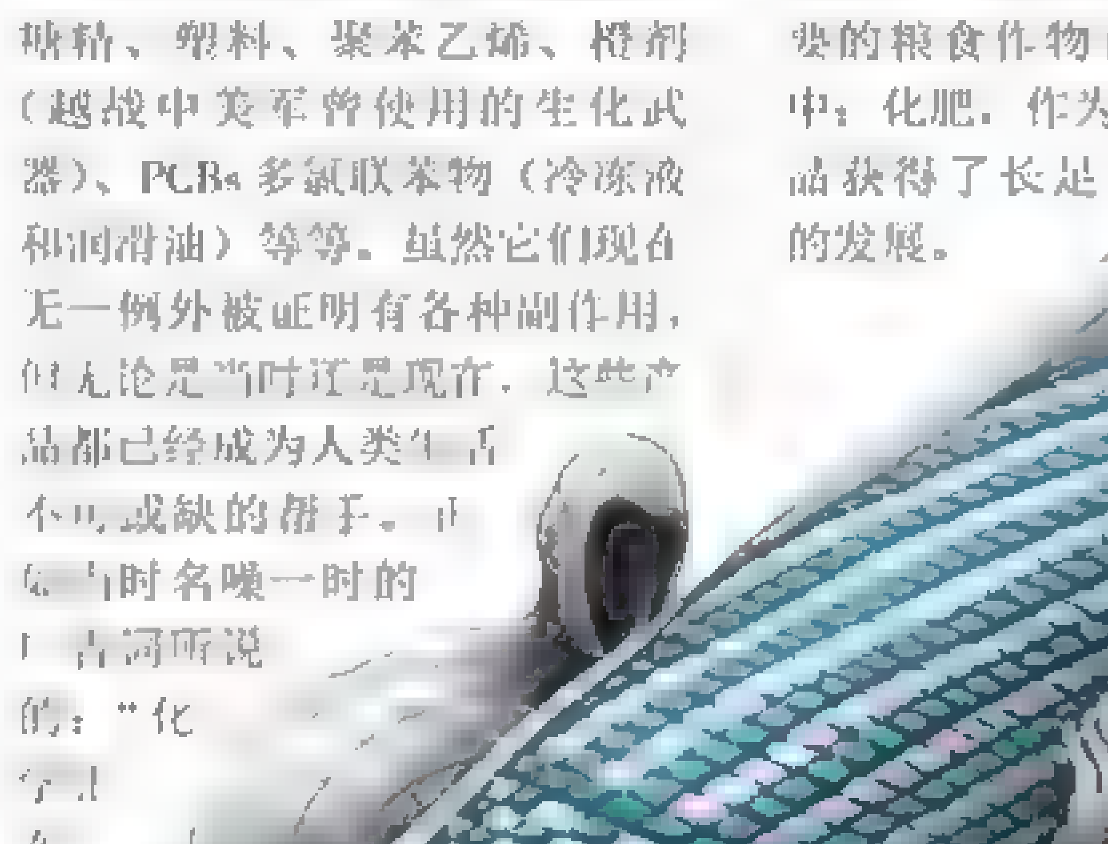
● 吕晗子

最近，有关转基因食品的争论似乎达到了一个新高潮，大量公众人物在这个问题上站队，也不断有学者出来力挺转基因。一家名为孟山都的美国农业公司慢慢进入普通中国百姓的视线。人们忽然发现，这家并不为老百姓熟知的公司早已裹挟着一个其实已经不算新奇的技术，无声无息地渗透了每个人的生活。2009年孟山都在《财富》杂志评选的"全球100家增长最快公司"中居第41位。117亿美元的巨额营业额甚至超过了整个中国种植市场营业额的总和。公司的拳头产品"农达"已畅销30年，现在是全球市场占有率最高的除草剂。单这一项产品的营业额就占到117亿中的25%以上。除此之外，该公司在转基因产品生产方面也傲视群雄，现有的转基因生物中有90%出自孟山都。在很多农作物的种子市场上，孟山都的份额都达到70%以上，在美国本土更是突破了90%。在人们的观念里，孟山都基本上可以和转基因画等号。在这种绝对的垄断之下，孟山都带给人们一种切实的担忧与恐惧。但是无论对于孟山都或转基因技术持有怎样的观点，我们都不得不承认，孟山都的产品已经不知不觉影响到了全人类的发展。

用更少换取更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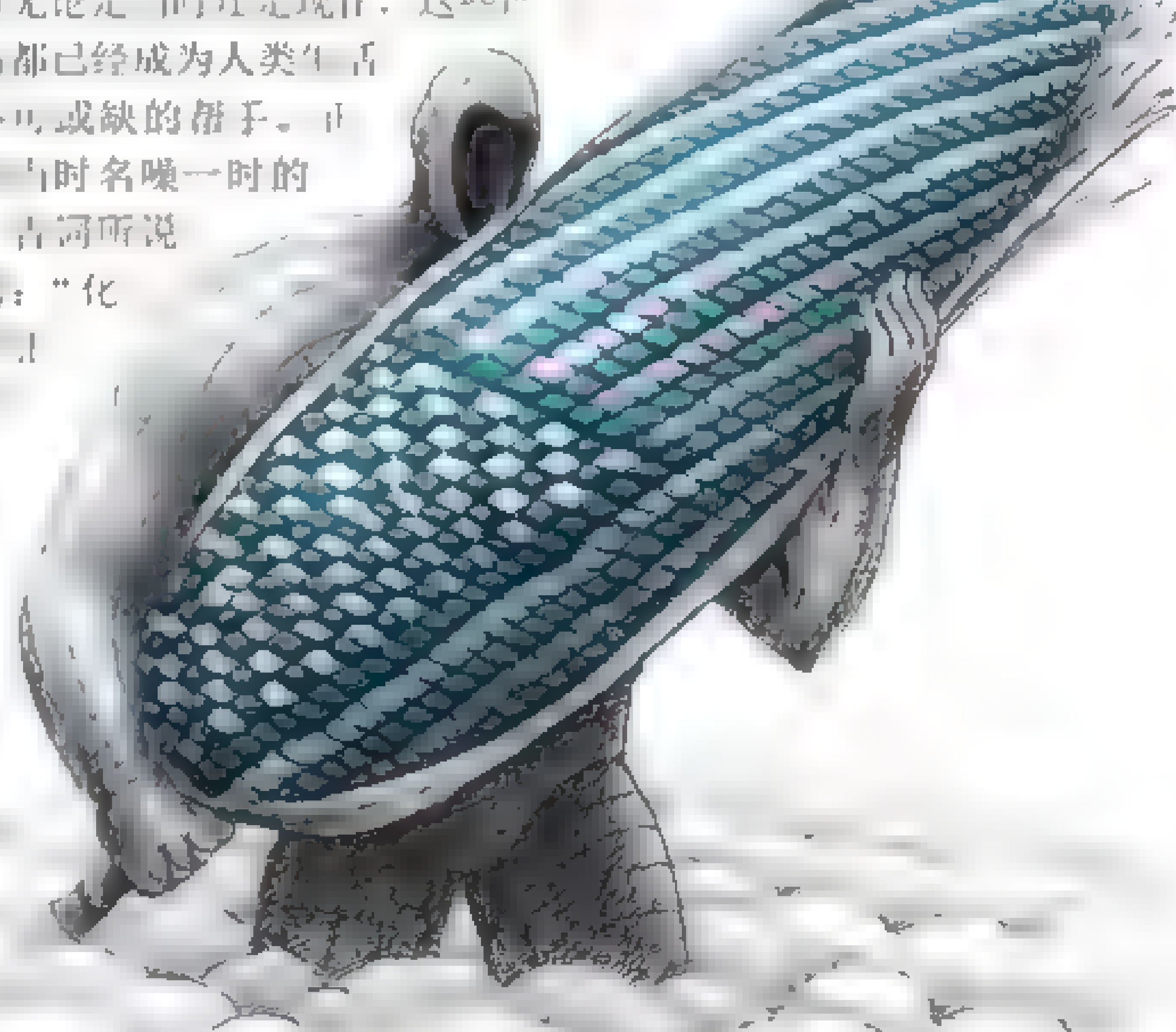
孟山都于1901年创建时本是一家化工企业。化工行业在100年前被人们视为危险的未知领域，当时人们对化工产品的态度一如现在人们对转基因产品一样，抱着喜忧参半的试探心理。孟山都在100年前就已经走在了时代的前列，大肆宣扬化工产品对人类日常生活的益处。孟山都的创建人约翰·奎恩伊相信，能够以最少的生产成本换取最大利益的产品才是顾客最想要的。因此孟山都才会将糖精定为创立初期的重要产品——1磅糖精所能达到的增甜效果相当于500磅白糖。在这样悬殊的成本差异面前，顾客们妥协了。孟山都也因此得以在化工企业里站稳脚跟。

孟山都早期的主营产品包括糖精、塑料、聚苯乙烯、橙剂（越战中美军曾使用的生化武器）、PCBs多氯联苯物（冷冻液和润滑油）等等。虽然它们现在无一例外被证明有各种副作用，但无论是当时还是现在，这些产品都已经成为人类生活不可或缺的帮手。正如当时名噪一时的广告词所说的："化学 在 为您服务，正如孟山都为您服务。孟山都——创意化工科技为您创造奇迹。"



孟山都从创立至今一直将"创造奇迹"视为公司的使命。他们从不跟风，而是设身处地地从顾客需求出发，不断将企业的生产重心向新的领域转型：从化工企业转行到农产品，最后进军生物科技和转基因技术，每一次身形都相当柔软。

1928年，约翰的儿子埃德加接管公司。此时的孟山都已经涉足化肥和农药。美国作为一个农业大国，农民的市场需求不容小觑。大豆和玉米作为美国最主要的粮食作物首先被孟山都相中；化肥，作为孟山都的龙头产品获得了长足的发展。





“人畜无害”的毒药

正当全球都认为化肥是农业生产中的利益大头时，孟山都却放弃了这个曾经为企业带来最大利润的产品，转而研制各种新型除草剂和除虫剂。因为在20世纪50年代晚期，对这两项产品的市场需求远比化肥更加急迫。当时仅是美国本土的玉米，每年虫患和杂草就要造成至少130亿美元的经济损失。

当时的人们似乎认定，这世界上不会存在任何一种安全的农药。然而孟山都的科学家约翰·弗兰茨发现了一种叫作草甘膦的化合物。以草甘膦为主要原料的除草剂“农达”号称对人类和野生动物完全无害。1974年，农达正式进入市场。名噪一时的广告词被各大媒体转载：“这便是农达，世界首创的可生物降解除草剂。它从内部破坏杂草，杀伤力直达草根，却不污染土壤和狗狗的骨头。”电视广告里，一只狗将农达洒在植物上，杀死了杂草后将嘴里的骨头放心地埋入喷洒过农达的土里……

然而，农达是否真的可以做到“人畜无害”呢？许多还未成型的实验都力图证明农达的副作用甚至毒性。法国科学家罗伯特·贝尔对农达一直持怀疑态度，他认为农达对于激发癌变的第一阶段有促进作用，经过第一阶段之后受各方面的影响会最终导致癌症。而且第一阶段距离癌症病发要等上三四十年之后才知道。因此尽管一些论文引用了这一数据，但贝尔始终无法将农达致癌作为一个成熟的结论公之于众。

贝尔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随着孟山都公司越做越大，也引来了越来越多的挑战。“可生物降解，保持土壤洁净”是该产品区别于同类竞争者的最大卖点。然而，孟山都1996年和2007年先后两次因为这段话受到虚假广告的指控而支付巨额罚款。因为农达在使用28天之后，自身仅仅能分解2%。很多科学家指责FDA（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对孟山都公司的产品审核时间太短。还有一些人甚至认为，FDA对于孟山都公司的“草率”是故意为之的阴谋。但不管外界如何口诛笔伐，孟山都依然我行我素，“可生物降解”直到今天依然作为农达的产品介绍躺在公司的官方网站上。孟山都更是扬言，在农药安全方面，如果农达称第二，没人敢称第一。

另一方面，农达的大量使用大规模地节省了资源和人力，这种立竿见影的利益使得农民们无暇顾及那些尚无定论的风险。农达的销量并没有因为官司受到任何冲击，反而因为孟山都公司提供的配套产品一路高歌猛进。今天农达已经在130多个国家公开发售，控制着全世界120多种杂草的生命。

孟山都的产业阴谋

从源头上讲，转基因作物实际上是农达的配套产品。清除杂草的同时，农达也不可避免地伤及农作物。因此孟山都也一直在积极研制可以扛得住农达杀伤力的作物。孟山都将抗农达基因放进黄金色的小粒子中，然后利用基因枪把这些粒子植入普通大豆的细胞里，从而渗透到大豆的DNA里去。整个过程就像在基因里打了疫苗一样，普通大豆摇身一变成了抗农达转基因大豆。

虽然作为世界上第一个转基因农作物——抗农达转基因大豆，直到农达面世20年之后的1995年才最终获批贩售，但实际上孟山都之前在转基因产品上的布局已经进行了20多年。1973年，科学家们首次成功地完成了两个物种间的基因转换。此时农达还未面世。

1982年，孟山都又转型了，他们彻底放弃了对化肥的进一步研究，开始大规模收购种子公司。虽然在此之前已经尝试了很多不同的产品类型，但是孟山都相信，唯一一种可以彻底解决农产品问题的兴农途径并非化肥和农药这些辅助外力，而是从基因上改变物种本身。

1995年，美国政府核准的第一批转基因农产品中，除了抗农达转基因大豆，还有孟山都的防虫土豆和防虫Bt棉。其中防虫Bt棉更是迅速占领了美国市场，后来完全控制了整个印度的棉花种子市场。虽然防虫Bt棉种子的价格是普通棉花种子的4倍，但它不生虫害，产量有保证。这样就把普通棉花种子清除出局，让农民们别无选择。高额的种子成本投入，使得农民们面对市场时压力巨大。棉农自杀的案例在印度的棉产地屡见不鲜。这也让越来越多的农民对孟山都心怀不满。在棉农血泪史之上，孟山都的赢利模式也得到彰显——先创造需求，然后成为这一需求的唯一供应商，这就是孟山都的生财之道。

印度的悲剧让许多国家对孟山都谈虎色变。墨西哥为保持当地玉米的多样性，甚至尝试禁止转基因作物的种植。然而，美国



制定的《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却裹挟着他们的转基因玉米大量涌入了拉美市场。如今，40%的墨西哥玉米市场已经被转基因玉米统治。当地其他玉米种类的基因也出现了被抗农达基因“污染”的现象。

但如果仅仅将孟山都的成功垄断归结于阴谋，似乎也不够公平。防虫Bt棉研制的动力来自于美国本土的棉花害虫烟青虫和棉铃虫。根据1987年美国主要产棉的12个州的统计资料，当时这两类害虫的危害面积已经达到7218574英亩，每年的损失在21万包棉花以上。而在中国，虫子的耐药性已经达到令人发指的程度，有些地方的农民甚至只能徒手抓虫子。防虫棉的发明最初无疑对整个棉花行业都有巨大的吸引力，不仅节省了喷洒农药环节的成本，而且可以让农作物种植得更加紧密，既节省了土地，又能有效地防止农业污染，进而防止水土流失。禁止转基因产品的种植和进口，并不能抑制人们对于这些产品的需求。相比印度和南美许多国家，中国为了防止被美国转基因作物完全统治而选择主动出击，现在已经研制出了国产的转基因防虫棉。虽然市场没被孟山都占领，但人们越来越意识到，转基因世界的到来已经不可阻挡。

和美国政府穿一条裤子

孟山都对于转基因农作物的研究从一开始就伴随着大规模的对种子公司的收购。1995年至2005年，孟山都在世界范围内收购了50多家种子公司。2004年，孟山都成立了美国种子公司（ASI），以此控股大部分的玉米和大豆种子公司。作为美国最重要的战略储备和粮食产物，大豆和玉米的产量直接影响美国的物价标准。有意无意间，孟山都把自己和美国政府绑在了一起。

因此，许多批判、质疑孟山都和转基因的人常常把孟山都和美国政府指作是利益共同体。从某种角度而言，双方的确是穿一条裤子的。农业一直是美国政府眼中和军事同等重要的国防基石。有人甚至认为孟山都转基因农产品的普及似乎已经成为美国对外扩张、统治全球的新手段。白宫和FDA在孟山都的问题上一向是一路绿灯。FDA甚至免除对GMO（转基因生物）的特殊监管。1992年5月26日，老布什政府明确指出GMO满足与传统作物“实质性相同”的原则，要求FDA和其他相关审查部门免除对孟山都过于繁琐的监管，而只作为普通公司监管，以鼓励GMO产品的研发。相较之下，欧洲在这个问题上显得一丝不苟，至今依然要求对每一个转基因产品都进行严格的申报和标注。

抛开经济手段，孟山都的政治靠山亦非竞争对手可以企及（如果它还存在势均力敌的对手的话）。孟山都的反对者们甚至认为，美国政府为了鼓励GMO的研发，甚至有故意隐瞒农达毒性的嫌疑。著名纪录片《孟山都眼中的世界》更直言，在孟山都、FDA、国防部、EPA（美国环境保护署）、最高法院甚至白宫高层里，出现了所谓的“孟山都旋转门”现象。高层们像走马灯似的在这些位置上替换穿梭，今天还是企业高管，明天就是政府高官。美国农业部前部长安·维尼曼曾是孟山都子公司Calgene公司的董事。该公司以研发生物技术产品为主。维尼曼2001年离开公司进入政府部门时，带着她对于生物技术的偏爱，直接参与制定了美国转基因作物的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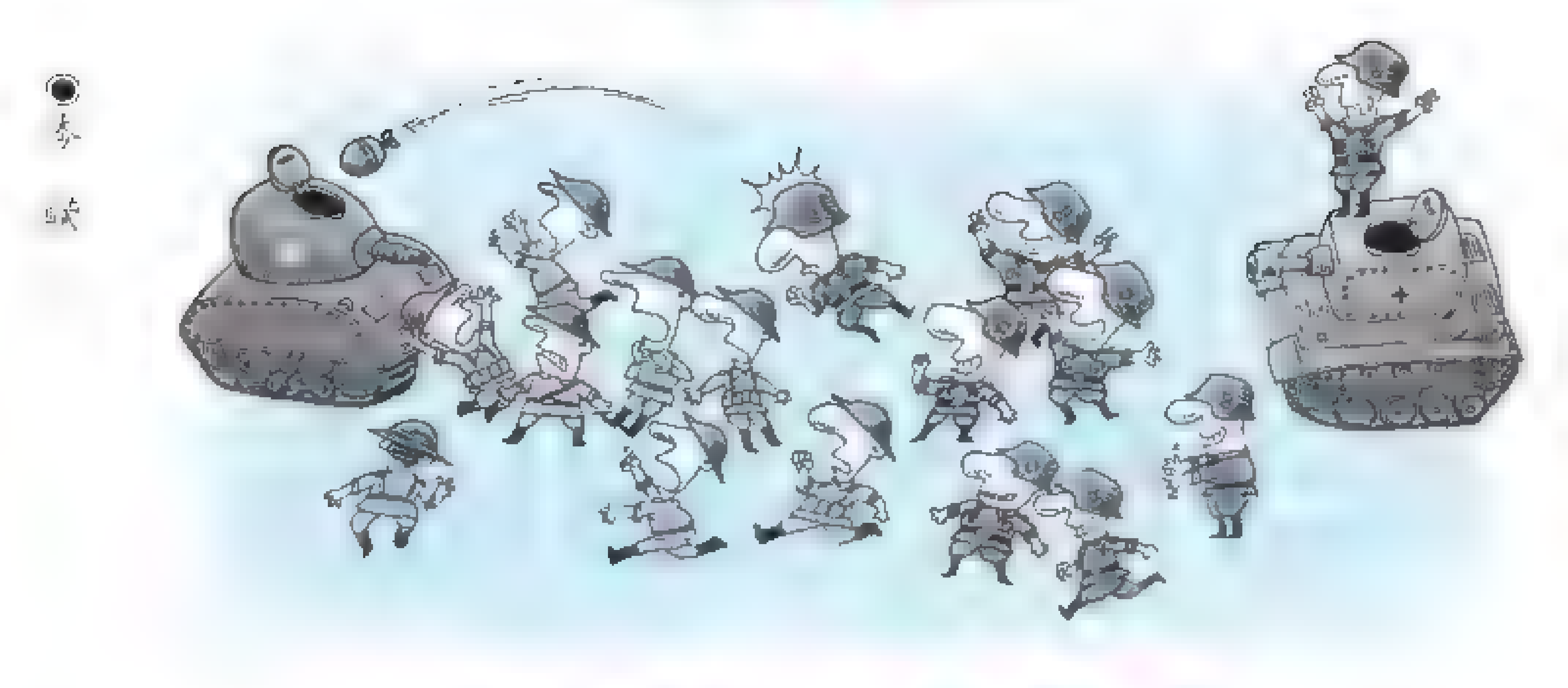
负责商务的孟山都的董事会成员迈克尔·坎特的从政经历更加辉煌。在2001年离开白宫之前，迈克尔·坎特曾是美国贸易谈判的首席代表，同时兼任克林顿总统的私人律师。而孟山都本公司的首席律师则干脆冲出美国走向世界，成为世界贸易组织美国谈判代表。除此之外，孟山都每年都雇佣专业说客来巩固公司和政府的关系。每年这一项开支都在增加，而今，孟山都在这方面的花费更高达数千万美元。

“梦想中的世界：空气、水，大自然的一切都被呵护着，森林也不会被破坏。用最少的农药却能生产最多的作物——这是一个转基因的世界。”这是孟山都2003年的广告语，也是孟山都产业阴谋的最终追求。现在这个转基因世界在南美已经实现。2007年，转基因大豆的种植在南美已经得到官方许可。在更多的国家，这个预言也正在实现。而包括美国在内的很多国家，转基因标签是完全禁止的。转基因食品因此拥有和传统食品一样畅通的销售渠道。成千上万对转基因技术一无所知的普通顾客，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成为了孟山都和转基因产品的消费者。然而，关于孟山都和转基因技术的争论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恐怕都不会终止。

（布　鲁摘自《国家人文历史》2013年第24期，邝　飚图）



◎参 岐



哑弹来，哑弹去

即使是军阀的行为也受经济学支配。

乔治·奥威尔曾参加过西班牙内战，后来他把这段经历写在了《向加泰罗尼亚致敬》一书中。在书里他讲了一件有趣的事情：交战的双方常常使用不会爆炸的哑弹你来我往，有一发炮弹上居然还刻着“1917”的字样，简直可以作为古董收藏。最奇张的事情是有发炮弹你打来，我修补一下打过去，你再修一下打回来。就这样，这发炮弹每天在阵地上方呼啸飞翔但从不爆炸

密歇根大学的教授罗伯特·埃克斯罗德对此类现象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他发现在多轮囚徒困境博弈中，以牙还牙是最有效的策略，也就是别人怎么对你，你也怎么对别人（你给我吃哑弹，我也给你吃哑弹）。他邀请了全世界最好的专家来设计其他的策略，结果都无法和“以牙还牙”模式相抗衡

以牙还牙的条件是有稳定的参与者，双方要反复打交道。最典型的例子是一战中的堑壕战在很多战场上，双方趴在战壕里对峙的时间长达数年，他们势均力敌，都不能击败对方，于是他们面临两种选择：要么狠狠地打，双方都承受惨重伤亡，要么大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互相放水。

历史学家托尼·阿什沃在其著作中这样描述一战中协约国军队和德军的对垒：巡逻的英国人和德国人达成了默契，要是出现碰面的情况，两边都不发起进攻，而是掉头装作没有看到对方。假如上级要求发起进攻，两边则佯攻一下敷衍了事。即使轰炸也是在一天里特定的时间，还要避开对方薄弱的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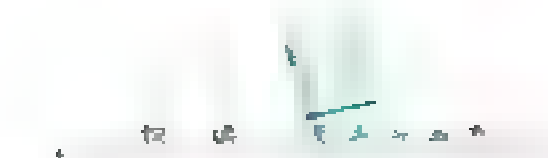
民国时的军阀混战，按照我们的理解，想必是尸横遍野、死伤无数，但事实也许和我们想象的不一样。军阀非常珍惜他们的军队和武器，决不会贸然开战，更多的只是装装样子，象征性地打一仗，甚至有军阀向对方提议：要不咱们不用枪炮，用弓箭干上一仗如何？我猜想对方会回答：还是用弹弓比较好。

军阀常常采取恐吓和反恐吓，互相警告或其他戏剧性姿态，真正打仗的很少。即使真打起来，战争也往往是低强度的，很少伤亡

最夸张的事情发生在四川两支军阀部队正在郊外混战，而他们的军官居然在同一张桌子上打麻将，这边在吃你的七筒碰我的八万，那边各自的下属都跑到麻将桌前来汇报战况。象征性的战斗结束后（老大还在一起打麻，弟兄们当然不会拼命），军官如朋友般依依告别，这一幕真是“感人至深”。

之所以发生这种匪夷所思的事情，是因为即使是军阀的行为也受经济学支配。当他们的侵略性过强时，便会遭到其他军阀的惩罚和报复（以牙还牙）。由于军阀众多，没有谁能单挑所有人，过强的好胜心会使挑衅者在多次博弈中屡屡受挫，于是有经济人本能的军阀会认为维持现状无疑是最好的选择，战争更多的只是起到仪式的作用。

（赵红星摘自《廉政瞭望》2013年第23期，小黑孩图）



异地恋

看到关于异地恋最狠的一句话是："异地恋？算了吧，不过是养个手机宠物而已。"

老年痴呆

老年痴呆症的三大优点：1.每天都能结交好多新朋友。2.看到老段子也能哈哈大笑。3.每天都能结交好多新朋友。

听话的下场

小学的时候，有一回同学借给我一盘录像带。回家看的时候，看到开头有一行字是"18岁以下的青少年请在父母的陪同下观看"，于是赶紧跑去找父母。然后，我差不多整整一个星期都在鼻青脸肿中度过——这就是听话的孩子的下场。

和女友的日常对话

最近加班比较多，没时间陪女朋友。她一脸委屈地说："你不爱我了，一点都不关心我，只在乎你的工作。"我很无奈地说："怎么就不关心你了，是真忙啊！"她说："我明天不吃饭了，晚上去打你们老板一顿。"我问她："你打我老板干吗？"她愤怒地咆哮道："你都不问我为什么不吃饭！你果然不爱我了！"

放不下

青年最近心事重重，忧郁终日，遂去寻求大师指点。

大师说："放下该放下的。"

青年说："没有什么是该放下的。"

于是大师让青年拿着一个茶杯，然后向杯中倒热水，直到水溢出烫到了手，青年也没有将手



松开。

大师说："小伙子，你不按套路出牌啊！"

[illegible]

曾经我无可救药地喜欢上了一个漂亮的女网友，向她表白却被拒绝了。她说是为了我好，我一直以为这只是她的借口，直到我见到了她的素颜。唉！网络上还是有很多好人啊。

安慰

亲爱的闺密怀孕了，因为已经有了个儿子，这胎想要个女儿。今天她去做了B超，结果又是男孩，她发微信求安慰。我：别难过，也许以后会很娘呢。

担心

昨天老婆回娘家我去送行，在火车站候车。

老婆：你先回去吧，天这么冷。

我：没事，不看着你上车我不放心。

老婆娇羞地说：人家没事啦，这么大的人啦，不用担心我……

我：别废话，我是怕你不走！

熊孩子

公交车上，一个40岁左右的男子牵着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女孩，小女孩说："王校长，我想吃圣代。"

全车人的目光都集中到了那个男子身上，甚至有人掏出手机准备拍照或报警。这时，男子尴尬地对小女孩说："你个熊孩子，在学校叫校长，出来还是叫爸爸吧。"

改不改

一个哥们儿猛追某女，女的很无奈，某日幽怨地对他说："你到底喜欢我哪里，我改，我改还不行吗？"

这哥们无比认真地说："也没哪里，就你的脸蛋和身材！"

对快递员好点

老公躺在沙发上看手机报，跟我说看到一则新闻，讲的是北京有一名快递员每天送150到160份快递，太辛苦导致猝死。

我以为老公接下来会说"咱们以后对快递员态度好点"，结果他说："以后少在网上买东西，没有买卖就没有杀害，懂吗？"

一个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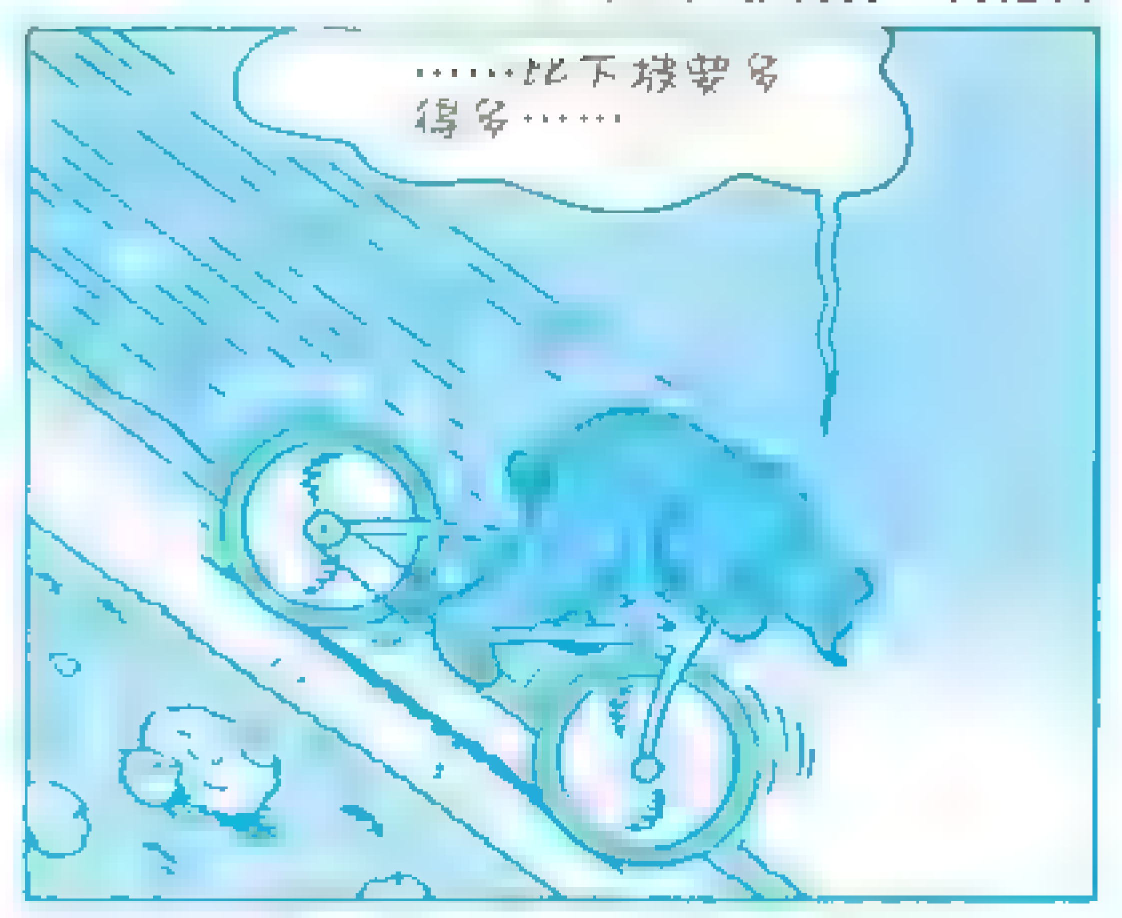
今天在淘宝网看上几样东西，就找客服砍价，客服1不答应就找客服2，一直找到客服6。对方回话："亲，您还是别磨了，客服1到客服7都是我一个人！"

（朝阳、雪茹、月月鸟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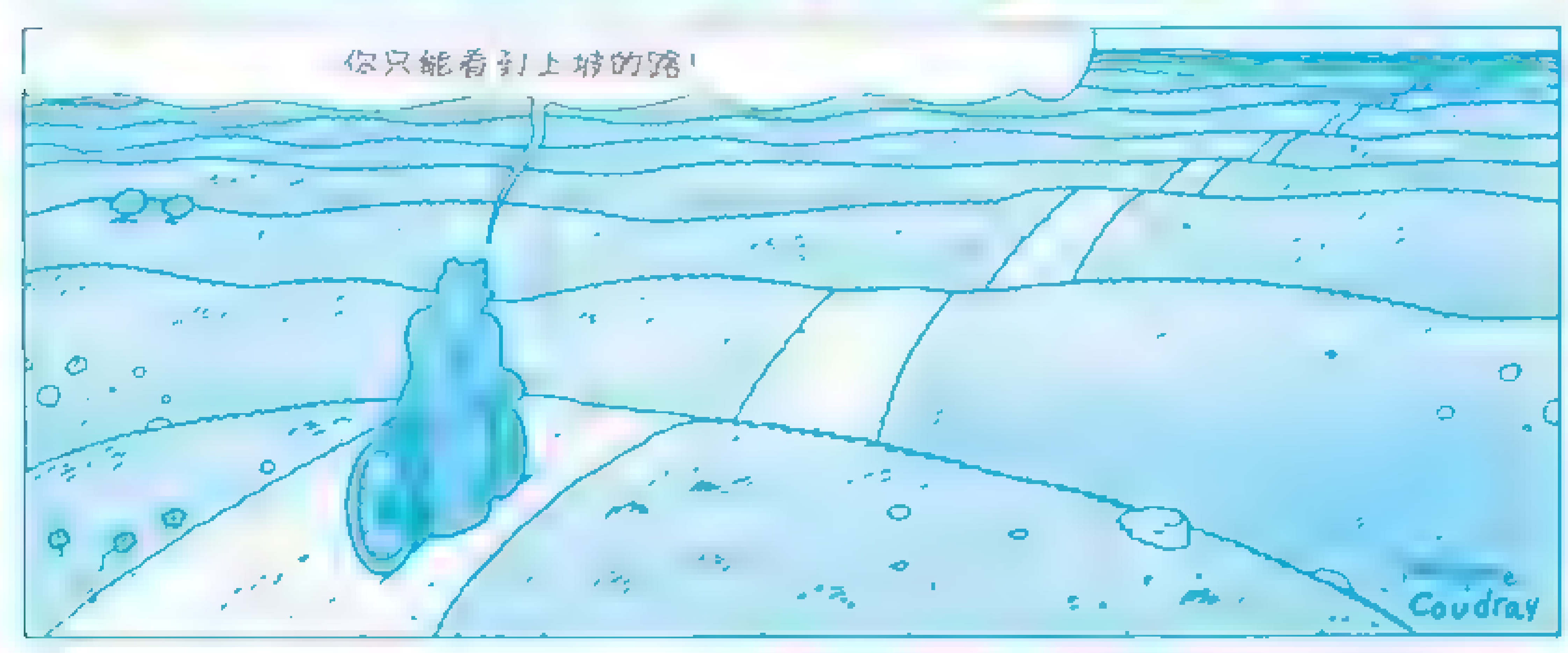
悲观主义

●〔法〕菲利普·柯德雷









（摘自新世纪出版社《大笨熊巴纳比 还要加把劲》一书）

2013正能量

◉朱慧憬

廖智

雅安最美志愿者

廖智的命运是在地震中改变的。她曾是绵竹市汉旺镇一名舞蹈老师，汶川地震中，她失去了女儿和双腿，也几乎失去了一切希望。对舞蹈的热爱唤起了她重生的渴望。灾后她组建了残疾人舞蹈团，戴着假肢站立在舞台上。

时隔5年，雅安发生地震。廖智在[illegible]加入重庆鑫源摩托越野救护队，奔赴灾区一线救援。她在偏远灾区发放救援物资、帮助灾民搭建临时帐篷，劳动强度之大几乎让人忘记她的“弱者”身份。有人拍摄下廖智在救灾间隙休息的美丽身影，照片在网上广为流传，她被称为“雅安最美志愿者”。廖智在博客上写道：“很多人用‘坚强’来形容我这个人。我并不这样认为。我只是在无法动弹的困境中，盯着自己还拥有的——不只是机会，还有梦想和爱。”

九旬医生让穷人看得起病

97岁的胡佩兰是中国最年长的出诊医生。她原来是郑州铁路中心医院最出名的妇产科专家，行医50年治愈了无数疑难杂症，她也是一个优秀的母亲，养育了包括我国著名心血管病专家胡大一在内的4个儿子。70岁时，她在[illegible]光荣退休了，而她依旧希望自己的每一分钟都活得有价值，希望自己能继续在工作岗位上为病人服务。于是，从1993年到现在，她一直在基层医疗机构坐诊，每周出诊6天，风雨无阻，一坚持就是20年。



胡佩兰

“便宜药治大病”是胡佩兰的口头禅。行医70年，她从未收过一个红包，开药很少超过百元。她希望每一个穷人都能看得起病，不让病人花一分冤枉钱。

陌路人18年赡养情谊

李昌女与谢阿婆本是不相干的陌路人。18年前，李昌女给一个上门乞讨的流浪老人递了碗饭，那个老人就是命运多舛的谢阿婆。谢阿婆遭遇了种种生活变故，家徒四壁，身边没有一个亲人，她在75岁时绝望地离家流浪。绝处逢生，她在流浪路上遇到了李昌女，李昌女收留了她。18年中，谢阿婆两次病危，走到生命的边缘，李昌女总是不离不弃，把谢阿婆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一时的缘分铸成了永恒的情谊。



李昌女和谢阿婆（林书喜摄）

李昌女是一个家境并不宽裕的普通农妇，上有老下有小，日子过得并不轻松。18年中，她为了凑钱给谢阿婆看病，甚至只能克扣自家孩子的肉钱。如今，李昌女每天悉心照顾谢阿婆，她的最大心愿是能把谢阿婆的眼治好，可是10万元的治疗费对李昌女来说是个天文数字，让她整天发愁。

全国老龄办2012年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城市老年人“空巢家庭”比例已达49.7%。在大都市，有些人回家看望、照顾父母已是奢侈行为，像李昌女那样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美德更显得弥足珍贵。

局长为农民工去卧底

陈家顺是云南省沾益县的官员，他在离云南2000多公里的重商之城义乌成为一个传奇。这个沾益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沾益县驻浙江义乌劳务工作站站长，为保障本县外出务工人员的合法权益，5年时间在义乌5次刻意隐瞒公务员身份，卧底做一名打工仔。他当过操作员、仓库保管员，养过猪，当过装卸工和民办学校教师，每次卧底他都和农民工兄弟同吃同住同劳动。他体会过站12个小时后走不动路的劳累，领教过弥漫着汗臭和呼噜声的集体寝室



陈家顺

里彻夜难眠的滋味，经历过为了领取工资像皮球一样被踢来踢去的屈辱。

“农民工”这个群体在陈家顺眼中不是一个模糊的概念，而是一张张对生活充满热切希望的鲜活面孔。在深切了解“农民工”的每一点疾苦和需求后，面对带着不同诉求的乡亲，陈家顺“引导他们寻找适合自己生存发展的位置”，他提出的择岗建议句句说到老百姓的心坎上。在义乌，他帮助农民工得到了离开家乡后的第一份尊重。

最美教学楼与最破乡政府

辽宁省锦州凌海市板石沟乡是一个贫困乡，全乡最严重的危房是乡政府办公室：一排有35年历史的红砖平房，外墙上到处是破损的痕迹，屋内因为设备老化，冬天漏风夏天漏雨。在这里，厕所都是露天的旱厕。与“破屋”相距仅500米的建筑是全乡最豪华的高楼——乡办学校。这座花费380万元、占地3000多平方米的教学楼各式设备齐全，就连微机室和实验室都堪与大城市的学校比美，是全乡人的骄傲。

板石沟乡的教学楼

板石沟乡政府办公室

俞熠华免费发放盒饭

“文革”记忆

以前，学校和乡政府办公楼一样，也是危房。2007年，乡政府决定为孩子们建一座漂亮的大楼。在这个几乎没有任何企业、没有税收来源的地方，要自筹资金建教学楼，无比困难，但是他们做到了，一点一滴筹了100多万元。最终，由省教育厅立项，又争取到200万元专款，终于让学校如期建成。而乡政府的房子却一直没钱维修。

板石沟乡的地势地貌决定了乡政府的破房子以后注定会被水淹没；而这排会被淹没的旧房子，却是当地百姓心中永恒的美好记忆。

水灾小城善意多

10月，台风“菲特”重创浙江，连日的强降雨让浙江余姚在水灾中沦陷，一座鱼米之乡的安逸小城一夜之间到处被淹，到处有饥寒交迫的人群。俞熠华是余姚一家小饭店的老板，他的饭店幸运地在水灾中未受任何影响。为把不幸中自己的这点小幸运与街坊分享，连续数日，他陆续从异地采购了6000斤蔬菜、2000斤大米和十几头猪，安排四五十名员工，每天从早上7点忙碌到晚上7点，为附近的街坊免费提供热饭热菜上万份。当俞熠华和他的员工发现附近小区的水位数日后依然高得令人咋舌时，还涉水把盒饭送到一些行动不便的老人手中。有些独居老人在家中水已没过床、叫天天不应的情况下，接过素不相识的小老板送来的热饭热菜当即落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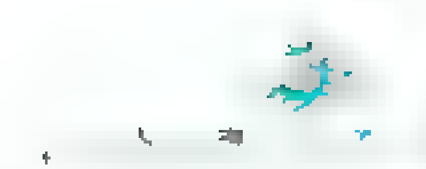
小城善意多。水灾数日，余姚街头不乏有人自备“装置”来救群众、送物资。据说还有几位余姚汉子受国外、省外同学所托，划着皮艇去那些独守家里的老人……温馨的故事不胜枚举。在水灾中，余姚变成了一座温情之城。

全国多人公开向“文革”受害者道歉

2013年4月，61岁的山东老人刘伯勤，在网上询问一家杂志是否做“道歉”性质的广告业务。他的网名是“心病”——向“文革”中被自己批斗过、抄过家的校长、老师、同学和邻居公开道歉是老刘这四五年的心愿。最终，老刘在媒体刊登了道歉广告并引起舆论热议。评论家朱大可说：“在一个没有忏悔传统的国度，这可视为人性觉醒的稀有证据。”

一周后，河北的宋继超、湖南的温庆福、山东的卢嘉善、福建的雷英郎等分别在报纸上向“文革”中被他们伤害过的人道歉。这些互不相识的老人，都曾在“文革”中有过非理性的选择，经历漫长的岁月之后，现在他们又做出了同样的选择——道歉。正如宋继超在公开的道歉信中所说——“伤害过人的朋友，让我们道歉、忏悔吧，不只是为了自己心安，还为了能直面子孙、直面历史。”

（婉　莹摘自《新周刊》2013年第24期）



三个美男

◉刘心武

从网上看到一篇博客文章《中国为何出不了门罗那样的作家》。文章立意是不能轻视短篇小说而只追求长篇小说的“宏大叙事”，希望中国作家也能像门罗那样以短篇小说表现日常生活并探究心灵的“深洞”。文章的内容我是赞同的，不赞成的是那题目。其实当代中国作家写短篇小说的大有人在，林斤澜就是一位短篇小说大师，堪称中国的契诃夫。



林斤澜

我1978年结识林斤澜以后，就尊称他为林大哥。2009年，他病重住院，我去看望他，大声呼唤：“林大哥，心武看你来了！”他睁大眼睛望着我，几秒钟后，忽然露出一个灿烂的微笑。就在我离开医院约一小时后，林大哥驾鹤仙去。他赠我的、我自己买的那些他的小说集，是我枕边的常备书。

林大哥是美男子。抗战时期，他作为流亡学生，在重庆成为舞蹈家戴爱莲的学生，攻芭蕾舞。那时他只有十七八岁，戴老师有时会带些学生参加文化界的活动，因之他得以目睹那时重庆文化界不少人士的风采。多年后他与我闲聊，有回就说到冯亦代。冯比林大10岁，那时候冯的正式身份是印刷厂副厂长，经常参与进步文化界活动，他写杂文随笔，翻译海明威的作品。

林大哥跟我形容，他所看到的冯亦代，30来岁，西装革履，鬓如刀裁，面若美玉，风流倜傥，谈笑风生。但是到上世纪80年代我见到冯亦代时，他却分明是一位眼袋突起、面有褐斑的老人，不过双眼依然炯炯有神，总是笑眯眯的。

1978年，我参与《十月》的创刊，编辑部派一位女士去找林大哥约稿，去时见林大哥正坐在小板凳上，俯身在椅子上写作，“远看他像赵丹，近看像孙道临”。现在80后、90后可能不知赵、孙是何许人了。上世纪60年代，他们是全国电影院统一悬挂的22位大明星照片中的两位帅哥明星。林大哥一人兼具两位帅哥之美，非同小可！后来我请他到寒舍小酌，说起那位女士对他的印象，他先呵呵一笑，忽又正色对我说：“人不可自以为美，美是脆弱的！”



冯亦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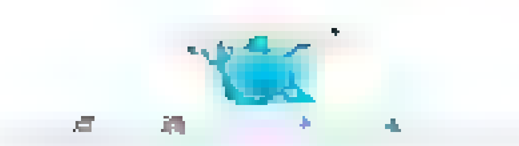
路翎

林大哥回忆起上世纪50年代初，那时候他是北京人艺的编剧。有一次，戏剧界人士在老北京饭店宴请苏联戏剧家，他坐在末席，观察到位列前席的路翎，俨然一个美男子，也是西装革履，扎着领带，其潇洒俊逸，不让当年在重庆见过的冯亦代。当时路翎微醉，举着盛伯爵美酒的玻璃杯，很销魂的模样，给他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但是两年以后，路翎就作为“胡风反革命集团”的主犯锒铛入狱。多年后路翎刑满释放，住在胡同杂院里的一间破屋，衣衫褴褛，满脸皱纹，每天需扛大笤帚扫街。

改革开放后，“胡风反革命集团”分几步平反，路翎重返中国作家协会。在作协那栋住宅外面的街上，我见到一个两眼发直、脊背佝偻的老人。他的衣衫倒整洁，但那愣愣地向前蹭走的模样，令我惊异。后来知道，那正是路翎。那形象给予我刺激，使我想到《红楼梦》里的《好了歌》及甄士隐的解析，想到了脂砚斋批语中的“少年色嫩不坚牢”。

他们在1949年以前都属于进步的文化人士，磕磕绊绊地穿越了诡谲的世道，迎来了改革开放。但就有跟我一辈的人，对他们深为鄙夷。

在冯亦代谢世前的五年，我





文学和电影里，写得好的句子不计其数。而真正让我每次读到都会眼眶一热内心绷紧的文字，只有两句。第一句是李樯写的："回首往事，不过是虚惊一场。"第二句是荒木经惟的："阳子，别人都以为我们是最好的夫妻，其实，我只是想知道，你和我在一起是不是真的开心。"

——蔡尹珊珊

很多东西我都完全看不明白，足球算是其中一个。以前总以为懂足球的女生会让男朋友觉得很酷，于是会偷偷在微博上看别人说了什么，然后重复一些自己也听不懂的话：啊范佩西的帽子戏法真牛，啊勺子点球，啊拉莫斯帅爆了……现在就不会了，知道与其这样，不如高高兴兴去做一盘炸鸡，不能一直踮着脚爱一个人，重心不稳，撑不了太久的

——silver是水果味儿的

人生的烦恼是，填写不完的表格和一些低眉顺眼的申请书，怎么浇水都养不活花，好书过目即忘，以及吃完食物后就开始忏悔，还有太仓促的，未能尽兴的雨天。

——张悦然

隋唐儒生徐文远，他有俩学生，李密和王世充。李密上了瓦岗，王世充也称霸一方。徐文远在李密那里，很能摆谱，后来去王世充处，却对王世充很恭敬。别人问他为什么对两个弟子的态度不同。徐文远回答：李密是君子，摆谱是没问题的；王世充是小人，摆谱是会掉脑袋的

——雾满拦江

蓝翔学生的年龄95%集中在16至25岁。这些充满活力的青年，掌握一技之长，将为社会做出巨大贡献，不要调侃我们的专业，这些都是劳动技能，是给社会创造财富、给家人带来幸福的源头。冒昧地问一句：您贵庚？有没有安身立命的本领！

——山东蓝翔高级技工学校sina_wb

有一天去酒吧，去早了。老板娘正在叠纸巾，本来每张都是两层，她仔细分开来，单层再叠好，说这样能省一点儿。那么多盒，我说这要叠到什么时候。离开时我看了一眼，发现她已经叠完了。好多事情看上去没有尽头，其实很快也就过去了。照片堆满，日历翻完。因为时间不会停，所以一定有终点。

——张嘉佳

我年轻时爱写烂诗，动不动宣称自己要去流浪。有一年严冬，我在街头看见一个卧地的流浪汉一动不动，不知死活，突然觉得抒情是可以令人脸红的。所谓文艺腔，看看他人的生存，也许便会得到纠正。而流浪这个词语，我至今敏感，它可能更多是指涉人的内心生活：没有家，或者忘记了通往家门的那条路。

——苏花

1990年夏，我在哈佛读了4年博士，进入论文阶段。某日信箱来信，是一个叫Run Run Shaw的基金会要给我奖学金，之前根本没有申请，收到信就如中了大奖，来年可以专心学业。仍不敢信，四处查资料，得知是邵逸夫的基金会。多年后我在香港科大任教，专门写信感谢。逸夫先生施善之精神千古不朽

——李稻葵

见到他的《悔余日录》。他对自己被划为"右派"后充当"卧底"一事（就是接触下台的政治人物，向有关部门报告其思想动向）自我曝光，有人读后感到深恶痛绝，但是我觉得他能自我揭发，也就是表达了忏悔。那是被伤害者的悲剧，也是冯亦代的悲剧。我比较愿意从脆弱的个体生命的生存困境这个角度，以大悲悯的情怀，来看待冯亦代晚年勇于公开自己当年日记的行为。读他的那些日记，我们可以了解，人性在苛酷的生存环境里，善恶等因素会如何激荡，那种痛苦挣扎令我们不忍自居审判者，而宁愿把他的那些文字当作一面镜子，来检视自己人性的弱点。

（旧　迹摘自《每日文摘》2013年12月31日，原载《南方都市报》，有删节）





谈薛宝钗

●顾　城

宝钗的屋子一片雪白。她是天然生性空无的人，并在“找”和“执”中参透看破。她一件件事都做得合适，是因为并无所求。林黛玉嫉她妒她，除了姻缘之故以外，更主要的是，这是一个她无能为力的世界。

林黛玉心性之强，达到女儿的顶点。她知道湘云、探春都不如她，至于宝琴，更是视之若无，所以很好；但她对宝钗一直心怀恐惧，这个恐惧是一种对于未知的恐惧，她无法明白宝钗的心之所在——宝钗生为女儿身，却并无多少女儿性。

宝钗的空和宝玉有所不同，她空而无我，她知道生活毫无意义，所以不会执留，也不会为失败而伤心；但是她又知道这就是全部的意义，所以做一点女红，或安慰母亲，照顾别人。她知道空无，却不会像宝玉一样移情于空无，因为她生性平和，空到了无情可移。她永远不会出家，寻死，或成为神秘主义者，那都是自怜自艾之人的道路。她会生活下去，成为生活本身。

她与生活唯一的不同，是她还看得到虚空和走进虚空的人看见的幻影。也只有她，听清了宝玉最后的不祥之言。



她无求无喜，如一切有度，不是无可奈何的折中，而是一种天然的“合适”。所做都大体公正，名分上的事情自去做，但也无私。对针尖麦芒的黛玉她意外爱护，赠诗送药。小心眼的人读此多以为是她的笼络伎俩，其实不然。宝钗还是知人品性、清浊的。她看黛玉倒是较宝玉为重。其实她又何尝看得上宝玉

实际上她是最早悟到这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人。她不是通过痛苦和思考悟到的，而是天性如此

薛宝钗天然的悟，有一事可以说明　贾宝玉早先看戏，鲁智深有句唱词说“赤条条来去无牵挂”，当即宝玉就落下泪来，黛玉吃了一惊。宝钗于是说：“坏了，这个人悟了。”黛玉说：“哪的事啊，看我问他一问。”黛玉就问了他两句话，宝玉一呆答不上来，也就不想这件事了。这是他第一次感觉到世界与自己没有关系。那么实际上，宝钗说“坏了”的时候，就已经在前面等着他了。

中国只有两次描画了人间的天国，一个是陶渊明的桃花源，一个是《红楼梦》的大观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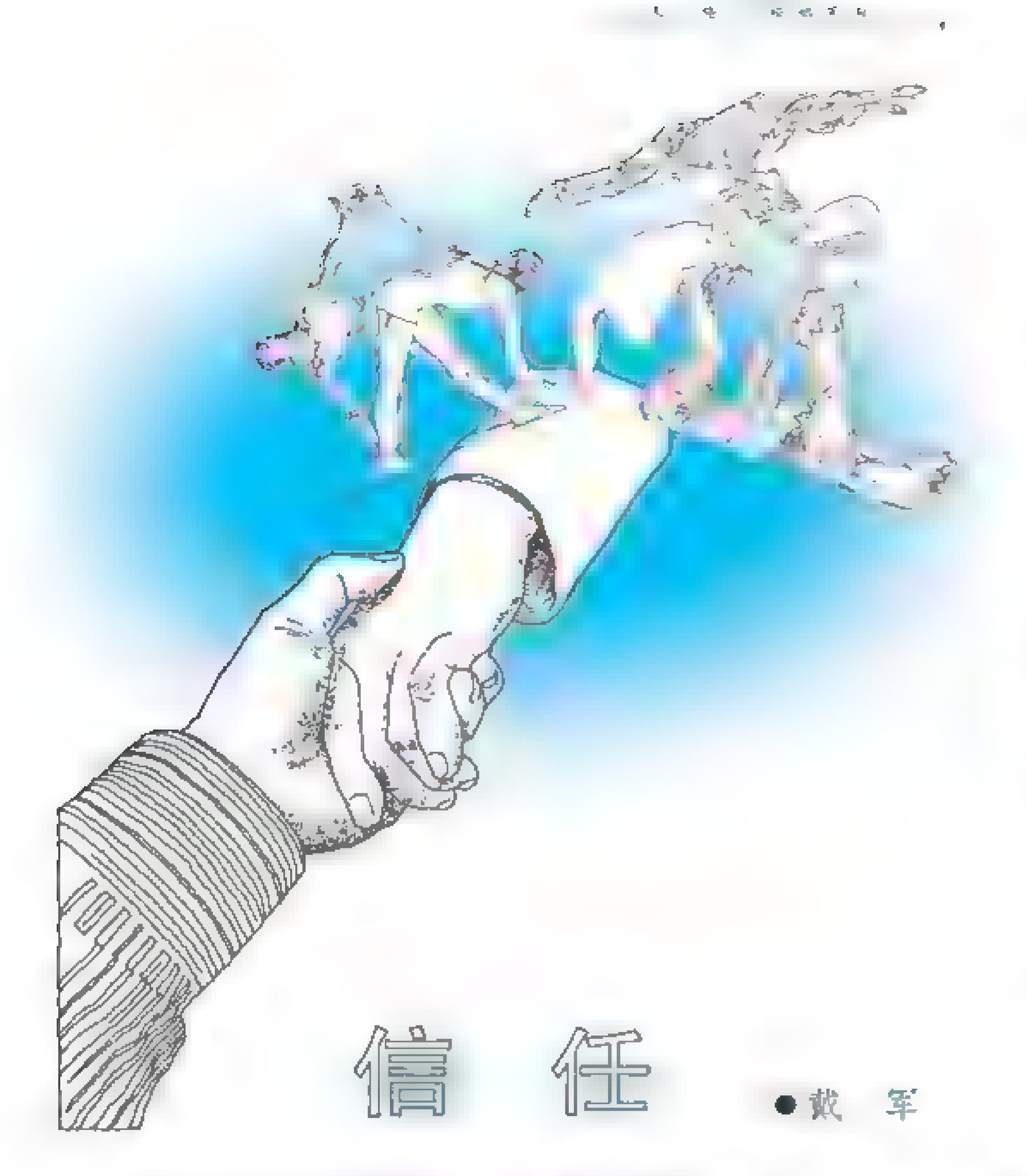
在《红楼梦》里，人不论好坏，只论清浊，其中的女儿性恰恰体现了中国人对于人性和谐的最高梦想。男性化的醒悟往往在于领悟自身的虚幻，将人归于天。而女儿是水做的，无须这种领悟。她们是天化的人，自身就是天上无尘的花朵，在显示冥冥之时，上天也不能不欣赏自己的创作。

我认为《红楼梦》之所以这么漂亮，不在于它仅仅是写好了一个什么故事，或表达了什么哲学观念，而在于它体现出了中国精神一个特别美妙的地方。

这个美妙的部分在西方文学里本来是个绝望的部分，就是浮士德说的“真美啊，你停下来吧”，但是就消失了的那个部分。它不停下来，因为执之者失。这时中国就采取一个什么办法呢？——此时无声胜有声，此处相望不相闻。

任万物自生，如天观世。每个生命的美丽都不去驾驭，自现而自隐，自灭而自生。黛玉和宝玉，爱得那么深切，也没有说，我爱你，一点也没有。

（呆　虫摘自重庆出版社《顾城哲思录》一书，戴敦邦图）



信　任

●戴　军

我和一个女孩在上海看过一出澳大利亚的形体剧，在短短45分钟的表演时间里，4个身材健硕的演员用肢体演绎了一个完整的家庭成长故事。

这是个四口之家。一开始，展示的就是母亲分娩的场景，父亲和他们的儿子在旁边焦急地等待。

女儿平安出生，蹒跚学步，生病，渐渐长大。

她开始叛逆。

接着，父母感情危机，争吵加剧。

当看到其中某一段时，我身边的女孩哭泣起来。

母亲站在高台上，闭上双眼，平伸双臂往后倒去，父亲适时地在后面接住了她。

然后，母亲叫父亲闭上眼睛往后倒，她在后面接他，父亲死活都不答应。

母亲开始在舞台上狂奔，爬到各种高台上闭着眼睛从各种角度往后倒，父亲就算手忙脚乱，也都能接住她。

但是，母亲要求父亲倒一次，父亲始终不肯。

最后，在母亲的逼迫之下，父亲站在平地往后倒了一次。

父亲很勉强地尝试了，母亲很容易地接住了他。

但当母亲要求父亲站在高台上再倒一次时，父亲断然拒绝了。然后，两人发生了激烈的争执，父亲拂袖而去，母亲痛苦地坐倒在地。

看到这里，她泪流满面。

散场后，我问她为何反应如此强烈，她说：这两个人，一个人信任对方到了可以付出自己生命的地步，而另一个最信任的人却只是自己，这样不平等的感情付出就是残酷的背叛。

当时她正经历这样的一段感情，当她发现自己深爱的男人竟然和他身边所有的人都掏心窝子，唯独对她紧闭心门时，她觉得这种不信任是一种莫大的欺骗。

她说：两人若要在一起，就应该完全向对方敞开自己，否则，缺乏信任的爱情不要也罢！

但是，平心而论，我和我身边的很多男人都不会向我们的恋人完全坦白自己，因为这种坦白是只应该和朋友分享的。

李静面对媒体时说过一句话：我当初为什么会选择现在的老公而没有选戴军，是因为我看不透我老公，他让我有种神秘感。

这是聪明女人的回答

爱情中有种叫神秘感的东西，不但女人，男人也喜欢至极

而我这女友对爱情加了一个前提，如果不是百分之百透明，那么就非诚勿扰。

我对她说：这世界上没有完全的信任，你觉得你爱他，以至交出你的生命了，他承受得住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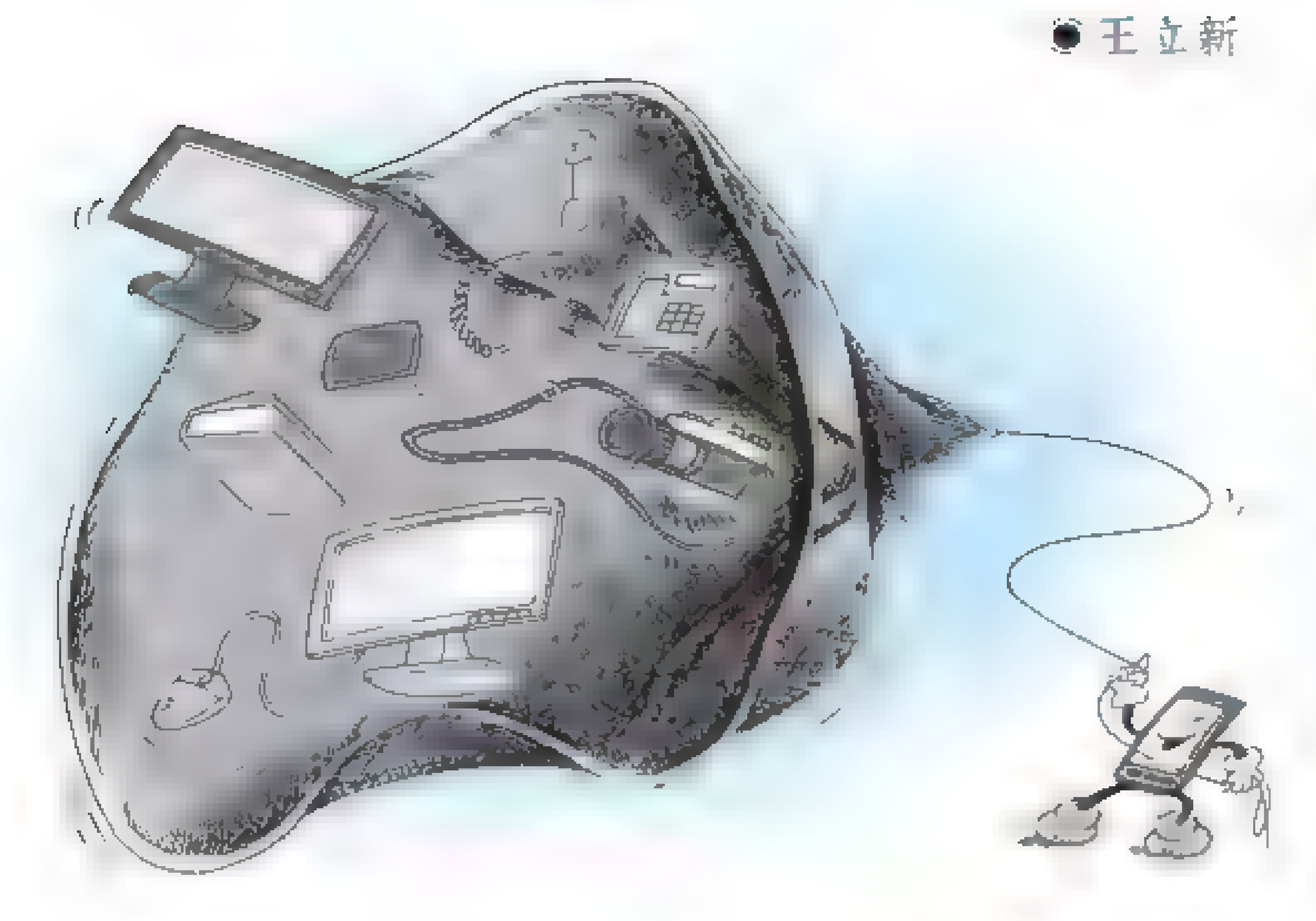
其实他扛不住啊。

舞台上的父亲不断接住母亲，但他真的喜欢这样吗？并不，这种信任的考验对男人是多余的。

（冯　娜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食色男女》一书，张　骏图）



● 王立新



哪些行业会被手机干掉

自1973年第一部手机问世到现在，40年的时间里，手机已经从1G发展到5G时代。而每一代手机的出现，就如同黑洞一样，将它所触及的一切传统行业摧毁和重构。我们还要继续追问，手机是什么？

1G时代：固定电话语音业务死亡

1G就是第一代移动通信系统，1G时代也就是大哥大时代，它主要使用模拟信号，不能传输数字化的内容，只能打电话。第一代手机的移动通信功能，预示着固定电话语音业务的消亡，而这种消亡的趋势随着手机的普及逐渐明晰

2G时代：拉开一系列产业消亡的序幕

2G时代，是数位式移动通信系统时代，以数字语音传输技术为核心，传输速率为9Kbps，最高可达32Kbps，支持短信、彩信的数字信息传播，增加了像素较低的手机的照相功能。第二代移动通信时代，手机是什么？手机就是照相机，手机就是报纸、杂志，手机就是图书

2G时代也拉开了一系列产业消亡的序幕。因为有了短信，寻呼机死了，电报机死了，信函死了；正在灭亡的还有照相机、印刷机，而与之相关的产业都将消失。

3G时代：手机超越电脑

3G时代，手机能够处理图像、音乐、视频流等多种媒体形式，提供包括网页浏览、电话会议、电子商务等多种信息服务。3G手机的出现，对传统行业造成极大的冲击：手机阅读导致纸质出版物的内容被下载；QQ、微信、微博、网络电话等即时通信工具的出现不断革掉短信、语音业务的命；手机上网的普及程度已经超过电脑上网。

4G时代：移动视频超越电视

第四代移动通信是一种超高速无线网络。4G通信技术最明显的优势在于通话质量及数据通信速度。4G数据传输速率甚至最高可以达到100Mbps，其最大的新业务就是移动视频的应用。4G时代，"固网宽带＋Wi-Fi＋4G网络"的移动视频业务必将成为带动大流量增长的主导应用；不仅人会移动起来，所有的内容也会在移动终端上通过"视频化"动起来。

未来的4G手机，屏幕要大，清晰度要高。因此，平板电脑越来越像手机，手机越来越像平板电脑。谁不把握这个趋势，谁就将丧失4G时代的机会。4G时代手机流量费用的降低，势必造成新一轮的更新换代，手机视频业务必将成为发展趋势。移动互联网未来60%的流量都会来自视频应用业务

5G时代：未来很远，需要目光更远

目前世界上最快的无线通讯技术是由三星公司研发的。三星的这一技术已经可实现每秒1Gbps的下载速度，在5G时代有望应用于家庭网络以及其他移动通信终端。三星电子称，未来5G网络的传输速率最高可达10Gbps，这意味着手机用户在不到1秒的时间内即可完成一部高清电影的下载。

5G会是什么呢？也许这还是个谜，但一切都有可能！

（孤山夜雨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一部手机打天下》一书，喻　梁图）

人生困局

● 刘荒田

年纪轻轻但在电影圈浸淫多年的新朋友，有一个古色古香的名字：凤兮。她趁周末到访，和我无拘无束地聊天。凤兮思想敏锐，思考的深度远非一般忙于上微信撒娇或讨论整容的“80后”可比。关于他们这一代的人生，她举了一个实例：波士顿一位白人女子，名叫玛丽，出生于富裕人家，家长是虔诚的基督徒。她自幼受完整的宗教熏陶，严守道德规范，举止庄重，言谈优雅。从幼儿时代起，她进的就是最好的教会学校。她智商超高，成绩从来不会是全校第三名以后。而且，在诸多课外活动中，她都是领导者、策划者。到了高中，她出落成明眸皓齿的美人、公认的校花。在众人的称赞和爱护中，她一帆风顺地成长，每一步都走得稳妥而精彩，家里挂满上至州政府下至学校所颁发的奖状，书架上放满了她领到的奖杯。玛丽不曾走过青少女的叛逆期，她考进常春藤名校，攻读生物系，以全优成绩取得硕士学位。离开大学校门那年，她24岁，不失时机地嫁给校友——毕业于哈佛法学院的英俊男子。幸运之舟在蔚蓝的宁静大海上航行，两年以后，她产下一个极可爱的胖小子。作为一名女性，拥有如此齐全的幸福，难道还有遗憾？

于是，在为儿子的一周岁生日开完盛大庆祝会的次日，被宾客们誉为“最幸运母亲”“最美丽妻子”的玛丽，爬上波士顿一座大桥的最高处，往数十米之下的汹涌江水纵身一跃。就这般辞世，年仅26岁。她的死，不但突然，而且毫无逻辑。这一新闻的震撼力，在她居住的社区，不亚于数月前波士顿市马拉松长跑遭遇的恐怖袭击。太不可思议了！为什么？

我突然动念，对凤兮说，这个故事，可以拍成一部富有思想力量的电影。于是两人海阔天空地讨论起来。首先，凤兮排除了主人公患有产后抑郁症的可能。证据是，在给宝贝儿子喂生日蛋糕时，玛丽不断强调，她有最可爱的儿子，最好的丈夫、亲人和朋友。对上苍赐予的几乎没有缺陷的一切，她无限感恩。她一直是快乐的。她的死，诱因不是死死纠缠的“活不下去”的念头，那么，她如此决绝舍生的动机是什么呢？

按理说，在“情绪”的数轴上，和“死亡”这一极端相邻的，是沮丧、绝望、兴味索然，心满意足属于另一个极端。从快乐到死亡，这是云霄飞车般的超级跨越，局外人百思难得其解。

聪慧的凤兮拿出一个全新的解释：玛丽从出生以来，无一时不圆满，无一事不完美，生命的轨迹没有偏离早已成为世俗定规的“美好人生”一分一毫。人们（包括她的丈夫和父母）也许不知道，她为了成为“社会楷模”，私下里对骚动的灵魂下了多少削足适履的苦功！终于，她腻了，受不了了。凤兮指出，对玛丽来说，死亡可能是比尘世快乐更高级、更具魅力的快乐。她已然尝遍世间所有层面的美味，只剩下死这一终极诱惑。走向死亡，就是走向快乐的巅峰。正如一位洋女子的玩笑语：“死亡如果看起来像布拉德·皮特（好莱坞巨星，以英俊著名）的话，那就算得上是美丽了。”我附掌笑道，这大概算“标准答案”了。



（李中一摘自《渤海早报》2013年12月25日，王青图）



◉青牧



生活，半饱即好

位于德国东柏林的赫尔曼双子塔大厦里面，有一间普通的卧室。阳光从宽敞明亮的落地窗照射进来，房间里所有的摆设只有一张白色床铺和一盏黄色的落地灯。除此之外，再无他物。这就是德国女建筑师伊娃·玛利亚·斯特德尔在东柏林的家。

黑色上衣，配上宽松的牛仔裤以及脚上那双恒久不变的大头鞋，这是“乔帮主”生前的标准行头。除去简单的衣服，同样简单的还有他的简约的经典之作——苹果手机。

他们不是偏执的苦行僧，也不是悲观的消极主义者，他们有个时尚的名字——极简主义生活者。

Less is more（少即是多）的生活理念在这个极速发展、物欲膨胀的时代受到格外的推崇。

有人说，最资深的极简主义生活者大概是梭罗。没有物质的叨扰，没有俗世的牵绊，一个人，一间木屋，除了一颗沉静的心，他什么也没带。满目的山光、潋滟的湖水、此起彼伏的蛙鸣与鸟叫，这样的生活看似简单到极致，但在梭罗眼中，却是丰富而美丽的。因为生活简单，所以心灵明朗。在这里，时间被锁在了风里，而诗意却真正驻足在了生活里。

不是每个人都有梭罗的勇气，能够抛开周遭的一切，独居于瓦尔登湖的月光下。但当我们在选择的悖论中失去选择的愉悦，在复杂多变的世界里迷失自我时，我们可以借一点哲人的智慧，给生活做一做减法。

欧阳应霁曾经提出一个“半饱”的概念，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半饱”是一种程度，更是一种知足常乐的态度。果断减去我们苦苦执迷的五分，才能得到那真正值得我们拥有的另一个五分。“半饱”对应着“常满”——那些希求常满之人反而常常不满。或者就如欧阳应霁所说：半饱是一种完美的缺陷，一半的希望，再加上一半的耐心，才是一整片蓝天。对现实保持一种满足，对未来保有一分好奇，相信生活里头总有更好玩的事情，会在下一个阶段出现。

有时候，极简成为我们灵感的来源。

云门舞集的《行草》，黑暗的舞台上，一个黑衣女子，在团聚、舒展着身体。音乐，是没有的，只有声音。色彩，是没有的，只有黑白。故事，是没有的，只有舞动。林怀民说，他花了二十年忘记故事，忘记一切辅助的形式，只剩下舞动，纯粹的动。这就是舞蹈创作家林怀民想要的极简。

“简单线条、大块留白、基本图形”，提到极简主义，如果你给我的只有这样几个在现代画展中风头正劲的抽象元素，我只能说你还不够潮。在我看来，葛



大爷说得不对——21世纪缺的不是人才，而是生活的艺术家。

我们总在阳春白雪中寻找艺术之源，却忘了，真正精妙的艺术是生活本身。因此，如果在生活艺术的江湖，让各大流派对号入座，那么极简主义一定是低调智慧的恒山派，以柔克刚，以无形胜有形。

1921年，爱因斯坦一度受邀到荷兰莱顿大学执教。学校要给他许多高规格的待遇，他却婉言谢绝。对于他来说，所要的只是牛奶、饼干、水果，再加上一把小提琴、一张床、一张写字台和一把椅子。

台湾作家舒国治，至今还在租房子住，家里甚至没有冷气和电视机。他白天在高档酒店里和朋友喝着昂贵的葡萄酒，晚上在干净的房间里美美地入睡。没有多余的东西打扰，走路、吃饭、喝茶，实在是惬意。把自己从外物中解放出来，于是培养了丰富的内心。他的这种生活理念，成了台湾文艺青年争相效仿的时尚。

爱因斯坦和舒国治的出现似乎瞬间让极简主义显得高端大气上档次了，但究其本质，极简主义终归是一种生活的形态，充斥在我们生活中的方方面面。

所以，今天你"极简"了吗？

1. 极简主义的穿衣风格

纯棉T恤、牛仔裤、白衬衫，当然都是没有LOGO、没有品牌标识的——极简主义生活家只为自己代言。如果你够有型，购衣这一步骤都可以省去，一台缝纫机，几尺布就可以做出最亮眼的衣装。

2. 极简主义的消费理念

不买最贵，只买最贴心的。棉质衣物、环保手袋、牛皮纸笔记本、手工蜡烛……没有多余的设计元素，仅简单加工，呈现出物质最本真的特质。

3. 极简主义的文艺生活

谁说极简主义生活家就不能走文艺范儿？读书作为最受欢迎的文艺消遣方式，它的选择有讲究，一面书墙的时代已经过去，一部Kindle就能解决所有问题。

4. 极简主义的饮食习惯

如果你有毅力，坚持全素的饮食习惯、去除繁杂的烹饪步骤当然是第一选择。如果不巧你是个食肉狂徒，那么去掉味精的荤菜，将会成为你极简饮食的第一步。而这种尝试，除了收获更加敏锐的味蕾，你什么都不会失去。

5. 极简主义的说话特征

从来不拖泥带水，语气词尽量省略，能表达出核心思想才是王道。简单明了，保持语速平衡，不紧不慢道出人生真谛。

6. 极简主义的住房特色

极简装修设计追求对空间的释放——一张床，一盏灯，几扇窗，原木地板，几个盆栽，无需繁复装饰。

7. 极简主义的运动方式

减少器械的使用，游泳、慢跑、俯卧撑、仰卧起坐都是受欢迎的极简主义运动方式。过多的装饰与辅助只能成为身体的牵绊。丢掉那只响个不停的iPod吧，运动时倾听自己的呼吸是最有趣的事情。

8. 极简主义的交友观

极简主义生活家的字典里没有应酬两个字。君子之交淡如水，合则留，不合则去，避开利益纠葛，告别逢场作戏。当然，极简的友谊也不用其他的手段来维系，偶尔一句"最近好吗"，也能牵动一颗远方的心。

9. 极简主义的出行方式

低碳出行是它的孪生兄弟，不开车，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者选择自行车，甚至是步行。

10. 极简主义的作息特征

极简主义的作息方式大约是最顺应自然的一种。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早晨8：00前起，晚上10：00前睡，这是极简生活家的习惯，也是最低成本的养生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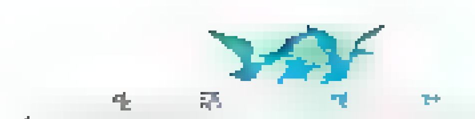
（宁远摘自《生活周刊》2013年11月26日，刘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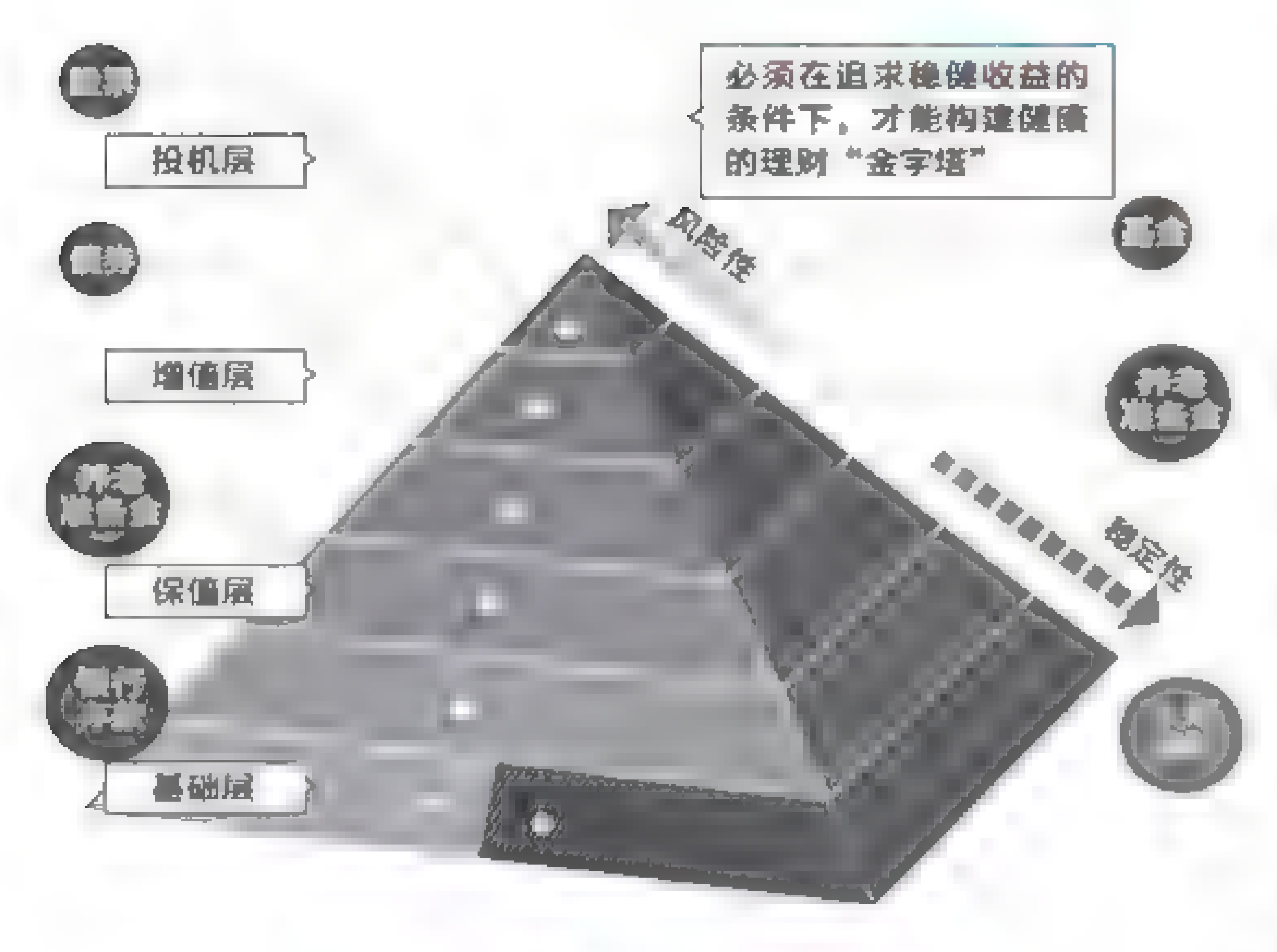
大[illegible]、[illegible]情大概只有军队作战前的黎明可以比拟，像《斯巴达克斯》里奴隶起义的叛军在晨雾中遥望罗马大军摆阵，所有的战争片中最恐怖的一幕，因为完全是等待。

——张爱玲《小团圆》

在我周围，像我这种性格的人特多，在公众场合什么都不说，到了私下里则妙语连珠，换言之，对信得过的人什么都说，对信不过的人什么都不说。沉默，是一种生活方式。

——王小波《沉默的大多数》





理财金字塔

● [illegible]

热播电视剧《老有所依》中的[illegible]和[illegible]，是80后独生子女夫妻的典型代表。他们成为小家庭的核心力量后，上有老下有小，成为了家庭理财的中心环节。处于“421”家庭中每个年龄段的人，都面临着各类理财困惑。

25至55岁这个年龄段，被称为人生理财的黄金30年。在这承前启后的30年中，你需要从挣、省、防、赚4个角度来检测自我的理财观念。

挣（工资收入）、省（节约）、防（防患于未然）、赚（投资理财）4个象限按逆时针顺序依次排列。财富随着工作收入的实现开始了它的运动。挣钱是每个人必须经历的环节，重点在于提高自己的能力并持续提高收入。

省与防是两个独立又紧密相关的象限。省，是你摆脱“月光族”[illegible]的[illegible]理财方式的展现：收入－节余＝支出。重点在于合理安排支出消费，保持良好的节余积累。防，是将你未来会[illegible]的诸多不确定性[illegible]了[illegible]规避风险。

赚，才是[illegible]理财大门的钥匙。但没有前几步的积累与实践，赚的地位就将不保或留下隐患。赚钱是让你运用3322或3331原则，对可支配资产进行分配投放。两者在前两项都是一致的，只是后面发生了变化。

第一个数字3都是稳定性理财储蓄。其中包含存款、国债、投资金条等最为稳健且变现能力强、适合长远规划的理财项目。

第二个数字3是以被动理财获取收益。比如基金、第三方理财、P2P民间资金拆借等，是让渡货币使用权换取相对应预期收益的一种方式。

第三个数字2或者3针对个人和家庭对中等风险类投资的把控能力进行合理选择，比如股票等。

最后一个数字就是针对投资领域市场新兴的产品进行有目的性的尝试投资。这种产品基本属于高收益、高风险，对尚未有过投资经历的个人而言，可以跟随业内人士边学边试着投资。

我们通过旁边的图表，可以直观地感受到健康理财的金字塔结构分布。其根基就是成为稳健的基座，也是上述第一个数字比例3的组成部分。它是以你月均支出额或月均收入额的6倍数值来做的1年期存款为保障，保持你现金流的稳定性。还有稳健的国债和金条投资，这三者之和要控制在你可支配财富总额的30%。不要追求高收益，一定要保持现金流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而且变现能力要强。

第二级就是上述第二组数字中的另一个3，它的作用是用来追求稳定收益，在被动理财模式下，让你的资本为你打工，让你慢慢赚取长远稳定的收益，且风险较低。

第三级开始进入了主动理财、风险递增阶段，但你可以充分享受到投资理财的乐趣和交易的自主权限，关键要把握量入为出的原则。选择一些你熟悉的产品进行投资，比如：股票、纸黄金、上交所的贵金属T＋D等。

第四级是最高阶段，就是高回报伴随高风险的理财模式



乘电梯心理学

● 薛之夏

美剧中有很多乘坐电梯的场景。在《广告狂人》中，同事们下班时往往是一起乘电梯下楼。在《实习医生格蕾》中，剧中人物在电梯相遇的情形往往比较尴尬，大多是上级和下级或男女恋人在电梯中不期而遇《生活大爆炸》是一个例外，那部电梯一直坏着

电梯也是电影里的“常客”，它可以烘托悬疑的气氛。美国大片《生死时速》一开始就是一场惊心动魄的电梯人质劫持案。还有《007：大破天幕杀机》，这部电影可能有点误导人。克雷格能从电梯顶的窗户爬出去吗？答案是，最好别那么想。因为那个窗户是锁住的，仅供救援人员从外面爬进来。

心理学家说，我们在乘坐电梯时大部分情况下都会感到很尴尬，这是常态。通常我们遇到他人时，会相互保持一臂远的距离，在乘电梯时，基本上做不到这一点，所以我们会感到很不自然。在电梯这种狭小、封闭的空间里，我们的行为必须不能让别人感觉受到威胁、奇怪或暧昧。做到这一点最简单的办法就是避免直视。

工作场所心理学家菲茨吉本说，电梯打破了所有常规的人与人之间保持距离的“保护罩”，乘客没有移动的选择，这引起了某种类型的紧张。在电梯里，人们最害怕的就是碰到过度友善的人，他们把电梯当作自己的迎宾马车。另外还有不知道自己要去哪一层的“走失的灵魂”，以及自言自语的可怕怪客和经常对镜梳妆的自我形象狂。

有社会心理学家专门研究了人们在进电梯时如何选择站立的位置。走进电梯时，一般我们会面朝电梯门站立。如果有人进来，我们可能需要移一移。研究者发现，电梯乘客的移动有着固定的模式，乘客好像本能地知道如何在电梯中安排自己的位置，就像骰子上的点。



如果电梯里只有你一个人，你可以随便站。如果又进来一个人，设想电梯空间是骰子的一个面，你和他这两个点会各选择一个角落——对角线两端的两个角落，这样两个人之间的距离最大。第三个人进来后，你们会无意识地把电梯的空间分成两个直角三角形，第三个人会站到电梯中央、对角线的中点。第四个人进来后，四个人站成一个方向，各把一角。第五个人会站在电梯中央。再往后，进来的乘客就审时度势，自己决定站在哪儿。一旦进来之后，大家都会低着头，或者抬头看天花板，或者查看手机。

大概每个人乘电梯时都没想过它会不会自由落体一般地坠下。让人释然的是，这种情况在历史上只发生过一次，还是因为大楼里的电梯被飞机拦腰撞着了。现代安全电梯的理念是，电梯刹车系统可以保证升降机即使失控也不会掉在地上。从业人员说，电梯是最安全的交通工具，电梯每年要运行数十亿英里，而出事故的次数是非常非常少的。

（生如夏花摘自果壳网，王 原图）

投资。这里不仅是你提升财商的战场，更是一个可以学到更多理财经验和知识的课堂。在这个阶段可以感受到资本市场的魅力以及交易的乐趣，但要严格遵守交易规则和保持谨慎、乐观、谦虚的态度。

保持一个良好的心态的重要性，远远超过技术本身。通过不断摸索尝试来适应投资交易环境，先从中赚取经验，再图谋长远的高额回报。

拥有乐观积极、严谨认真、不断进取的心态，这是我们在这个与理财同行的时代所必须做到的。

（比约客摘自《世界博览》的新浪博客）

五年后的“好朋友”

●罗志祥

那天我像一只兴奋的小老鼠那样跑回家，从门缝上看见家里似乎没人，便一溜烟地钻进门。

我背对着浴室的镜子脱下我的上衣，一转头，看见自己的背，那么美丽……

那是一只老鹰，虽然我觉得我的朋友其实把它画得比较像一只鸡。但是没有关系，我们说好了，那是我们共同的印记！我们几个好朋友约定把这只鹰刺在我们每个人的背上，那代表我们坚固的友情。想到这里，我都感动得快哭了！

然而我突然发现镜子里那只鹰的眼睛旁，又多了一双眼睛……而且它越睁越大，就在它真的眨了一下的时候，我发现那是我妈妈的眼睛。

“罗志祥！你完蛋了！你给我跑去刺青?! 你竟敢给我跑去刺青！”妈妈抓着我一阵乱打，我觉得她真的气疯了。

“妈！没有啦！这是假的！”我拼命躲，“是用奇异笔画的啦！不是真的啦！”我一直叫、一直叫，边用手抹自己的背，直到那只老鹰真的飞离了我的背，妈妈才停下来。

“为什么要刺青?”妈妈好像气得头都晕了，坐在马桶上问我。

“就我们几个好朋友啊，因为快毕业了，一起刺了做个纪念。”我支支吾吾地说。那年我国三，跟所有国三的年轻人一样，绝对不相信我的爸妈会了解我们的友情。

“你知不知道刺青一旦刺上去，就永远除不掉了?”妈妈问。

我点点头。

“小祥，你答应妈妈一件事情，五年！如果五年后你认为要你刺青的这群‘好朋友’，依然是你的‘好朋友’，你再跟妈妈商量，要不要为你的友情做记号，好不好?”

五年后，其实也不用五年，国中毕业了，大家就慢慢没了联络，他们纷纷离开，就像那只飞离我的老鹰……

那个“五年为期”的说法，却从此停留在我的心中。

五年很长，长到你们会一起经历许多考验，那些你没遇见就不会知道是什么样子的考验……我曾经有一次跟妈妈抱怨，说我的好朋友泄漏了我的秘密，没想到他会出卖我，因为他是我的好朋友呢！我非常难过。

妈妈回答我，因为你的“好朋友”也有他的“好朋友”啊！

这回答让我哑口无言。

对头！因为我认识这个“好朋友”也才一年多而已。

从此，对于现在的好朋友，如果我心里有十个秘密，我最多只交出四个，也许这样他们的负担也会比较轻。我不希望，某天当我被出卖，像被人从后面捅了一刀……回头看，突然发现那个人原来不是敌人，而是我的朋友。那种心痛，真的比用刀子捅还痛。

我们这一生会遇见很多人，如果你很幸运，在那些人里面遇见了一些跟你很投缘、很有话聊的家伙，成为你“眼中的好朋友”——当你这么认定的时候，请你再给那份感情五年的时间。

五年后，那份交情经过风吹雨打后，如果那个人依然在你身边没有离开，那请你一定要记得，把他从“眼中的好朋友”的文件夹，移到“心底的好朋友”的文件夹。



罗志祥



男女有别

张 华 编译

丽娜和玛利亚是同事，她们的丈夫也在同一个公司上班。

这天中午在公司餐厅就餐时，丽娜和玛利亚一边吃饭，一边交谈。

“昨天晚上，我和丈夫度过了一个美好的夜晚！”丽娜兴奋地告诉玛利亚，“我丈夫回家以后，带我外出享用了一顿浪漫的晚餐。用完餐之后，我们又携手沿着河畔漫步一个多小时。到家后，他在每个房间里都点上了蜡烛，我们在烛光下又窃窃私语了一个多小时。这种情调、这种气氛，让我仿佛又回到了当初和他热恋的岁月。”

玛利亚叹了一口气，对丽娜说道：“唉，真羡慕你，昨天晚上我可就惨了。我丈夫很晚才下班回家。回到家以后，他三两口就把我精心做好的饭菜解决了，随后他洗了一个澡，然后躺到床上，几分钟之后就呼呼大睡。我只好一个人百般无聊地坐在那里看电视，一直看到电视上出现‘再见’的字样……”

此时此刻，丽娜的丈夫和玛利亚的丈夫也凑在一起喝咖啡。

“昨天晚上你过得怎么样？”丽娜的丈夫喝了一口咖啡，问道。

玛利亚的丈夫说：“我下班以后，在办公室里和同事们神侃了一会儿足球。回家吃完饭，我痛痛快快地洗了一个热水澡，然后就上床睡觉，一觉睡到自然醒。真叫一个爽！你怎么样？”

丽娜的丈夫唉声叹气地说：“唉，别提了，我昨天晚上简直苦不堪言！我回家后，根本就没有饭吃，因为我们没有及时缴电费，供电公司派人把我们家的电给断了，所以我只好带着丽娜到外面去吃饭。这顿晚餐价格不菲，花光了我身上所有的钱，连打车的钱都没有剩下，最后我们只好步行回家。我们沿着河边走，冷风一个劲地吹。我们走了一个多小时才到家。回到家以后，因为没有电，我们只好在每个房间里都点上蜡烛。如此折腾，让我一时无法入眠，妻子又在我耳边啰嗦了一个多小时，我简直都快要发疯了……”

“哎哟，那你真不走运！”玛利亚的丈夫发自内心地说，满脸都是同情。

（夜 雨摘自《新故事》2013年第10期，王 原图）

我现在的“心底的好朋友”文件夹里面，还真的有几个名字，上个月我去日本拍工作照，他们轮流跟我去玩。

我在新宿街头摆出很酷的表情，拍照的专业摄影师一直夸赞我说：“嗯！很棒！很帅！”就在我很得意的时候，他们几个人的声音马上接着喊过来：“罗志祥，你在装什么酷啦！很好笑耶！”

我一下子笑出来……

也只有这种经过五年时间考验的好朋友，才会这么说话吧。

五年好长，所以才珍惜；其实五年也很短，短到你回头看，才发现：原来我们才认识五年吗？我怎么记得，我们一起经历了好多好多，真要一件件回想着说出来，都会笑到流眼泪呢

也从来没有人会刻意记下来。

原来真正的好朋友，是一种集体记忆！你帮我记得、我帮你记得，也不用先讲好，就一起记录了那些点点滴滴。真正的好朋友，在标记对方的时候，总是自然而然，从来都不用具象的符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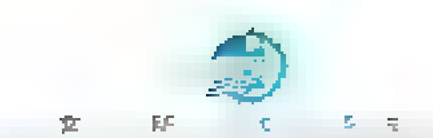
虽然，刺青在今天已经成为时尚话题之一了。

虽然，还是一直会遇见一些新的人，跟你投缘、很有话聊……

也从没想过要刺青。

也从没想过要更改“五年后的好朋友”的决定。

（冯 娜摘自化学工业出版社《罗辑课》一书）





吐痰史

● 谭山山

美国普利茅斯大学社会学教授罗斯·孔伯目前的课题是关于吐痰的社会学研究。2013年5月，他自费到中国、日本、韩国、印度、印尼、马来西亚等亚洲的6个国家进行调研后，有了一些有趣的发现：在中国、印度和韩国，吐痰行为很普遍。

印度人爱嚼槟榔，嚼槟榔要吐汁，因此在印度，无论男人女人穷人富人都会吐痰，他们吐在街上、墙上、垃圾箱里、下水道里。

在韩国，吐痰的大部分是男人。他们经常一小撮人聚在街上的垃圾箱旁抽烟，然后把痰吐在垃圾箱或下水道里，但很少直接吐在地上。

而在中国，如果是在上海陆家嘴这类商业中心，人们不会随地吐痰，但在火车站广场或乡村就毫无顾忌了。

罗斯·孔伯认为，不应预设性地把吐痰视为“极其恶心”的行为，这种行为背后有着历史的、文化的原因。事实上，在西方，吐痰被视为不文明行为是从19世纪末开始的，此前人们也肆无忌惮地吐痰。而在很多国家，吐痰是一种生活方式。“在中国，很多人认为吐痰是在排出身体内的毒素。以亚洲文化来看，西方国家的人将喷嚏打在手帕上，然后放进口袋里，这更恶心，比吐痰还要糟糕。”

在汉语中，跟“吐痰”或者说相对程度轻一些的吐口水相关的动词有唾、啐、吐、呸、咳等。人家往你脸上吐口水，你不擦掉它而让它自然干掉，这叫“唾面自干”。

李白有诗句“咳唾落九天，随风生珠玉”。民国时马寅初讲课讲得“唾沫横飞”，以至于一些坐在前排的学生说“听马先生上课，要撑把雨伞”。可见唾沫漫天不但不惹人厌，还是雅事。而女子刺绣时，停针换线、咬断绣线时，口中常沾满线绒，随口吐出，俗谓“唾绒”，这是可以入诗的。南唐李煜《一斛珠》词云：“绣床斜凭娇无那，烂嚼红绒，笑向檀郎唾。”

所以林语堂在《吾国与吾民》中把吐痰视为“国粹”：“那吐痰的动作普遍有三拍，起先二拍是准备那最后的一吐的咳嗽与扫喉咙的声音。那最后的一吐是一种急而强的声音作出来的，是慢板后的急眼。如果吐痰吐得合乎美学，我倒委实不介意细菌会因此而播散到空气中去，因为我曾亲受过这种细菌，而没有觉到对我的健康有什么显著的影响。”

也因此，痰盂（也叫唾壶，小一点的叫痰盒）一直是中国人的必需品。唐鲁孙在《也谈痰盂》一文中写道，当年无论大宅小户，凡是来客起坐的地方总有一只或一对痰盂，以供客人痰嗽或磕烟灰之用。冠冕人家大厅正中炕床之前，一对二尺多高银光晃耀的白铜痰桶是不可少的用具；普通人家也得有一对蓝边白搪瓷的摆着，少了它们就好像缺点什么似的。传教士福开森曾盛赞：“中国人用痰盂吐痰实在高明，如果怕不卫生，往痰盂里洒点消毒药水，再加上个盖子，岂不是尽善尽美了吗？”

而吐痰本身，不论在东方还是西方，都有着丰富的内涵。就像罗斯·孔伯所说，在很多地区的文化

里，吐痰表现出一种男子气概。中国人的“唾弃”就不必说了，在欧洲，年轻男孩凑在一起吐痰，表示自己有力量，已经长大了。电影《泰坦尼克号》中，罗丝要求杰克教她吐痰，她要“像个男人般吐痰”。

罗斯·孔伯认为，吐痰被建构为不文明行为，在西方是一个漫长的过程，经过好几百年时间的不断推进才将这一可以接受的行为演变为不能接受。总的来说，这和人们认识的转变、政府强制以及疾病传播有关。

首先是精英阶层出于区分阶层的需求，将吐痰归为不得体行为。在中世纪的欧洲，人们可以将痰吐到桌子底下，但绝不能远远地吐到桌子的另一边。站着的时候，可以把痰吐到地上，并立即用鞋底踏掉。但早在15世纪，一位不具名的法国作家就将这种行为斥为“下流的”。到了16世纪，荷兰学者伊拉斯谟与意大利作家卡萨分别于1530年和1558年在著作中耻笑随地吐痰行为是肮脏的、粗野的、不文明的。

再就是随着公共卫生观念的建立和普及，痰作为传播病菌的元凶，遭到民众的厌恶和排斥。以英国为例，工业革命后大批农村人口涌入城市，成为产业工人。暴涨的人口使城市无法提供足够的生活设施，产业工人生活环境恶劣，导致流行病大规模爆发。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肺结核。1882年，德国生物学家科赫发现了肺结核杆菌，并指出痰是传染的重要媒介，结核杆菌能在痰中存活一整天。人们由此“谈痰色变”。1886年，法国卫生部颁布了全世界第一个禁止随地吐痰的法令。截至1916年，美国213个城市中有195个制定了禁止随地吐痰的法令。在世界各地，到处都能看到警告语：“为了我们的孩子，不要随地吐痰！”“男人们，看我们的了！随地吐痰传播疾病，女士们可不随地吐痰！”妇女们被告诫不要在城里穿长裙，以免拖到地上的裙边沾上痰渍而把肺结核杆菌带回家。

1875年，清代光绪年间，全国首部公办学堂使用的《简易识字课本》中有这样的警句：“若有痰唾，勿吐于地。”这大概是我国最早的禁止随地吐痰的呼吁。孙中山曾感慨随地吐痰和任意放屁是中国人的两大恶习。到了1930年，细菌学家高士其留学归国，以科普文章告诫国人不要随地吐痰：“每24小时之内，一个肺痨病颇深的人，口里所放出的结核杆菌共有15亿到40亿个……真是一痰之微，不知害人多少啊！”紧接着，民国政府以江西为试点，推行“新生活运动”。蒋介石在题为《新生活运动之要义》的演讲中指出：“我们一有合乎礼义廉耻的新生活，就从不乱吐痰做起。”

其后是不断的战争、纷争、动乱，直到上世纪80年代之后，随地吐痰才再次成为人们关注的问题。1984年，上海在全国率先禁止随地吐痰，违者罚款两毛。据说实行罚款当日，共罚款20余万元，可见随地吐痰现象之严重。1988年甲肝大流行，人们对预防传染病有了切身需求，随地吐痰的罚款金额提高到10元。2003年起，罚款金额提高到200元。

不过，要论惩治力度，上海比不上香港，在香港随地吐痰可处最高5000港元的罚款；香港又比不上新加坡，在新加坡，随地吐痰已经是一种罪行，最高可处鞭刑。新加坡禁止随地吐痰始于1965年。1994年，“搞笑诺贝尔奖”把“心理学奖”颁给李光耀。美国人的心态大概是，随地吐痰可耻在西方社会已经是共识，李光耀居然要用法律来禁止它，是不是小题大做了？其实，他们忘记了，100多年前他们的祖先才向随地吐痰宣战，甚至一度在白宫里，随地吐痰也极其普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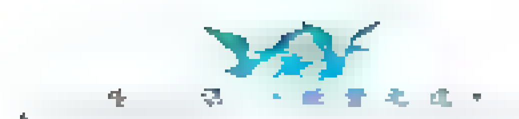
（田龙华摘自《发现》2013年第11期，邝　飚图）

2013年中国人搜索最多的“为什么”

1. 为什么放弃治疗
2. 为什么会贫穷
3. 为什么会地震
4. 黄金为什么降价
5. 为什么有雷雨
6. 为什么会拉肚子
7. 为什么会晕车
8. 为什么睡不着
9. 为什么长智齿
10. 为什么要军训

贫穷和黄金降价，两个关键词都有关财富，可见2013年中国人对钱包真的很焦虑。“拉肚子”是2012年最被关心的问题，2013年肠子的地位被脑子取代。这个高居榜首的问题也许在提示：“大家都有病”。

（罗　云摘自“多看阅读”电子书）



对你生出意思来

●池莉

今年盛夏的一天，我决定安装百叶窗。为了保证质量与售后服务，我放弃了附近便宜的路边小店铺，特意跑到某著名品牌窗帘公司选购了质量最好、价格最贵的进口木质百叶窗。那店铺倒是富丽堂皇，有喷泉、沙发、咖啡或茶伺候顾客。订购以后也倒是很快就上门来安装。安装的速度是惊人地快，一眨眼，工人就说安装完毕，签字验收走人。

当晚，我关窗帘时，轻轻一拉，一扇百叶窗帘就“呱”一声直接掉下，吓我一大跳。为了让自己心平气和，我深呼吸一口，再默念“阿弥陀佛”帮助自己提高容忍度。平静以后，自己搬来梯子，把窗帘装上去。不料次日开窗，多扇窗帘纷纷掉落……

修理工很快上门，来的人二话不说，径直冲到窗前，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卷透明胶带。我说：“开什么玩笑啊？”来人说：“没办法，只能这样！”

“你难道没看到透明胶带不管用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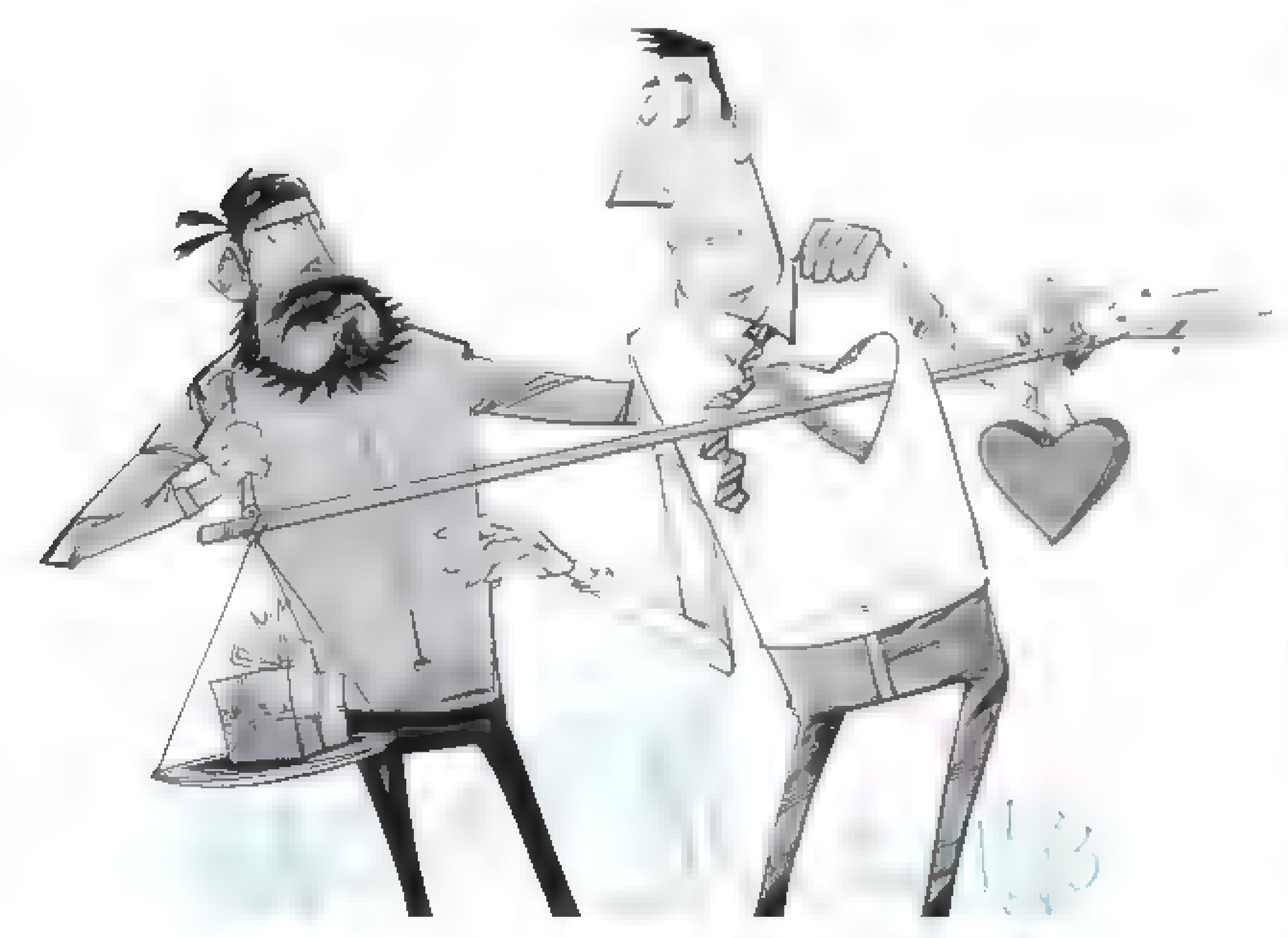
“那你说什么管用？”

好强盗的逻辑！我简直被他惊呆。来人马上要走并反诬：“这是你不让我修啊！你签个字啊！”

我幼稚地质问：“你们公司不是还有巨大横幅挂在那里，不是说顾客是上帝吗？你怎么做维修的？”来人比我嘴快，立刻反唇相讥：“是啊，顾客是上帝，我是孙子！你不让我修，我还不够孙子啊？”我再次被惊呆。

我家祖上也是有人做生意的。我家伙计卖米，总是笑眯眯的，但他担心蚀本，总要用一支竹刮子，把米斗和米升上面堆起的尖刮平，一边赔着笑脸给顾客解释：“对不住啊，升平斗满啊，升平斗满啊。”升平斗满，是米业公认的标准，没人有意见。即使如此，若是我家祖上看见了，定要呵斥伙计，定要升与斗都堆满冒尖，这叫仁义。

中国人从前做生意，讲究和气生财。生意，生意，只有懂得热乎人、亲近人、笼络人，才能让顾客对你生出意思来。一家店铺，不怕没钱来，就怕没人来。讨价还价正是人气，客官只管开口，只管清坐，看茶、热毛巾紧着上。老话说得好：买卖不成仁义在，仁义在，口碑在，今天不买明天买，明年天天都来——这是生意的根本，也是基本常识啊！



现在的中国，只用几十年的时间就糟蹋和丢弃了做生意的好传统，老外倒是把生意越做越好了。我在上海宜家家居买了一把办公椅，通过物流运回武汉，安装好了以后，我怎么坐都不舒服。我一个电话打到宜家，宜家连半点推诿都没有，只请我把货号、发票号等资料电邮过去。几小时以后，我就接到回复的电邮：他们将无条件免费运送一把新椅子过来，我这把椅子交给送货人带回厂家就可以了。五天后货就到了，再次安装才发现，原来是我

秘密是正义的敌人

◉南方朔

柏拉图在《共和国》里谈到正义时，说了一个经典的比喻故事，在小亚细亚古国吕底亚，有个牧羊人叫盖吉士，有次牧羊时大地震动，他掉进了一个裂洞里，在洞里捡到一枚戒指。如果他戴了戒指，把戒面朝外，他就会被人看到；如果把戒面朝内，他就可以隐身，别人看不见他，发现戒指有这种魔力后，他隐身进了皇宫，诱拐了皇后，后来与皇后合谋，杀了皇帝，自立为王。由于他有戒指，[illegible]、为

柏拉图说，秘密乃是违反正义的最大原因。如果一个人做任何事都不会被人看见，正义对他就没有任何意义。正是因为受到柏拉图这个故事的启发，西方遂认为贪腐乃是政府的秘密所造成的。这也是西方反贪特别强调政府必须透明的原因。

自古以来，中国人都是以道德观角谈贪污问题，认为要防止贪污，必须提高官吏的道德水准，使他们有一种清澈如水的节操，才可以一文不取。这些都是道德性手段，而不是制度性手段，因此封建王朝才出现大家都说清廉，但人人都阳奉阴违的恶果

（聂　勇摘自《南风窗》2013年第9期，[法]Gourmelin图）

治陋习

◎赵文恒　编译

最近，华盛顿一所私立女子学校的校长遇到了麻烦事，那些15岁左右的小女生开始涂抹口红。她们喜欢在洗漱间精心打扮。按理说爱美是女人的天性，本无可厚非，但这群小女生涂完口红后，会习惯性地用嘴唇吻一下镜子，留下无数个小小的唇印，很是刺眼。每天晚上，学校里的清洁工都要费很大功夫才能将唇印擦除，但第二天，这些唇印照样出现，无奈之下，校长发出通告，鉴于唇印给清洁工增加了负担，希望大家改正这一陋习。小女生们也意识到了这一点，刚开始唇印确实销声匿迹了，但过了不久又出现了。校长很生气，她一声令下，把所有女生都召集到洗漱间，并让清洁工当面演示擦拭镜子的困难，但调皮的女生们根本听不进去，她们拿出很多理由狡辩，校长无奈地摇摇头，心里暗想是否需要增加一名清洁工。临走时，清洁工拿出一个拖把，若无其事似的在马桶[illegible]始擦拭镜子。校长看到了这一[illegible]离开了。从此以后，镜子上再也没有唇印了

有清洁工，然后有老师……最后才是教育家。

（[illegible]2013年12月29日）

们这边请的安装工人第一次安装的时候根本没认真看图示，把靠背安装反了。我真是又感动又歉疚，恨不能倒赔钱给人家才好就这一个举动，宜家把它的信誉渗透进了我们家，以后我们家再买家具，全部都换上宜家的，舍近求远，在所不惜。

和气生财的意思，除了面目和蔼，更包括货品的保质保量、明码实价、买卖公平、货不走板，以及遵守约定俗成的道德底线。

昨天天气好，我去老贾自行车行调刹车，其实是为了看看老贾。老贾从乡下进城25年，从拾荒扛包打小工做起，吃尽千般苦，终于领悟生意要领，用小本做一点生意。由于他为人聪明又不失厚道，善于和气生财，终于做旺了自行车行。我知道老贾的人生目标就是在武汉买房。他的理想是尽快买够六套房，让他父母、兄弟、儿女各得其屋。

果然，老贾正焦虑地捧着一大堆报纸认真阅读，试图理解楼市调控的具体意思。老贾问我限购令、房产税和物业税到底怎么回事？一个人辛辛苦苦做生意几十年，攒钱买房孝敬父母，怎么忽然就限制买第二套房了？这是怎么做生意的？老贾的逻辑并不算强盗逻辑，也就是属于兔急咬人吧。

（罗小东摘自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石头书》一书，勾　犇图）



壶碎

◉李敬泽



这个故事忘了是谁告诉我的，酒桌闲扯，很多话原本无主。

话说，一位老先生，其名甚响，不过这故事与他的名姓无关，姑且称之为某先生。一日，某先生访友，其人生不爱钱，不好色，唯独爱书，访友为的也是访书。主人家的门是书，门与四面书柜，某先生一柜一柜[illegible]人，忽蹿梯忽俯地，直把人家作自家，差不多忘了还有主人在。

忽然，哗啷啷一声脆响，正所谓银瓶乍破水浆迸，某先生差点从梯子上掉下来，定睛看时，碎了一地的是一把紫砂壶，想是方才抽书忘情，将书柜里摆着的一把壶拂落下去。

这时，某先生才想起主人，抬起眼，只见主人微笑：

“先生欠了我一把壶，日后要拿一瓶好酒来还。”

宾主相视一笑。主人自顾取了簸箕扫去碎片，先生自顾看书。

那一日，宾主尽欢，临去时，夜[illegible]。

如此而已。

此事发生在20多年前，1991或1992年。书房主人年近40，在大学里已是教授，正的。笑傲江湖、踏花踏香，抬眼便是千里万里的锦绣，一把壶岂足挂怀。

转眼又是数年，某日，教授闲翻杂志，见一篇文章谈的是制壶名家顾景舟，也是一时无聊，信马由缰往下看，看着看着，教授坐不住了。

忽想起，那把壶，原是有题款的，正是“顾景舟制”。

教授站起来，几步冲到书柜前，书柜在，书也在，壶自是不在了。教授想了想，拿起电话，拨通了，劈头就问：“那壶是怎么回事？”

这是越洋电话，打给他父亲的。教授的父亲也是教授，老教授正随着老太太住在美国的大儿子家。多少年后，老爷子归天，众弟子发一声喊，一拥而上，把老爷子抬成了文化泰斗，回忆文章连篇累牍，老爷子被描述得白衣胜雪，俨然就是最后一位民国大师。其实，老爷子只在民国的大学上了一年学，剩下的全在新中国。退休后他将一屋子书留给了小儿子，住到美国去，主要爱好就是推个小车在社区里转悠，把邻居扔出来的沙发电视什么的搬回家，收拾得干干净净，先是藏于车库，渐渐竟登堂入室。大儿子力陈中美文化之差异，严求老爸入乡随俗，由着美国人败家去，老爷子只当没听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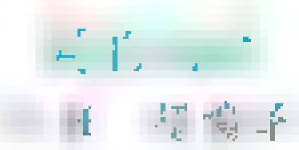
话说那日，小儿子半年不来电话，夜半三更冷不丁来一次，不问苍生问鬼神，不问爹娘问茶壶，老爷子半天没醒过神来，想不起这壶是哪把壶，最后把“紫砂”“宜兴”“顾景舟”凑到一起，老爷子才忽然想起——那是“文革”期间，他去宜兴出差时，朋友送的一把。

放下电话，教授只觉得一颗心被人攥住了，是了，必定是了，当日打碎的就是一把顾景舟的壶。这些年，据杂志所说，这把壶值30万，而教授的工资也不过每月一[illegible]。

教授一屁股坐到天黑，长叹一声，苦笑。又能怎样呢？难不成再找人家赔壶？罢了罢了，也是命该如此。

然后，就到了2013年，教





[illegible]

玫瑰可能这么说吗——“我只把芬芳送入好人的鼻息，但不要坏人闻到。”

或者灯这么说：“我的光只照亮房间里的好人，却不投给坏人。”

或者一棵树说：“我只为好人遮荫避凉，但回避坏人。”

这些都是关于爱之定义的恰当比喻。

爱，无边无界，没有分别心

（林冬冬摘自新浪网班超的博客）

天 道

●崔耕和

《吕氏春秋》里有一则寓言，内容很简单：楚王在云梦泽打猎，不小心把自己心爱的弓丢失了。侍从们要循原路寻找。楚王说：“算了吧，不必找了。楚人失之，楚人得之，到不了别处的。”

孔子听说此事后，评论说：“这话去掉‘楚’字就好了，不妨说：‘人失之，人得之。’”老子听说了孔子的评论后，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说：“再去掉‘人’字会更好，那样就是‘失之，得之’。这样才符合天道。”

（若 子摘自《中卫日报》2013年11月20日）

寻常生活出道理

●檀 涛

孔子多次在水边给学生上公开课，见到现实的场景，使小题大做，展开他沧桑的心路。典型的有两次，一次是在波涛汹涌的河段见到一位“操之若神”的船夫，一次是见到激流旋涡里淋漓畅快的泳者。孔子用“轻水”和“忘水”点评船夫：“轻水”是了解水，掌握了水的特性才可以做船夫；“忘水”是和水打成一片，像鱼那样融于水。一条船翻了，落水的人可能惊慌失措，但船舱里的鱼有得水之乐呢。

孔子向技艺高绝的泳者提出问题，引导泳者沿着问题本身的思路回答。泳者说：我是在水边长大的，在山靠山，在水吃水，慢慢地，水就是我的命了。孔子得出的结论是：成就事业者，都是找到自己本命的人。

世道有人心。孔子的自我评价是，“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这不是故意作低姿态，是实实在在的家常话。

（史东彬摘自《国学》2013年第9期，〔阿根廷〕季 诺图）

授老了。这些年他过得不好，很不好。他成了一个愤怒的老货，恨官员、恨知识分子、恨富人、恨穷人，恨这个世界和世道，这个世界从他手里骗走了一把壶。谁能想到，一次壶碎事故竟阴险地埋伏着生活漫长无底的坍塌。他忍不住，他一直注视着紫砂壶的拍卖行情。那是迅速上涨的水，眼看着就从脚底漫过了头顶。他身处寂静的海底，星沉海底当窗见，而教授只见到高远的海面上漂着那把壶，顾景舟的壶。那把碎了的壶不断升值，他的人生在不断贬值，直到变成沉在海底的一粒沙子。

他已经很多年没见过某先生了。

父亲留下的书，他卖给了潘家园一个书贩子，拿到了一笔钱，几十万吧，还算是钱。在空荡荡的书房里看着那堆钱，他忽然想起，那些书其实还远远值不过那把壶。

“骗子！”

他喃喃骂了一句。

那日，我在宜兴，微雨中访吾友葛韬的陶庄，看各种壶。忽抬头，见墙上一帧旧照，一位老先生正在治壶。

清瘦，身着旧时工装，凝神注目于掌中壶。

心里一动，扭头看葛韬：

“这，是顾先生？”

“是啊。”

哦，这就是顾景舟。

顾先生的脸，净如秋水。看着他，心里只是无端地觉得好，好得心酸。

竟无话可说了。

（一梦浮生摘自《黄河文学》2013年第11期，李小光图）

吹口哨的男孩

● 纹 茶

男孩14岁，他的母亲带他到我家里来玩。一进门她就对男孩说，快喊阿姨，见人要主动打招呼才有礼貌。

阿姨好。男孩腼腆地冲我说，嗓音透着变声期的沙哑，他的眼睛看着脚下。

儿子，你喊阿姨时要看着阿姨。他的母亲摸着他的头说。然后笑着冲我说，我这个儿子啊，跟他爸一样，太内向了。

我忙着把他们让到客厅沙发上坐下。男孩坐在他母亲的身边，依然腼腆地微笑着，但是不说话。他的妈妈则在不停地说，包括努力地让自己的儿子说话。

儿子，你告诉阿姨刚才我们一路上都看到了些什么。

这话像是学语期幼儿的妈妈对孩子说的话，启发孩子学会表达，而这个男孩14岁，读初二了。

他不吭声。他的母亲自己倒是一五一十地讲起一路上看到的大学校园里的各种学生社团活动，顺带对儿子进行一番高瞻远瞩的教育：儿子，到了大学就是为将来进入社会做准备的，一定要参加各种活动……

我笑了，说，你这真的是无时无刻不在教育儿子啊。还有，你什么都帮儿子说了，儿子当然乐得不开口了。

我着急啊，她说，我儿子就是不爱说话，上课不发言，老师把他叫到办公室谈话，他也不吭声，跟他爸一个样。

她的语气里透着对丈夫的不满，而儿子却用近似于父亲的表现站在了他的父亲那边。

我问男孩：你们老师问你话的时候你不回答，把老师弄得很着急时，你的心里是不是特别得意？是不是想着，哼，我就是不说话，看你们能把我怎么办？

男孩笑着点点头。

我对他的母亲说，你看，不说话其实也是一种策略，也是在表明态度。你越是要他说，他越是用沉默对抗。急的是你，不是他。

她一脸苦笑，说，拿他们没办法。

然后，她指着我女儿画的画对儿子说，你看姐姐画的画，你觉得怎么样啊？哪里画得好？她又在诱导儿子说话。

男孩看着画，不吭声。她说，儿子，你看姐姐有这个爱好，你现在找到自己的爱好了没有？

男孩摇摇头。其实我知道他有一个爱好，拆装各种电子元器件，可是他的母亲对此极力反对。我可不想他将来和他爸一样当个电脑工程师，她说，再次否定丈夫。男孩看着自己的母亲，不吭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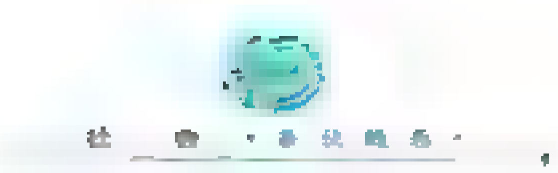
对了，我以前听你妈妈讲过，说你的口哨吹得不错，要不，吹给阿姨听听。我自作聪明地在一边说。我想引导这孩子说话，我不知不觉感染了朋友的沉默恐惧症，站在了她的阵营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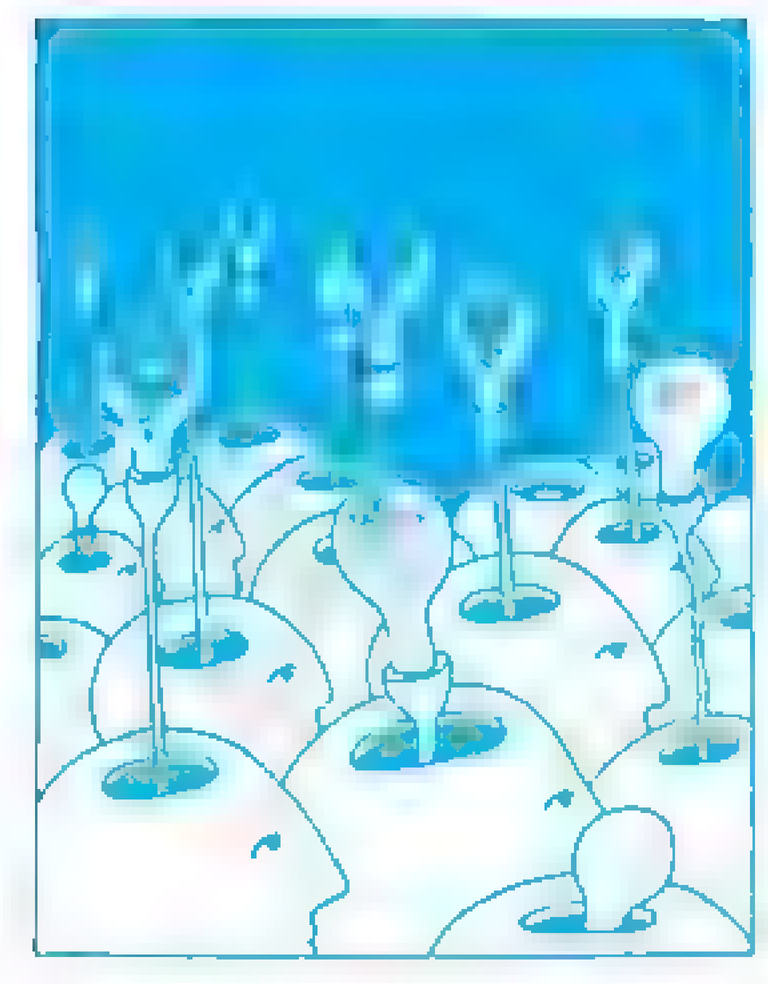
对啊对啊。我儿子口哨吹得不错，经常在家里吹着口哨东晃晃西晃晃，来，吹给阿姨听听。

男孩撮起了嘴，但是，发不出声来。

阿姨好想吹口哨，小姐姐也想学，但是没有老师，你可以当老师哦。我说。

我的女儿倒是真的想学吹口哨，她下载了一首叫《口哨》的英文歌，里面有一段行云流





在改变的时代改变自己

◉俞敏洪

触屏技术是诺基亚第一个发明的，比苹果早很多，但为什么智能手机没从诺基亚出来？因为这与原来的团队基因相抵抗，当整个团队已熟悉原有的运作系统，并且可以靠原来那一套拿着很多钱过得很舒服时，你让他们改变非常难。

改变有两点：第一，让人重新动脑子。动脑子不是想吃什么饭，穿什么衣，而是变革自己和变革正在做的事情，想出新的做法，革自己的命。试问，有多少人在重新动脑子？人的惯性思维是非常严重的。第二，就算意识到要重新动脑子后，行为上能不能改变？这也不太容易。就算个人行为能改过来，当你还有一个团队时，你能不能把整个团队的思维改过来，这依然是件难事。整体的改革必须被绝大多数人接受才能够成功。

在改变的过程中，你可能失去了很多机会，眼看着一批批新生代把你超过去。诺基亚就是这样被超过去的，苹果将来也会这样。所以我现在做好了准备，宁可在改革的路上死掉，也不愿死在原来成功的基因里。

这个世界不断在变，但有些东西你不能变。做一件事时，你必须要考虑是否热爱这件事。我从来没有发现一个人做一件事情就只是为了赚钱，最后还能够做得特别成功的。你做的事情自己一定要从心底认可，有信念的人面对失败和挫折时不太会轻易放弃。

商业背后是一切人类愿意接受的原则。不要一想到商业，就想到互相欺诈、互相骗钱，会有这样的情况，但更多的是创造价值。只有创业家、企业家越来越多时，中国社会才能真正转型。

我建议大家有几个心态：

第一，不要怕生生死死，做任何事情只要命不丢就行了。你来到这个世界的时候就是赤裸裸的，你怕什么？

第二，缺什么东西就去要，就像看见喜欢的女孩就去追，追不上是你运气不够，但是不追会一辈子后悔。当年，我最不起眼的学生跟我要资源，第一次时，我不回信。可到第五次时，我必须回信，要不然良心过不去。这个世界上95%的事情，只要有勇气和胆量，加上“死不要脸”的韧劲就能成功。

第三，紧跟时代，否则不管你做的事情多么牛，多么好，都有可能失败。比如开书店是一个理想，但书店都没有办法经营下去了，它们跟不上这个时代对于新商业模式和新需求的呼应，跟不上就只能退出历史舞台。我现在最担心我跟不上时代，但是我一直在努力。

最后，变革自己。不要指望任何人，能挽救我们的，只有我们自己。

（阿　布摘自新浪网俞敏洪的博客）

水般的口哨深深吸引了她。

这时，我的女儿从书房走过来，把手机里的那首歌放了出来。欢快的歌唱之后，是一段口哨，十分悦耳。

男孩吹了几下，却没有发出声音，然后就放弃了。

他的母亲一直看着自己的儿子，看他吹不出来，便自己撮着嘴开始吹，发出来的却是嘘尿一样的声音，我们都笑了。

儿子，快点，吹一段口哨给我们听听啊。她近乎带着哀求。

男孩无奈地看着她，说，我吹不出来。

我们只好放弃了努力——他的母亲想让儿子吹出口哨来证明他擅长吹口哨的努力，我诱导男孩吹口哨证明我可以调动这个孩子的努力。

后来，我们又七七八八地聊了一会，他的母亲带着他告辞。

就在关上门一秒钟之后，我听到楼道里传来了一声清脆的口哨声。我以为是错觉，但是女儿说，她也听到了。

男孩胜利了。

（雪　茹摘自《情感读本·励志篇》2013年第12期，沈　璐图）





历史与演绎

● 张鸣

朱买臣在西汉，不算一个大人物，但他的名气在后世出奇地大。不为别的，只因他是一个刻苦学习、靠苦读做官的模范典型。白衣致卿相的故事，在科举制实行之后，倒是有不少。但在汉朝，这样的美事并不多见。刘邦在沛县的那帮偷鸡摸狗的兄弟，布衣致卿相，是因为跟着主子打了天下。天下已定之后，小百姓要想混官场，一般都得从小吏干起，还要有牛人推荐。大把的机会，都给了富人。

像朱买臣这样，虽能读书识字，但家贫如洗，最后靠讲经得到皇帝赏识的，在他那个时代，确实是个异数。宣称要独尊儒术的汉武帝，急切需要若干通经之人做装饰，他欣赏的博士公孙弘以及朱买臣，都是这样的饰件。这样的饰件，像班固说的那样，无非"习文法吏事，缘饰以儒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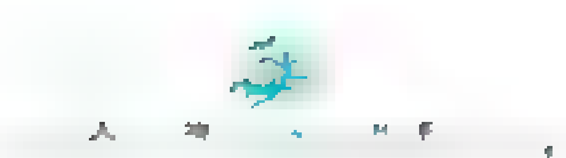
即使是模范典型，如果故事缺乏戏剧性，也不大容易走红。而朱买臣的故事，恰好有这样的因素。这个靠砍柴卖柴为生、吃了上顿没下顿的穷措大，居然有一个妻子。妻子开始并没有嫌弃他，只是觉得自己的丈夫边卖柴边大声朗读文章有点搞笑，总是制止他，又制止不住。最终，到朱买臣40多岁上，她看看日子毫无起色，实在熬不住了，离开他另找了人家。朱买臣还劝，说自己50岁肯定能发迹，没几年就会熬出头了。是啊，这样的安慰是没法让人信的。

另嫁他人的买臣前妻，对朱买臣并未恩断义绝，跟丈夫上坟，看见朱买臣吃不上饭，还"呼饭饮之"。但是，没有了妻子的朱买臣，生活终于有了变化。他不再卖柴，而是跟着太守的上计吏做跟班了。所谓上计，就是每年进京负责应付上级的考核。为了应付考核，各个郡不仅要有专门人员，还有驻京办事机构——守邸。就这样，朱买臣进了长安，伏阙上书，没有消息。

正在饥寒交迫之际，幸好得到了乡人严助的推荐，得以面见皇帝。朱买臣见皇帝，说《春秋》，言《楚辞》，说得汉武帝很高兴，于是就做了官，中大夫，皇帝的侍从。恰好武帝要开朔方郡，丞相公孙弘以为不可，于是武帝便令朱买臣去跟公孙弘辩论。朱买臣看来杂书读得比较多，口才也好，辩来辩去，把公孙弘辩得没脾气了。其实，汉武帝要开朔方郡，从经济角度看，几个不合理，他自己也说服不了宰相。当时的朱买臣，原本就是被武帝当作东方朔这样的弄臣的，跟弄臣辩论，谁是敌手呢？

再后来，东边的越人老是叛乱，朱买臣献策，说他有平叛之法。于是，汉武帝就命朱买臣做了他家乡会稽的太守。临行之前，武帝说了一句：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你这下子抖了吧？

朱买臣进京做官期间，也有不走运的时候，有一阵儿官也丢过，他就跑到会稽郡的驻京办去混饭吃。这回，揣了会稽太守的印绶，他依旧穿着往日的旧衣服，再次来到会稽郡的守邸。正好赶上上计之时，上计吏和守邸里的办事人员正在一起喝酒。见朱买臣进来，也没有人起身，朱买臣一屁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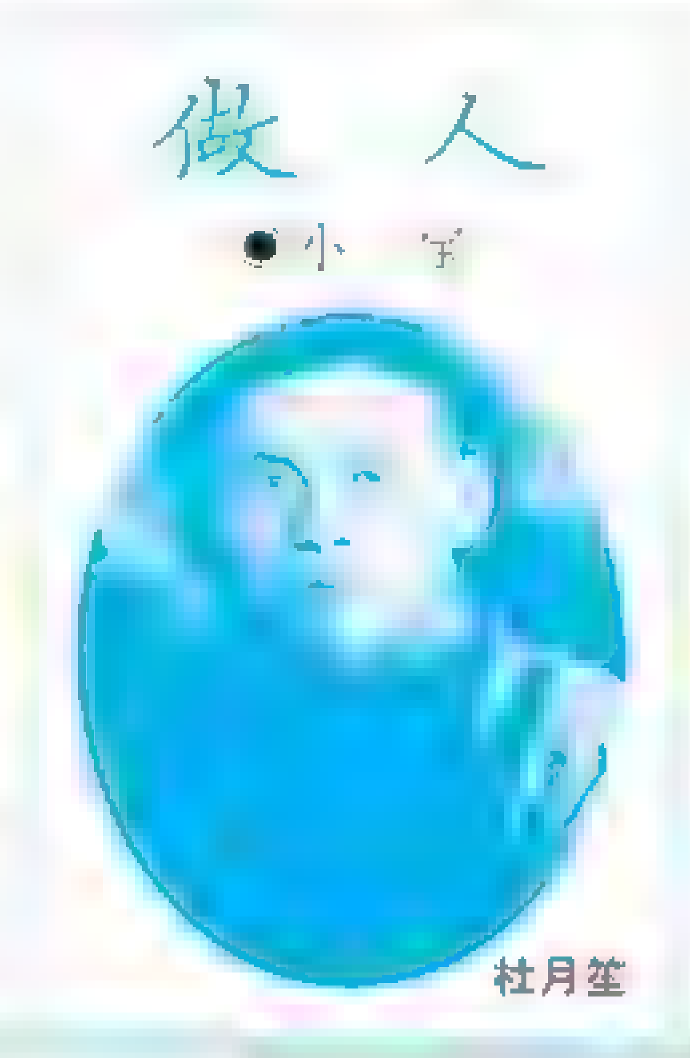


高阳说杜月笙"逆取顺守，最终修成正果"。杜月笙之胜，不在做事，而在做人。

我特别喜欢章君毅讲的一个故事。杜月笙初入黄金荣门下，领到的第一笔奖金，是黄金荣的老婆桂生姐给他的一大笔钱。黄金荣说："小孩子怎么能给这么多钱？"桂生姐坦然应对："我这是试他——假使他拿了钱去挥霍，狂嫖滥赌，那他再能办事，不过是个小白相人。假使他拿钱去存银行或者买房子开爿店面，那他就是一个不合行当的普通人。现在他花大笔钱清理旧欠，结交朋友，等于说他不但要做人，还要做个人上人。我断定他才堪大用。"

做人

●小宇



杜月笙

这个故事点明了杜月笙一生散财的逻辑。实际上，杜月笙看淡钱财，"张眼吃亏"的胸襟，桂生姐和黄金荣都比不上。

他们更比不上杜月笙礼敬文人的气魄。杜月笙一生都是个半文盲，但他始终敬重书生，优待文人。国学大师章太炎，自负帝王学的杨度，都是杜家常年资助的座上客。他礼敬文人，交友为重，基本上不求回报。杨度在杜府顶着记室（秘书）的名义，光拿钱，不干活。非但不干活，杜月笙还替他搜集各地的州府县志，助他写作《中国通史》。

对各路文人，他能帮的都帮。对开口相骂的文化人，他一笑置之。

杜月笙未必佩服文化人的见识。他养着章太炎这样的名士，却从未听说他曾问政问计于这些书生。在他心里，可能他们都是有点迂腐的"书蠹头"，可是这丝毫不影响他"友天下士"的态度。这或许是他"养名"的手段。他死后几十年里，和他有过交往的写字人，几乎没有一个对他口出恶言。他的故事开花散叶，成为一个传奇，也许就缘于他礼贤敬士的风度。

书生迂腐、短视、不懂事，会有种种毛病——可是有一点确凿无疑，历史是书生写的。杜月笙是一个正面的例子。反面的例子更多，历史上虐待迫害书生的人物，没有一个能留下好的名声。

（纹　章摘自《东方早报》2014年1月26日）

坐下就跟着大伙一起喝。酒至半酣，守邸的小吏突然发现朱买臣身上有印绶，近前仔细一辨，发现居然是会稽太守印绶。大惊，出来告诉上计吏，人家不信，告诉守邸之丞，也没人信。小吏急了，拉他们近前去看，果然。

那年月，一郡的太守，跟九卿同品级，而且在郡里大权在握，可以生杀予夺。属吏们给太守拜寿，是要呼万岁的。发现向来不起眼的朱买臣，猛然之间变成了太守，所有人都惊呆了，发呆完毕，呼啦啦跪倒一大片。

朱买臣富贵还乡，家乡人无论贵贱，都来迎接。朱买臣发现，他的前妻和其现任丈夫——一个修路工人，也在看热闹的人群中。于是，朱买臣命人将他俩带进了太守官邸，养了起来。但是，从卖柴人到太守，这个反差实在太大，刺激也够大，一个月后，他的前妻还是自杀了。

后来，朱买臣和他前妻的这段故事，被后人演绎成《马前泼水》的杂剧，清朝后又变成京剧经典剧目，一直演到今天。说是朱买臣还乡，看到前妻之后，前妻要求回来，朱买臣命人在马前泼了一桶水，让他前妻收起来，能收起来，就收回她。最后的结果，当然也是以前妻自杀告终。这个编出来的戏剧故事，还产生了一个成语：覆水难收。

其实呢，朱买臣没有这样做。他仅仅是令人把前妻和其丈夫带上后面的一辆车，也就完了。从此，夫妻二人过上了不愁吃穿的日子。只是，需要天天面对这个威风八面的前夫，未免懊悔，心理素质再好的人，估计也挺不住。

把朱买臣当作刻苦学习的榜样，倒也罢了，但把朱的前妻打成嫌贫爱富的反面典型，加以鞭笞，一鞭笞就好几百年，真的有点过。那个年月，女人也是要吃饭的，一个连老婆都养不活的人，人家跟了好些年，走道（改嫁）之后，还能给前夫饭吃，要论人品，其实真的也不差。

（冰　淑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3年第46期，何保全、于泉滢图）



如意楼和得意楼

汪曾祺

扬州人早上皮包水（上茶馆），晚上水包皮（上澡堂子）。扬八属（扬州所属八县）莫不如此，我们那个小县城就有不少茶楼。竺家巷是一条不很长，也不宽的巷子，巷口就有两家茶馆。一家叫如意楼，一家叫得意楼。两家茶馆斜对门。如意楼坐西朝东，得意楼坐东朝西。两家离得很近。下雨天，从这家到那家，三步就能跳过去。两家楼上的茶客可以凭窗说话，不用大声，便能听得清清楚楚。如要隔楼敬烟，把烟盒轻轻一丢，对面便能接住。如意楼的老板姓胡，人称胡老板或胡老二。得意楼的老板姓吴，人称吴老板或吴老二。

上茶馆并不是专为喝茶。茶当然是要喝的，但主要是去吃点心。所以“上茶馆”又称“吃早茶”。“明天我请你吃早茶。”——“我的东，我的东！”——“我先说的，我先说的！”茶馆又是人们交际应酬的场所。摆酒请客，过于隆重。吃早茶则较为简便，所费不多。朋友小聚，店铺与行客洽谈生意，大都是上茶馆。间或也有为了房地纠纷到茶馆来“说事”的。有人居中调停，两下拉拢；有人仗义执言，明辨是非，有点类似江南的“吃讲茶”。上茶馆是我们那一带人生活里的重要项目，一个月里总要上几次茶馆。有人甚至是每天上茶馆的，熟识的茶馆里有他们的常座和单独给他们预备的茶壶。

扬州一带的点心是很讲究的，世称“川菜扬点”。我们那个县里茶馆的点心不如扬州富春那样齐全，但是品目也不少。计有：

包子。这是主要的。包子是肉馅的（不像北方的包子往往掺了白菜或韭菜）。到了秋天，螃蟹下来的时候，则在包子嘴上加一撮蟹肉，谓之“加蟹”。我们那里的包子是不收口的。捏了褶子，留一个小圆洞，可以看到里面的馅。

“加蟹”包子每一个的口上都可以看到一块通红的蟹黄，油汪汪的，逗引人们的食欲。野鸭肥壮时，有几家大茶馆卖野鸭馅的包子，一般茶馆没有。如意楼和得意楼都未卖过。

蒸饺。皮极薄，皮里一包汤汁。吃蒸饺须先咬破一小口，将汤汁吸去。吸时要小心，否则烫嘴。蒸饺也是肉馅，也可以加笋——加切成米粒大的冬笋细末，则须于正价之外，另加笋钱。



烧卖。烧卖通常是糯米肉末为馅。别有一种“清糖菜”烧卖，乃以青菜煮至稀烂，菜叶菜梗，都已溶化，略无渣滓，少加一点盐，加大量的白糖、猪油，搅成糊状，用为馅。这种烧卖蒸熟后皮子是透明的，从外面可以看到里面碧绿的馅，故又谓之翡翠烧卖。

千层油糕。

糖油蝴蝶花卷。

蜂糖糕。

开花馒头。



在点心没有上桌之前，先喝茶，吃干丝。我们那里茶馆里吃点心都是现要，现包，现蒸，现吃。笼是小笼，一笼蒸十六只。不像北方用大笼蒸出一屉，拾在盘子里。因此要了点心，得等一会。喝茶、吃干丝的时候，也是聊天的时候。干丝是扬州镇江一带特有的东西。压得很紧的方块豆腐干，用快刀劈成薄片，再切为细丝，即为干丝。干丝有两种。一种是烫干丝，干丝在开水里烫后，加上好秋油、小磨麻油、金钩虾米、姜丝、青蒜末，上桌一拌，香气四溢。一种是煮干丝，乃以鸡汤煮成，加虾米、火腿。煮干丝较俗，不如烫干丝清爽。吃干丝必须喝浓茶。吃一筷干丝，呷一口茶，这样才能各有余味，相得益彰。有爱喝酒的，也能就干丝喝酒。早晨喝酒易醉。常言说：“莫饮卯时酒，昏昏直至酉。”但是我们那里爱喝“卯酒”的人不少。这样喝茶，吃干丝，吃点心，一顿早茶要吃两个来小时。我们那里的人，过去的生活真是够悠闲的。1981年我回乡一次，吃早茶的风气还有，但大家吃起来都是匆匆忙忙的了。恐怕原来的生活节奏也是需要变一变。

如意楼的生意很好。一大清早，小徒弟就把铺板卸了，把两口炉灶生起来——一口烧开水，一口蒸包子，巷口就弥漫了带硫黄味道的煤烟。一个师傅剁馅。茶馆里剁馅都是在一个高齐人胸的粗大的木墩上剁。师傅站在一个方木块上，两手各执一把厚背的大刀，抡起胳膊，乒乒乓乓地剁。一个师傅在一张方桌边切干丝。另外三个师傅揉面。“打到的媳妇揉到的面”，包子皮有没有咬劲，全在揉。他们都很紧张，很专注，很卖力气。一天就这样开始了。

如意楼的胡二老板有三十五六了。他是个矮胖子，生得五短，但是很精神。双眼皮，大眼睛，满面红光，一头乌黑的短头发。他是个很勤勉的人。每天早起，店门才开，他即到店。各处巡视，尝尝肉馅咸淡，切开揉好的面，看看蜂窝眼的大小。我们那里包包子的面不能发得太大，不像北方的包子，过于暄腾，得发得只起小孔，谓之“小酵面”。这样才筋道，而且不会把汤汁渗进包子皮。然后，切下一小块面，在烧红的火叉上烙一烙，闻闻面香，看兑碱兑得合适不合适。其实师傅们调馅兑碱都已很有经验，准保咸淡适中，酸碱合度，不会有差。但是胡老二还是每天要验视一下，方才放心。然后，就坐下来和师傅们一同擀皮子，刮馅儿，包包子、烧卖、蒸饺……（他是学过这行手艺的，是城里最大的茶馆小蓬莱出身）茶馆的案子都是比较矮的，他一坐下，就好像短了半截。如意楼做点心的有三个人，连胡老二自己，四个。胡二老板坐在靠外的一张矮板凳上，为的是有熟客来时，好欠起屁股来打个招呼：“您来啦！您请楼上坐！”客人点点头，就一步一步登上了楼梯。

胡老二在东街不算是财主，他自己总是很谦虚地说他的买卖本小利微，经不起风雨。他和开布店的、开药店的、开酱园的、开南货店的、开棉席店的……自然不能相比。他既是财东，又是有手艺的。他穿短衣时多，很少有穿了长衫，摇着扇子从街上走的时候。但是大家都知道他手里很足实，这些年正走旺字。屋里有金银，外面有戥秤。他一天卖了多少笼包子，下多少本，看多少利，本街的人是算得出来的。“如意楼”这块招牌不大，但是很亮堂。招牌下面缀着一个红布条，迎风飘摆。

相形之下，对面的得意楼就显得颇为黯淡。如意楼高朋满座，得意楼茶客不多。上得意楼的多是上城完粮的小乡绅、住在五湖居客栈的外地人，本街的茶客少。有些是上了如意楼的楼上一看，没有空座，才改主意上对面的。其实两家卖的东西差不多，但是大家都爱上如意楼，不爱上得意楼。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

得意楼的老板吴老二有四十多了，是个细高挑儿，疏眉细眼。他自己不会做点心的手艺，整天只是坐在账桌边写账——其实茶馆是没有多少账好写的。见有人来，必起身为礼：“楼上请！”然后扬声吆喝：“上来×位！”这是招呼楼上的跑堂的。他倒是穿长衫的。账桌上放着一包哈德门香烟，不时点火抽一根，蹙着眉头想心事。

得意楼年年亏本，混不下去了。吴老二只好改弦更张，另辟蹊径。他把原来做包点的师傅辞了，请了一个厨子，茶馆改酒馆。旧店新开，不换招牌，还叫作得意楼。开张三天，半卖半送。鸡鸭鱼肉，煎炒烹炸，面饭两便，气象一新。同街店铺送了大红对子，道喜兼来尝新的络绎不绝，颇为热闹。过了不到二十天，就又冷落下来了。门前的桌案上摆了几盘煎熟了的鱼，看样

色不如态

◉鲍海英

明末清初，有一个人叫李渔，此人年轻时有钱有闲，极富生活情趣，终生以填词赋曲、赏玩游乐为业，末了还写出一本书，叫《闲情偶寄》。其中有一章专讲作者对女性的观点，从眉眼手足、穿着打扮到歌舞才艺，十分详尽。

书中说，女人姿色如何倒在其次，最要紧是要有“态”，有媚态，即为尤物。何谓有态？“犹火之有焰，灯之有光，珠贝金银之有宝色”。这样的描述太玄，他给了两个例子，精彩生动，放到今天，也不过时。

其一，李渔替某有钱人选妾，见到不少盛装美女，一水儿低头站着。要求她们抬头，其中一个毫无羞色，立马抬头；一个不肯，再三再四强求后才抬头；还有一个被要求后，对来人似看非看瞥了一眼，瞬间再安定地抬起头来，待人审视完，又似看非看一眼，再低下头去。这第三个女子就有“态”。

其二，某年春，李渔出门，途遇骤雨，到一路边亭躲雨，不少踏青的女子也奔来避雨。一群人，美丑不一，其中一位，三十出头（当时可不算年轻了），一身白衣，装扮寒素。其他人都挤到亭中，独她一人在亭檐下徘徊，因为亭中已经插不下脚了。挤到亭中的人，都忙着抖落身上的雨珠，独她一人，任其自然，因为檐下雨滴不止，抖也无用，白白现出狼狈的样子。雨停了，其他人都离开了，独她一人迟疑不去。果然，雨又下起来了，她只两步就返回了亭中，其他人也跑回来了，但已经不能再占据有利位置。女子虽然偶然猜中“天意”，脸上仍旧淡淡的，并无得意之色。亭子里人挤不下了，又有人站到了檐下，衣衫被打湿得更厉害，白衣女子反替她们拂衣服上的雨水。

李渔评论白衣女：“其初之不动，似以郑重而养态，其后之故动，似以徜徉而生态。”“其养也，出之无心，其生也，亦非有意，皆天机之自起自伏耳。”

可见才子必有过人的细腻与慧眼，他眼中的“态”并非人们常想的妩媚妖娆、忸怩作态，而是聪慧狡黠之态、活泼轻盈之态、得体娴雅之态，他眼中的美人也不是年轻、艳丽的靓妆女，而是不失纯真本色的自然之女。

三四百年似乎很漫长，如果参照这样的事例和标准，男人对美女的鉴赏眼光似乎并没有随时代进化。不信，看今时今日，有几个男人能从某女一抬头的眼光里、一避雨的姿态里欣赏出她的惊世之美？

（石　头摘自《深圳商报》2013年12月20日）



子都不怎么新鲜。灶上的铁钩上挂了两只鸡，颜色灰白。纱橱里的猪肝、腰子，全都瘪塌塌地摊在盘子里。吴老二脱去了长衫，穿了短袄，系了一条白布围裙，从老板降格成跑堂的了。他肩上搭了一条抹布，围裙的腰里别了一把筷子——这不知是一种什么规矩，酒馆的跑堂的要把筷子别在腰里。这种规矩，别处似少见。他脚上有脚垫，又是“踩趾”——脚趾头摞着，走路不利索。他就这样一拐一拧地招呼座客，面色黄白，两眼无神，好像害了一种什么不易治疗的慢性病。

得意楼酒馆看来又要开不下去。一街的人都预言，用不了多久，就会关张的。

吴老二蹙着眉头想：我怎么就这么不走运呢？

他不知道，他的买卖开不好，原因就是他的精神萎靡。他老是这么拖拖沓沓，没精打采，吃茶吃饭的顾客，一看见他呆滞的目光，就倒了胃口了。

一个人要兴旺发达，得有那么一点精气神。

（冬　冬摘自广西人民出版社《汪曾祺小说》一书，董克诚图）

侠客走了

◉张宏杰

如果仔细翻阅中国历史，我们会清晰地看到，古代的中国人和后来的中国人，似乎不是同一个物种。从春秋，到唐宋，再到明清，中国人的性格历程如同直跌下来的三叠瀑布，落差之大，令人惊讶。

源头的中国人，品格清澈。唐宋时的中国人，雍容文雅。及至明清，中国人的品质却大幅退化，麻木懦弱，无创造力。

尚武精神也许说明不了国民性，那就看看侠义精神吧。

春秋时代，是中国侠文化光芒最灿烂的时代。侠人义士们救危扶困，济人不赡；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知恩必报，赴火蹈刃；受人之托，一诺千金。赵氏孤儿、聂政刺侠累、荆轲刺秦王，一个个动人心魄的故事，演绎了那个时代人们的壮烈与决绝，告诉后代什么叫轻生重义、生死相许。

春秋时代的侠客，最大的特点是极端重视人格的独立与平等。他们行侠仗义，不是为利，甚至不是为名，而是为了心中的一股豪气。他们如同珍视眼睛一样珍视自己的个人尊严，对“平等”两个字甚至达到了敏感的程度。“孟尝君曾待客夜食，有一人蔽火光。客怒，以饭不等，辍食辞去。”即使在座位安排这样的小事上，他们也不能容忍任何的不平等。

春秋时代的侠客们天马行空，无视权贵金银，只听命于自己的良心。到了明清，“侠客”们却自愿攀附权贵，沦为其附庸。如《三侠五义》中的侠客就个个自称“罪民”，以向规则屈服为荣。

春秋时的侠客傲视王侯，对任何人都不假辞色。而《三侠五义》第四十八回写五鼠而见宋仁宗，这些英雄好汉见到皇帝，都“心中乱跳”“匍匐在地”“觳觫战栗”，所谓的“江湖自由身”



一旦遭遇权力，立刻显出十足的奴性。“钻天鼠”“翻江鼠”被皇帝改成“盘桅鼠”“混江鼠”这类宠物式的名号，他们也都欣然接受。

如鲁迅所说，春秋时的侠客，以“死”为终极目的，他们的结局也确实是一个个慷慨赴死而去；而清代小说中的侠客，却个个成了地主官僚，黑白两道都吃得开。

读《春秋》《战国策》和读清代《三侠五义》《施公案》《彭公案》《儿女英雄传》这些“侠义小说”的感觉是完全不同的。清代侠义小说已经完全成了忠君事上观念的宣传品。侠义精神受到专制伦常观念的深刻侵蚀，礼教尊卑鲜明地取代了自尊独立。

鲁迅说，《三侠五义》中的英雄，表面上是侠客，实质上却是奴才，“满洲入关，中国渐被压服了，连有‘侠气’的人，也不敢再起盗心，不敢指斥奸臣，不能直接为天子效力，于是跟一个好官员或钦差大臣，给他保镖，替他捕盗”。他们“虽在钦差之下，究居平民之上，对一方面固然必须听命，对别方面还是大可逞雄，安全之度增多了，奴性也跟着加足”。

宋代以前的中国人可以说是一个伟大的民族，创造着，体验着，发现着，说自己想说，想自己所想，生机勃勃，生趣盎然。及至宋代，中国人不但失去了创造力，也失去了感受力。社会如同一潭死水，用汤因比的话来说，这种生活是“一种毫无意义的存在”。

（花　生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13年第49期，喻　梁图）

2014年《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如约而至

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是继2009年读者杂志社首次推出"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后的第6版。前5版获得的销售成功，是我们始料未及的，每版两到三次的加印，更是超出我们的预期。根据5年来《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的总销量以及全国高考考生的总人数，我们估算得出，平均每10名考生中就有1名购买了《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如果再考虑到传阅率，阅读过这本增刊的考生人数占考生总人数的比率将会更为惊人。

回顾历年高考作文可以发现，如今是新材料作文的全盛时代。新材料作文在给考生提供更多自由视角、更大发挥空间的同时，也对写作素材的储备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精心挑选了300多篇作文素材，全部源自被誉为"中国人心灵读本"的《读者》杂志30余年来的精品文章，篇幅短小精悍，文字真挚感人，读后记忆深刻，能帮助考生快速实现写作素材储备量的大幅提升。



值得一提的是，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内所选的大多数素材本身，就可以引发一个材料或者话题作文。考生可以将素材当做作文题目所给定的材料，经常有意识地训练自己审题、立意、拟题、行文的能力，对考生的写作水平和应试能力将大有裨益。

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内容紧紧围绕近年来高考作文的命题趋势：直面现实生活，关注社会民生；富含哲理色彩，注重理性思辨；关注人与自然、人与社会、自我与他人的关系。其中所蕴含的人文关怀，会时常关照灵魂、抚慰人心。特别是在高考备战的非常时期，阅读每一篇文章就像是在收集一枚枚小太阳，给考生带去温暖、信心和勇气！

愿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能在你心里注满一池清澈甘冽的泉水，用它去滋润和灌溉你的高考作文，相信一定能收获高分，圆梦高考！

2014版《读者》"高考作文素材增刊"内容充实到120页，定价10.00元，将于2014年2月下旬上市，届时全国各地报刊亭点均会销售。

经典结尾



我在那温和的天空下面，在这三块墓碑前流连！眺着飞蛾在石南丛和兰铃花中飞舞，听着柔风在草间吹动，我纳闷有谁会想象得出在那平静的土地下面的长眠者，竟会有并不平静的睡眠。

——艾米莉·勃朗特《呼啸山庄》

万象皆俄顷，无非是映影；事凡不充分，至此开始发生；事凡无可名，至此始果行；永恒之女性，引导我们飞升。

——歌德《浮士德》

我追。一个成年人在一群尖叫的孩子中奔跑。但我不在乎。我追，风拂过我的脸庞，我唇上挂着一个像潘杰希尔峡谷那样大大的微笑。

我追。

——卡勒德·胡赛尼《追风筝的人》

托马斯转动钥匙，扭开了吊灯。特丽莎看见两张床并排挨在一起，其中一张靠着一张小桌和一盏灯。灯罩下的一只巨大的蝴蝶，被头顶的光吓得一惊，扑扑飞起，开始在夜晚的房间里盘旋。钢琴和小提琴的旋律依稀可闻，从楼下丝丝缕缕地升上来。

——米兰·昆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多么灿烂的日子，洛丽塔！

——纳博科夫《洛丽塔》